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35



2024 年 0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宣奇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居卓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一）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行情影响，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

（二）报告期内，受 2022 年末实施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影响，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三）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四）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业务推广投入，参加行业展会等导致业务推广费用和差旅费用等大幅增加，致使公司本期销售费用增加。

（五）报告期内，公司对参股公司确认的投资损失增加、取得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减少，导致本期投资收益减少。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阿尔特、发行人	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
柳州菱特	指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	指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天津阿尔特	指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智暄	指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信弘	指	上海信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开悟	指	无锡开悟人工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智谱华章	指	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
壁虎科技	指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阿尔特企管	指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阿尔特咨询、阿尔特投资	指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阿尔特开曼	指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阿尔特有限	指	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阿尔特日本	指	株式会社 IAT
悦达投资	指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	指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YAMATO	指	YAMATO INDUSTRY CO., LTD.
矢崎	指	矢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江铃新能源	指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中菱国际	指	中菱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仲裁委	指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阿尔特	股票代码	3008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阿尔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AT Automobil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IA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宣奇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25 号 6 号楼 215 室，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www.iat-auto.com		
电子信箱	info@iat-aut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宣奇武(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孙雪冬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电话	010-87163976	010-87163976
传真	010-67892287	010-67892287
电子信箱	info@iat-auto.com	info@iat-aut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尚林争、赵言	2020年3月27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其他原因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57,954,258.66	947,136,760.38	947,136,760.38	-9.42%	1,272,277,551.86	1,272,277,55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965,970.46	80,875,393.83	82,418,876.91	-56.36%	205,360,226.29	206,276,8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31,906.46	88,571,814.66	90,115,297.74	-90.98%	189,739,239.49	190,655,86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670,474.82	47,721,800.31	47,721,800.31	4.08%	182,052,014.30	182,052,01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1	0.1643	0.1674	-56.33%	0.4419	0.44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1	0.1641	0.1673	-56.31%	0.4398	0.4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3.28%	3.34%	-1.84%	12.03%	12.0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3,393,892,930.83	3,335,426,285.55	3,337,940,823.11	1.68%	3,416,135,457.86	3,417,072,31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49,755,366.28	2,426,564,491.28	2,429,406,702.72	0.84%	2,516,786,264.00	2,517,702,89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7,954,785.83	258,552,814.87	106,996,097.04	254,450,56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52,551.73	39,655,340.06	-33,011,247.66	2,869,32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37,782.94	37,918,719.26	-34,909,709.96	-21,014,88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04,787.50	21,718,435.15	6,376,441.93	71,680,385.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4,415.32	-1,431,549.35	-1,241,03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41,928.94	9,224,836.41	18,843,093.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356,241.42	-23,761,076.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8,776.14	5,205,904.00	
债务重组损益	2,187,073.50	8,174,435.84	-2,911,807.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171.87	1,073,482.23	-794,900.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4,620.22	761,139.50	425,414.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82,285.31	1,671,352.11	2,879,442.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0,271.32	585,112.94	1,026,235.09	

合计	27,834,064.00	-7,696,420.83	15,620,986.80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各项税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我国经济回升向好，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 GDP 较上年同期增长 5.2%。汽车行业产销呈现“低开高走，逐步向好”的特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3 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累计完成 3,016.1 万辆和 3,009.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6%和 12%，产销量创历史新高。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了重要作用；商用车市场企稳回升，产销回归 400 万辆；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销突破 900 万辆，市场占有率超过 30%，成为引领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汽车出口再创新高，全年出口接近 500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快速增长。

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中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 9 年位居全球第一。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高于上年同期 5.9 个百分点。2023 年度，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 829.2 万辆，同比增长 33.5%；新能源汽车出口 120.3 万辆，同比增长 77.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 280.4 万辆，同比增长 84.7%。长远来看，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购置税减免和汽车下乡政策延续，以及充换电基础设施进一步普及，汽车工业市场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仍将不断提升。

随着国内汽车行业的迅猛发展，2023 年国内汽车市场呈现产销量上涨，车企“价格战”、“内卷”愈演愈烈的现象，导致整车企业的盈利能力受到严重影响。据乘联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 1 月~12 月，汽车行业利润率仅为 5.0%，相对于整个工业企业利润率 5.8%的平均水平，汽车行业仍偏低，与汽车产销量增长比例相背离。车企之间的价格战、较低的利润率传递至上游产业链，汽车研发设计企业的营收、利润受到挤压，经营指标受到一定影响。另一方面，国外汽车市场尤其是新能源汽车市场仍是一片蓝海，出于规避贸易壁垒、加强成本控制和提升市场反应速度等多种因素综合考虑，国内车企已开始在海外布局，通过设立海外子公司、海外收购、与外资品牌合作等模式加快海外布局，不断拓展海外市场。新的经济形势要求汽车研发设计企业积极做出应对，以更高效率、更低成本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增加客户粘性，同时面对车企出海大趋势，汽车研发设计企业也要根据海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风俗习惯等提前布局。

汽车研发设计行业作为汽车的“孵化器”和汽车市场的“领航员”，与汽车行业发展紧密相关。随着汽车行业呈现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等方向的发展趋势，汽车市场对高阶自动驾驶等新技术应用、驾乘体验感知度、新车型推出效率、汽车应用场景契合度及汽车内外饰美观度等要求不断提升，汽车造型设计、工程研发、智能化软硬件开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等均有所转变，且在高性能研发工具、高效仿真测试工具、AI 大模型等先进工具或前沿技术的应用下，汽车研发设计的研发周期不断缩短，平台产品升级换代速度不断加快。

公司为国内头部、世界领先的提供独立整车研发及系统解决方案的智能科技公司，是业务覆盖汽车整车研发设计全产业链的独立第三方研发企业，也是全球汽车产业链极少数技术突出、实力完备的 Tier0.5，在新能源汽车研发设计、传统整车/发动机及动力系统开发、产品企划、展车制造、样车试制、同步工程、模/夹具设计制造、整车及零部件试验、零部件开发与咨询等领域，具备深厚的行业积累和强大的技术服务能力，客户覆盖国内主要汽车生产企业、国际知名品牌和众多造车新势力。公司积极探索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沿技术为汽车研发赋能，率先将 AI 技术引入汽车研发多个环节，在丰富创新灵感、提升研发设计效率方面起到了较好的推动作用，尤其在造型创意参考、画质优化、三维动画逻辑等图形图像处理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就国内汽车企业海外布局，公司已推动“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落地实施，在日本、美国、意大利设立海外研发中心，并在美国、日本、德国、马来西亚等国家设立子公司，境外客户群体覆盖美国、日本、东南亚等地。在美国、日本积累的经验模式和模式，未来有望在欧洲、美洲、非洲和东南亚的其他国家复制推广。此外，公司还掌握了核心零部件的关键技术，电磁式 DHT、减速器、多合一动力总成等核心产品具有较高性价比，助力整车企业实现降本增效、提升产品竞争力。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逐步增长，以及汽车企业出海大趋势，未来汽车研发设计市场的规模将进一步发展，对于公司的业务拓展、实现经营目标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一）行业发展阶段

1、新能源汽车研发设计市场持续扩大

在能源与环境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况下，为指导新能源汽车健康、快速地发展，我国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政策，有力推动了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呈现多元化的竞争格局，龙头效应日益凸显，新能源汽车品牌集中度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呈现向头部企业集中的趋势，而第二梯队品牌的市场份额低且均衡。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由政策导向型切换为市场驱动型，市场将逐渐趋于理性化，并且整个产业链将向着专业化、规模化和国际化方向发展，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将面临着更多的市场竞争与技术创新压力。因此，各类汽车生产企业必将更加快速持续推出多款新能源车型产品以巩固市场地位、抢占市场份额。

国际汽车市场方面，各国相继出台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促进新能源汽车的技术提升和市场推广。挪威、荷兰、英国、法国、葡萄牙、日本等国家陆续制定了燃油车禁售时间表。根据 CleanTechnica 公布的全球新能源乘用车数据显示，2023 年全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累计销量为 1,368.93 万辆，同比增长 35.66%。当前全球汽车市场发展处于良好的机遇期，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将为独立汽车研发设计企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汽车研发设计行业趋于规模化

当前，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市场相对较为分散，除独立汽车整车研发设计企业、依附于整车和零部件企业的汽车整车研发设计企业外，围绕大型汽车生产企业或汽车产业园，也存在较多专注于某个模块研发的小规模汽车研发设计企业。

通常汽车的研发设计时间要求较为严格，而汽车新产品研发设计包含市场需求调研、造型设计、工程设计、汽车试制及测试验证等阶段，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紧密结合，是新产品研发设计时间可控的重要保证。因此，汽车主机厂一般在选择外部汽车研发设计公司时，更倾向于选择拥有完整设计产业链的企业，从而加强对整个汽车研发设计项目的控制，保证项目质量。未来，随着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的逐步成熟、市场竞争的优胜劣汰以及行业监管制度的完善，流程完整、业务齐全、技术能力突出的综合性研发设计公司将逐步在市场中脱颖而出，并占据市场的领导地位，将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真正做到规模化，促使整体行业产生规模效应，形成良性循环。

3、汽车研发设计更加注重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技术积累

汽车产业变革的主要方向是电动化、网联化和智能化。2023 年 6 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提出将加快新能源汽车与信息通信、智能交通、智慧城市、能源综合一体站等融合发展等标准，通过标准引导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发展。2023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工作的通知》，促进智能网联汽车产品的功能、性能提升和产业生态的迭代优化，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推动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和云控基础平台建设，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系统架构设计和多种场景应用，大力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化发展。在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发展趋势下，汽车市场已由“硬件定义汽车”转变为“软件定义汽车（SDV）”，汽车造型设计、工程研发、智能化软硬件开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等业务模块均有所转变。为满足新趋势下的研发需求变革，汽车研发设计公司需要前瞻布局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等相关技术，满足汽车生产企业对未来商业布局的规划。

4、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加速赋能汽车研发设计行业

汽车人工智能是一个集环境感知、规划决策、多等级辅助驾驶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系统，集成了计算机、现代传感、信息融合、通讯、人工智能及自动控制等技术，属于典型的高新技术综合体。AI 大模型在自然语言、图形图像处理、数据分析和整理等方面表现出的创新性优势，与汽车造型、工程、仿真建模分析测试、性能设计、试验等整车研发需求具有极高的契合度。在造型方面，AI 大模型在仅提供关键字的情形下可生成不同风格的造型方案，为汽车造型设计师提供大量灵感来源；在工程方面，AI 大模型仅需输入基本需求，即可形成最优的工程参数方案，尤其在零部件设计等需要大量简单设计图的场景中，AI 大模型的参与能够极大提升工程师设计效率；在仿真建模分析测试领域，AI 大模型可以协

助工程师在虚拟环境中测试汽车材料与部件、完善空气动力学设计、基于虚拟碰撞仿真提升车辆安全性等。生成式 AI 也可用于简化和提高汽车研发设计工作流的效率，缩短汽车研发周期，推动研发设计新模式、新业态。

目前国际知名车企已逐步开始使用高智能集成数字化平台辅助日常整车开发，以宝马集团为例，其已使用英伟达旗下的 Omniverse 平台改善设计及生产效率，宝马集团未来工厂 2.0 从设计、模拟、运营到维护均完全在 Omniverse 中完成，并实现生产规划效率整体提高 30% 的成果。而 Omniverse 是当今数字化智能平台中最具扩展潜力，对 AI 发展最具包容度的前瞻性的平台。

5、新能源汽车出海，国内汽车研发设计行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在全球减碳趋势下，众多国家将新能源汽车作为主要产业进行扶持，其中新兴国家亟需振兴新能源汽车产业整体水平。我国汽车技术发展迅速，以新能源汽车为代表的技术能力，已成为继高铁之后的又一张国家名片，在头部企业带领下，新能源汽车逐步从单一产品出口，向产品、技术、供应链等系统出海转变。

由于产业链体系、市场结构、自然资源等方面的不同，相比于国内新能源汽车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海外市场新能源汽车还处于发展阶段，尤其以东南亚地区为主的海外市场对于汽车进行小批量、智能化、电动化的改装的需求更为迫切。在国际汽车市场出现的大规模汽车研发需求背景下，国内汽车研发设计行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深耕 20 余年，在造型设计、工程设计、性能仿真、试制试验等一体化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已为近百家国内外客户成功研发超 500 款车型，包括从轿车（A00 级到 C 级）、SUV、MPV 到商用车的多种车型，积累了高数量级且高质量的数字资产，建立了从零部件到整车完善的不同标准下的模型数据库和仿真试验测试结果数据库，拥有超千项专利及核心技术。同时，公司在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方向均已进行前瞻布局，多项关键技术或解决方案处于领先水平，并与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人工智能技术企业积极合作，就汽车研发设计中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的应用与体验进行充分的讨论与交流。

为充分把握新能源汽车乃至汽车行业蓬勃发展的契机，公司制定了“‘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AI 赋能汽车研发设计战略”和“新型 ODM 战略”，为推动汽车行业发展积极赋能。

(1) 为顺应新能源汽车出海的行业趋势，公司已将“技术+供应链”出海作为基本战略之一，一方面公司在内部设立国际市场营销部，主要执行海外市场的拓展、营销方案策划与品牌的推广等业务。报告期内，国际市场营销部已与多国相关企业建立可深入交流沟通的体系，业务范围涵盖设计、工程、整车出口、零部件等产品和服务体系，重点发力东欧及中东市场，已经与东欧主要国家大部分主机厂建立了深度交流并就具体项目进行了洽谈，中东市场已与重点目标国阿联酋、沙特、阿曼等国的当地车企启动了合作项目。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设立海外研发中心和子公司，以及参股其他国家上市公司等方式，积极推动出海战略落地。

(2) 阿尔特是我国技术领先的独立全栈式汽车研发解决方案供应商，作为一家研发型科技创新企业，积极推动 AI 模型和数字化研发工具等新技术等规模化应用。为充分把握汽车智能化及 AI 技术发展机遇，公司已率先将 AI 赋能汽车研发设计作为公司重要战略进行推动，引领 AI 模型和数字化研发工具等新技术应用到造型、工程、仿真建模分析测试、性能开发、试验等研发业务链的多个环节，并成立人工智能与数字实验室（AI.XLab）专门从事汽车研发设计领域人工智能研究与应用。公司是国内首家采购英伟达全套 OVX 最新系统的企业，所配置的 OVX 服务器以及 Omniverse 的数量位列汽车行业第一，可确保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获取英伟达的算力产品以及面向汽车行业的软硬件产品。公司也与英伟达等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人工智能技术企业积极接触，就 AI 汽车研发设计合作（如开发自动驾驶仿真工具链、造型 3D 重建、基于 USD 的零部件 AI 创成式设计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并应邀参加英伟达 GTC 大会，与全球知名汽车企业及科技公司的代表深入交流，希望通过大会进一步加深与各方的合作关系，共同开创汽车行业的崭新未来。英伟达中国与上海信弘也到访阿尔特，就 OVX 服务器部署、实际应用模块及研发工作规划进行深入探讨和规划，并基于汽车关键资产数字化、多团队软件协同作业、车型 2D 转 3D 以及 AI 可视化等先导模块，设立项目组共同推动模型开发及应用落地等工作。经过英伟达、阿尔特及上海信弘三方强大技术团队的联合论证、联合研究和联合开发，公司已发布团队协同作业的初版 DEMO，在打通 NVIDIA Omniverse 与多款工业软件研发协同工作，以及结合适配器和生成式 AI 应用于造型设计上取得重要成果。后续公司将基于 Omniverse 平台研发更多专业应用，在多团队多软件协同设计开发、造型 AI 化生成

及数字资产统一管理等方面持续研发，有望极大地推动汽车设计和研发领域的创新与发展。此外，公司与智谱华章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团队结合阿尔特积累的汽车研发数据和知识以及智谱 AI 认知智能大模型的技术特点，形成了“面向用户体验”和“面向汽车设计”双轮驱动的“汽车行业智能服务大模型”的发展方向，将探索共同开发汽车行业专用大模型。2023 年 11 月，公司启用的“阿尔特（无锡）智算中心”，是阿尔特 AI 赋能汽车研发战略逐步落地的重要标志。

（3）加速推进新型 ODM 战略，推动 ODM 战略联盟与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双向奔赴，助力汽车行业规模化发展

公司联合多家国内外车企以及核心供应商成立 ODM 战略联盟，由阿尔特进行研发设计并提供统一的车型平台，加入 ODM 战略联盟的车企共享上述车型平台及设计方案，并分别导入自身品牌、生产、销售渠道及售后等业务模块。公司亦可借助联盟优势推广电磁式 DHT、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为市场提供更多高性价比核心零部件产品。截至目前，除已加入战略联盟的江铃新能源及因保密原因不便公开的联盟成员外，公司目前正在与多家主机厂就加入 ODM 联盟进行积极洽谈，通过成立 ODM 联盟整合各家车企的产销及供应链资源，发挥规模效应，有效降低车型的研发、制造、采购成本以及新车型的导入周期，为市场打造更具有竞争力的多样化迭代车型，实现多赢的生态闭环。

（二）周期性特点

汽车研发和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的发展遵循汽车工业发展的大周期，当前我国及部分汽车大国汽车工业处于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趋势发展周期中，多个新兴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处于起步阶段，我国汽车产业又表现出国际化发展明显提速的独特周期趋势。全球汽车市场所处的发展周期，对汽车研发设计形成了较高的需求，全球汽车研发设计市场呈现持续扩容的趋势。

汽车生产企业委外研发多为定制化项目，不同企业不同项目委外时间所表现出的规律性不强。汽车生产企业多根据产品规划和市场销售情况来制定生产计划，零部件采购多根据生产计划而定，也未呈现明显的规律性变化。另外，汽车生产企业年度新车推出虽存在周期性差异，受车企间错峰抵消影响，周期性一般较少传导至汽车研发企业。虽然下游汽车销售环节受一定季节性影响，但汽车研发及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均不具有明显的规律性季节波动。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阿尔特是我国首家在 A 股上市的独立全栈式汽车研发解决方案供应商，开创了我国独立汽车研发设计企业开展整车研发“交钥匙”服务和发动机、动力总成研发制造的先河，是我国极少数具有整车平台研发及应用经验的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公司也是我国首批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认证的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AUTOSAR 全球联盟高级会员，同时也是北京高精尖产业设计中心、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北京科技研究开发机构，拥有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系统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和新能源汽车整车研发中试基地，相继通过 ISO26262 道路车辆功能安全体系 ASILD 等级、ISO/SAE21434 道路车辆网络安全体系、TISAX 可信信息交换机制等认证，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证书。

公司拥有全球首创的电磁式 DHT 研发生产技术，是我国极少数可向市场独立销售 V6 发动机的企业，也是我国首家、全球唯二拥有 AUTOSAR 高级合作伙伴身份、首家发布汽车行业 SOA 开发者平台的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同时也是我国率先布局滑板底盘的上市公司、全球汽车产业链极少数技术突出、实力完备的 Tier0.5。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强化核心技术能力建设，积极探索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为汽车研发赋能，积极推动 AI 模型和数字化研发工具等新技术等规模化应用，并且与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人工智能技术企业积极合作，应用目前最先进的软硬件产品，共同探索更多 AI 技术在汽车研发领域的应用场景，成为 AI 驱动的汽车设计智能体，推动汽车行业的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引领实现 AI 时代汽车设计数智化变革。公司是新能源汽车智能化发展的积极参与者，是我国从汽车大国向汽车强国迈进中的有力推动者，随着 OVX 在汽车产品定义、研发设计、制造等模块的创新性运用，有志于将公司所掌握的系列研发技术和资源以“技术+供应链+ODM”模式整体向中外客户赋能，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的领先地位，提升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四）新政策法规对行业的影响

2023 年度，我国汽车产业相关政策法规以推动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等举措为主，《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等一系列政策性文件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此外，2023 年 7 月 1 日起全国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加速了燃油车向新能源车型转化的进程，也加剧了汽车行业的竞争态势，皮卡等车型的政策松动，为主机厂及消费者提供了更多车型选择。进入 2024 年以来，国务院、发改委多次提出实行汽车等传统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投资和消费，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其中提到“组织开展全国汽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鼓励汽车生产企业、销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进一步加速汽车技术和车型的更新迭代，有利于促进汽车行业更加规范化运营，调节和引导汽车研发及零部件制造行业良性发展。2024 年 4 月，我国工信部发言人表示，将加强政策引导，支持我国新能源汽车企业因地制宜加快海外发展，加强新能源汽车领域高水平开放合作，加快国内外新能源汽车领域标准法规对接，完善服务支撑体系。这一政策引导国内车企在海外布局，为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品、技术、供应链出海实现优势导流，也为公司制定战略规划、优化业务布局提供了明确的方向指引，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健康开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阿尔特是以整车及整车平台全流程研发、新能源智能化平台开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为主业的前瞻技术驱动型科技创新企业，正在以全球汽车市场未来需求为导向，结合公司着力推动的“‘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AI 赋能汽车研发设计战略”和“新型 ODM 战略”三大战略，在汽车关键技术、智能化研发工具、核心产品及前瞻解决方案、国际市场发展等方面逐步构建国际化高壁垒生态闭环，并着力推动研发智能化体系的系统构建。公司整车及整车平台全流程研发业务主要包含多级别乘用车、商用、固定用途/特殊场景专用新能源汽车及燃油汽车、新能源汽车平台、商用车平台、滑板底盘等全流程研发；新能源智能化平台开发业务主要包含服务平台（SOA 架构、SOA 开发者平台及开发工具等）、智驾平台（智能驾驶解决方案等）、智控平台（动力域控制器、智控平台控制器、智控平台 PLUS 控制器、区域控制器等）等软硬件开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业务主要包含电磁式 DHT、电磁离合器模块、减速器、增程器、多合一动力总成及高性能 V6 燃油发动机和 V6 清洁能源发动机等研发制造，并逐步向汽车电子等智能化产品拓展。



公司可率先感知国内外汽车市场需求变化，充分把握汽车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同时具备本土技术及效率优势，深谙



包括欧标、日标在内的国际化标准体系。无论承接国内项目还是国际项目，公司均严格按照研发标准执行，项目质量受到众多客户的高度认可，同类项目的研发效率、质量、前瞻性等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当前公司所掌握技术向营业收入的转化主要通过研发项目承接和核心零部件销售等形式实现，研发服务模块及质量、零部件产品品类和科技含量等均在全面提升。

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普及，AI 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数字化工具算力的逐步应用，为企业实现高质、高效、低成本、个性化研发提供了解决途径，亦推动全新研发理念、全新研发工具、全新研发技术的智能化研发体系的形成。作为技术领先的独立整车研发及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已率先将 AI 赋能汽车研发设计作为公司重要战略推动实施，AI 模型和数字化研发工具等新技术应用到造型、工程、仿真建模分析测试、性能开发、试验等研发业务链的多个环节。公司与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人工智能技术企业积极合作，探索建立智算中心，共同研讨 AI 大模型技术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的深层次应用，从底层研发体系、中间层研发技术、应用层产品和服务等多层面深度探索汽车研发的全新整合。随着公司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体系的逐步构建，在助力公司研发效率和质量的同时，还可向同行业及上下游企业共享公司的研发体系及工具链，借助公司牵头成立 ODM 战略联盟的有利契机，促进汽车研发生态向高质量智能化发展，推动汽车从产品的智能化，向工具的智能化再向研发体系的智能化延伸。

此外，作为一家技术驱动的平台型企业，为积极把握不断扩容的国际需求机遇，公司已明确将“技术+供应链”出海作为重要发展战略，充分发挥“链主”优势，通过为国际客户提供研发设计、产线设计、技术授权、核心零部件产品、与优质企业联合研发推广、技术+服务等多形式实现“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的落地。随着业务生态的逐步完善，未来公司可根据国内外客户不同需求，提供“研发→制造→销售”全域模块菜单式服务及一站式全链条服务等多模式选择。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整车研发、平台研发与架构设计、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研发等研发及测试业务的交付物主要以图纸、数据包、样车/件及解决方案为主，整车投产支持阶段主要以技术支持为主。重点研发或制造的汽车核心零部件产品主要有电磁式 DHT、电磁离合器模块、减速器、增程器、多合一动力总成、V6 发动机（第一代、第二代）等，并适度前瞻储备未来具有较大潜在市场需求的高端产品相关技术。公司相关产品及对应技术特点和用途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优势	用途
 <p>电磁式 DHT</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混联结构，体积小、结构紧凑、成本低； 2、采用自主研发的电磁式离合器，结构简洁，易布置； 3、运转噪音低； 4、传动效率高； 5、轻量化设计； 6、可带驻车系统； 7、适用范围广。 	用于制造混合动力汽车
 <p>电磁离合器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本低：成本较液压离合器低 20%左右； 2、响应速度快：最快响应时间可低于 0.2s，较传统液压离合器缩短将近一半； 3、结构简单，适应性强：无需液压控制单元、油泵油滤系统、摩擦片等； 4、可维护性强：模块化设计，故障可单独维护、维修，不用拆卸动力总成，成本低； 5、功率损失小：无论结合或断开模式下，均无拖曳损失； 6、适用扭矩范围大：采用牙嵌式结构传扭，无打滑风险，扭矩范围可覆盖 10-400Nm，适用 A0-C 级车。 	搭载于 DHT 系统内，用于制造混合动力汽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减速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结构紧凑、成本低； 2、运转噪音低； 3、传动效率高； 4、轻量化设计； 5、可带驻车系统； 6、适用范围广。 	<p>用于制造纯电动汽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增程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齿轮采用平行轴结构形式，结构可靠； 2、采用多窗口形式，散热面积大，能耗低，功率效率高； 3、传动平稳、噪音低； 4、集成度高，体积小； 5、可带驻车系统； 6、适用范围广。 	<p>用于制造混合动力汽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合一动力总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驱动总成平台规划峰值功率区间覆盖 160~250kW 2、“机、电、热、控”高度集成一体化设计，集成驱动电机、减速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VCU）；电机、减速器和控制器共壳体设计； 3、采用扁线油冷电机：功率密度和扭矩密度高，体积小，效率高； 4、应用 SiC 功率器件，具有耐高温、高压，低损耗、高频率，器件小型化、轻量化等优势；同时兼容 IGBT 模块设计，可兼顾 400V 和 800V 需求； 5、域控制器设计，集成 VCU 功能，共用芯片，优化算力，满足不同的 EE 架构需求。 	<p>用于 A~C 跨级别车型平台新能源汽车，可适配前、后驱及四驱设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V6 发动机（第一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铝发动机，整机轻量化； 2、BOSCH 控制系统，12 孔喷油器多点电喷，4VVT 可变气门正时，控制精确，燃油经济性优秀； 3、双涡轮增压，动力强劲； 4、V 型布置，NVH 良好； 5、满足国六 b-WLTC 排放要求； 6、严苛的可靠性试验验证，累计超 3,000 小时，单台 1,000 小时的发动机台架耐久考核，累计 100 万公里高强度路试耐久考核。 	<p>适用于多种道路交通工具市场，包括大中型高端越野车、中巴、增程式卡车，和非道路交通工具，包括船用、发电机组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新一代 V6 发动机（第二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延续了一代机的轻量化设计、NVH 性能以及整机可靠性； 2、动力升级，行业领先； 3、双可变截面增压器，专用高滚流比气道，缸盖集成排气歧管，米勒循环，更高效率，更低油耗； 4、满足国六 b-RDE 排放要求； 5、新一代天然气及甲醇发动机已完成性能开发，性能指标全部合格且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p>适用于大中型高端越野车，高端全尺寸皮卡，高端中巴客车以及与之匹配的混合动力等车型</p>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作为我国技术领先的整车研发技术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有内部技术研发和承接项目研发两种研发模式。公司内部研发流程主要分为提案、实施、发布三大环节，研发成果绝大部分可用于具体项目执行。承接项目研发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盈利模式，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根据项目需求，一般由多部门协作完成。随着 AI 等智能化工具的深度应用，公司研发模式有望实现全新升级。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可分为项目采购和非项目采购。项目采购主要根据项目具体需求采购相应的技术服务和原材料。非项目采购主要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求，采购机器设备、电脑、软件和其它办公用品。公司能够根据项目具体需求，灵活匹配最佳效益的采购模式，做到必要性、时效性、经济性的有力平衡。

3、生产模式

公司的汽车核心零部件主要有新能源动力总成类和发动机两大品类，均采用以销定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的零部件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生产所需基础配件目前多采用外采形式。针对电磁式 DHT 等核心产品的关键部件，公司已开展自主加工的生产准备，未来将继续加强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和推广，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成本优势。公司 V6 发动机的装配采用先进的组装线、热试线、MES 系统、二维码质量追溯系统和扭矩控制系统，实现关键、重要拧紧数据进行自动采集，满足所有过程参数追溯和零部件追溯信息上传 MES 系统要求，全流程的控制产品质量和各项装配质量参数，同时发动机下线进行 100%磨合试验，确保出厂发动机的一致性。电磁式 DHT、减速器等新能源动力总成在生产过程中采用二维码质量追溯系统，产品下线之前会对整机进行检测，最后由物流部门根据订单包装发货。

4、营销模式

公司市场营销主要有行业通用的招投标和谈判性采购两种模式。除上述两种模式外，整车研发还有公司独创的前瞻性研发储备推广模式，整车研发、核心零部件制造、产业生态赋能等还有与其他优势资源合作推广的模式。前瞻性研发储备推广模式是公司对前瞻性汽车造型和技术方案自发提前进行预研开发，潜在客户通过评审公司的前瞻预研成果或在此基础上提出二次开发方案形成订单意向。合作推广模式是公司基于多年形成的技术和国内外整车及产业链资源优势，与头部企业通过战略合作、成立合资公司等形式，共同实现技术或产品推广的目的。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研发业务：公司已有 20 余年的整车研发经验，已为近百家国内外客户成功研发超 500 款车型，客户几乎覆盖国内外所有主流品牌、大型主机厂商和众多造车新势力，多项关键技术或解决方案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在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等方向均已进行前瞻布局，并已深度应用 AI 等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为汽车研发赋能。雄厚的技术积淀、优秀的技术团队、AI 技术的深度应用、系统服务的体系能力，是公司实现高质量交付产品和服务、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保障，也是公司研发业务贡献业绩的重要驱动因素。

零部件业务：公司已有多年整车研发和核心零部件研发经验，为助力整车企业不断降本，已将研发更多高性价比产品以推动汽车产业降本增效作为公司重要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零部件业务仍处于业务推广期，业绩贡献尚有较大的提升空间，核心产品的研发、改进工作持续进行中。子公司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机、电、控”集成设计方面不断深化，开发了集成度更高的 EDU 和 DHT、增程器产品，在混动市场逐步扩容的趋势下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电磁离合器模块已与多家企业实现供样或量产定点；减速器已进入部分企业供样阶段，同时具有动力断开及差速锁功能减速器产品已完成开发设计。

子公司柳州菱特研发的 6G 30T2（V6 二代发动机）已完成皮卡、全尺寸越野车以及非道路市场空气动力船的整车搭载调试工作，同时，基于市场需求和政策导向，在 6G30T2（V6 二代发动机）汽油机的基础上设计的天然气及甲醇发动机已完成性能开发，性能指标全部合格且达到国内一流水平，计划于今年完成台架标定及可靠性试验及交付。市场方面，柳州菱特正积极与国内商用车头部企业接洽，针对商用车不同的应用场景和市场终端，配合车企整合技术资源定制适配车型差异化技术配置，尽快推向市场。

公司其他零部件产品也具有明确的定位和营销策略。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优势和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牵头各车

企及核心供应链企业成立 ODM 战略联盟的契机，可助力提升公司零部件业务的业绩贡献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实力业内领先

1、掌握汽车研发系列核心技术，拥有超千项专利

公司已掌握造型创意设计、工程可行性分析技术、电源系统开发、电动汽车整车控制器开发技术、精致性开发、汽车仿真优化技术、汽车底盘调校技术、SE 同步工程技术、发动机设计及仿真技术、智能驾驶技术、汽车轻量化技术、串并联混动技术、乘用车平台开发技术、性能开发技术、整车试验开发技术、智能座舱等关键领域核心技术，以及全球首创的电磁 DHT 技术，集成 VCU 和 MCU 于一体的动力域控制器技术，集扁线、油冷及 SiC 模块为一体的高性能、高效率的多合一动力总成技术等前沿技术。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及技术创新，以及整车研发及相关核心技术专利的申请和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634 项专利及 67 项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 6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31 项，外观设计专利 38 项。专利较 2022 年末增长率达到 24.54%，其中发明专利增长率达 27.45%。

2、前瞻布局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关键技术

在“软件定义汽车（SDV）”趋势下，汽车相关核心技术也在发生着变革。作为国内技术领先的独立整车研发企业，公司在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等方向均已进行前瞻布局，多项关键技术或解决方案处于领先水平。公司研发的 RUBIK 融合了 17 类关键技术，专利提案达 300 余项，在车型拓展、柔性化设计、技术兼容性、轻量化、空间利用率等方面具备技术先进性。在智能驾驶领域，针对经济型车型和高端车型，公司规划了两款控制器，首款智驾产品采用行泊集成式控制器方案，能够满足基本的主动安全功能要求以及全景融合自动泊车等，由公司主导、与产业链优质合作伙伴联合开发的 ADCU 1.0 已经与算法平台完成集成工作，并搭载实车进行大里程验证，已达到量产水平并与意向客户洽谈合作事宜。同时，下一代 L3 高阶域控制器 ADCU 2.0 大算力平台，以及基于 2.0 平台的 NOA、AVP、记忆泊车/行车等高阶功能，正在进行调研、策划等筹备工作。在智能控制领域，公司借助动力域多年开发经验，围绕智能车控，先后布局了动力域控及智控平台、智控平台 PLUS、区域控制器四个域控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了动力域控制器、智控平台、智控平台 PLUS、区域控制器的设计、样件制作、测试工作。目前公司在智能化平台掌握的系列前沿技术，将通过承接项目研发、技术授权、产品化推广等多形式实现商业化。

3、率先应用新技术、新工具、新模式，探索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为汽车研发设计赋能

AI 大模型及系列专用或通用人工智能技术的出现，为高科技行业深度智能化变革提供了机遇。公司的造型模块已较早基于 AIGC 的多种 AI 软件和内部训练的轻量化低阶 Lora 模型等来辅助项目研发，尤其在造型创意参考、画质优化、三维动画逻辑等图形图像处理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同时，公司已利用 AI 机器学习辅助于 CAE 仿真在整车轻量化和空气动力学参数化模型的优化，以提高效率和前移预测。在碰撞耐撞性和行人保护上已经使用了 AI 算法训练模型来快速预测结果，在热管理智能标定、CAD 和 CAE 自动化系统编程，以及用户体验需求研究中也运用了 AI 技术来提升效率、质量及预测准确性。另外，公司正在探索以汽车结构颗粒化和软件功能原子化为脉络，将数据中台作为业务驱动的引擎，破除数据孤岛，实现定制化输出、差异化重构、标准化复用，未来逐步实现汽车研发业务架构重组，进而提升研发效率。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的人工智能与数字实验室（AI X Lab）牵头软硬件架构、AI 平台研发和 AI 模型算法开发，主导实现产品研发路径上 AI to X 的垂直类研发应用。2024 年 3 月，阿尔特正式宣布成立 AI 机器人事业部，从事机器人设计开发、代工生产、AI 算法智能化场景运用等机器人行业领域的前沿研发和创新，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产业链整合，致力于将公司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积累的丰富的软硬件技术及供应链能力，结合生成式 AI 等最新人工智能技术，与国内外各行业龙头企业联合，赋能和支撑 AI 机器人创新开发和应用，推动 AI 和机器人技术在各领域的创新发展，为各行各业发展

“新质生产力”提供“创新引擎”。公司正联合英伟达技术团队将 Omniverse 引入机器人开发，使其成为 AI 下一个重要落地应用场景。

公司与多家知名企业和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包括 OEM、零部件供应商、科研机构、知名大学和智库等，通过与合作伙伴共享数据，共同研发新的 AI 技术，共同探索新的应用场景，能够有效推动公司 AI 技术的应用落地。英伟达中国、上海信弘也多次到访公司，就 AI 汽车研发合作（如开发自动驾驶仿真工具链、造型 3D 重建、基于 USD 的零部件 AI 创成式设计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基于 OVX 系统的 OVE 协同设计、2D 转 3D 等先导模块将作为汽车研发设计相关的数字孪生试点项目，汽车关键资产数字化，多团队多软件的协同作业，车型 2D 转 3D AI 模型的可视化等实际应用落地的探索。

公司未来将继续在更多整车研发设计环节探索 AI 技术的应用及落地，并将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作为重要的发展战略，积极探索公司汽车研发设计知识库、汽车研发设计数据库与 AI 大模型相结合的模式和创新路径，逐步实现降本增效，打造汽车研发设计新模式、新业态，为客户提供更高质高效的服务。

4、掌握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的关键技术

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已掌握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核心技术，具备多类型电磁式 DHT、减速器和增程器的开发、验证和生产能力，为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设计、开发、匹配调校、验证等全套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生产制造。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自主研发的减速器、增程器及集成式电驱动力系列产品具有轻量化、小型化、型谱化、低噪音、高效率、高承载等特点；增程器已完成适用于四驱增程式电动车的动力系统技术储备；开发的单档电磁式 DHT 产品属于全球首创，实现了高效电磁结合，综合效率高达 98%，具有明显的性能及成本优势；电磁式 DHT 中的电磁离合器进行了独立模块化研发，可更经济地适配众多混动车型。在乘用车领域的基础上，公司还扩展了商用车混动系统的开发能力。

控股子公司柳州菱特具备整机性能开发、机械开发、台架标定、可靠性验证、振动及 NVH 噪声等试验验证能力，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为适应未来市场需求，柳州菱特还进一步夯实了发动机设计开发能力，掌握了冷却 EGR、预燃烧室点火、高滚流比气道等新技术的设计和运用能力，具备自主开发国内领先水平发动机的技术水平，自主研发的 6G3 系列 V6 发动机具有大功率、大扭矩、高可靠、低油耗、低噪声、低排放等技术特点，并根据市场需求，对 V6 系列产品进行不断迭代。在此基础上，柳州菱特深化了动力总成一体化应用能力，初步具备了纯燃油架构、增程架构、插混架构等动力总成的开发能力，拓展了整车改制及调试匹配的能力，初步具备动力总成上车及调试匹配、性能测试的能力。报告期内，柳州菱特已在 6G30T2（二代机）汽油机的基础上设计的天然气及甲醇发动机已完成性能开发，性能指标全部合格且达到国内一流水平，计划于今年完成天然气/甲醇发动机台架标定及可靠性试验及交付。此发动机可适用中轻卡直驱（甲醇/LNG/CNG），以及适用于物流重卡/工程车辆/矿卡等车用增程器（甲醇/LNG/CNG）。后续将基于 6G30T2（二代机）平台的技术路线和市场客户开发的逐步落地，以新能源商用车、非道路通用动力（发电机组）产品为主，持续开拓新能源动力领域市场，并依据公司海外布局 and 平台资源拓展海外市场。此外，柳州菱特已具备整车改制及传统动力总成调试、匹配及测试的能力，通过整合市场上混动变速箱、增程器、电机电控、电池包等资源，初步具备开展混动总成应用测试的条件。

（二）高标准人才团队配置

1、研发人员高比例配置

作为一家研发型科技创新企业，多年来，公司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升中高级工程师、设计师比例，在新业务模块如电动车（电子电气架构、SOA 架构、电源、电机、电控方向）、自动驾驶、智能网联、整车平台等方向持续增加人员储备，SDV 领域团队规模已超百人，在 AI 汽车垂类模型及应用开发、数字资产建设、机器人

方向等前沿技术领域配置高端的专业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2,532 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 1,910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5.43%；研发技术人员总数为 2,05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1.16%。

2、拥有高水平的国际化团队

公司创立之初即具有国际化基因，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频次在不断提升。公司在倾力培养现代化人才的同时，也积极借助国际专家的专业力量加强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目前，公司已聘请百余位国内外知名汽车创意大师及工程领域资深专家来保障公司的前瞻研发设计能力，这些专家拥有意大利博通、宝马美国设计中心、通用汽车、日本三菱、梅赛德斯奔驰、日产、丰田、五十铃、韩国现代、捷豹路虎、起亚等世界著名汽车企业及设计公司的多年开发经验，尤其在汽车整车、造型、新能源汽车研发设计及发动机、减速器等方面具有显著的优势。国内外专家和技术骨干的培养及加入，使公司的研发水平得到了快速发展，设计质量显著提高，员工也能在具体的项目中，随时向国内外专家和技术骨干学习，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断提高专业能力，为公司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3、完善的人才激励政策

作为研发型企业，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产。职位晋升和股权激励是企业实现人才聚集和团队稳定的重要途径，公司有完善的人才晋升通道，自成立以来已开展多轮次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2020 年 3 月上市后，公司针对核心骨干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于报告期内完成了最后一期归属，受益对象 200 余名。公司上市以来，已以自有资金近 3 亿元完成了三期股份回购，合计回购股份 21,754,060 股，并已开展第四期股份回购，所回购股份中已有 12,760,000 股用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剩余回购股份和第四期回购股份将继续用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以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提升公司薪酬体系市场竞争力，吸引和稳定高素质人才。

（三）业务布局全面

1、整车开发业务覆盖汽车研发全产业链

公司是国内独立整车研发“交钥匙”服务和发动机、驱动电机、域控制器等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的开创者，是国内极少数业务模块能够覆盖整车开发全产业链的独立开发企业，未来将逐步打造“研发→制造→销售”全域模块服务闭环。在整车全流程研发过程中，逐步积累的体系化的体系能力，使得公司无论是整车研发，还是零部件研发制造均能基于整车的全局性视野开展，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具备整车试制全流程一站式交钥匙服务能力的一流企业。全资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是国内提供整车试制、工装开发及整车改装和展车制作的全流程一站式交钥匙服务能力的一流企业，具备模检夹具设计及制造、白车身焊装及涂装，样车总装及调试和汽车整车改装及展车制作能力，工艺齐全，现有技术研发中心、冲压&模具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及质量检测中心的完整布局，配备国内外先进的技术设备，如徐州锻压冲压设备、台湾威力龙门式 CNC 数控加工中心、日本 NTC 激光切割机、德国德派 FDS、英国亨罗布 SPR、超声波焊点检测仪等，能够自主完成侧围外板、翼子板、开闭件的覆盖件、门环 H 环等热成型件、碳纤维件和钢铝混合工艺的加工制作。另外，公司还投资建设了处于我国领先水平的整车转毂环境舱，不但能够满足公司试验需求，还能够承接外部试验订单，报告期内已承接某造车新势力企业多批次测试订单。

2、汽车研发关键领域深度布局

公司不断强化整车全流程研发的同时，在模块化平台、电子电气架构、智能化软硬件等重点领域深度延伸，多项研发成果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在滑板底盘等数字平台领域已进行前瞻布局，自主研发的集合扁线、油冷、SiC 等多项前沿技术的四合一动力总成，已实现公司自研的 RUBIK 平台搭载。自主研发的 VCU 已经在量产车型项目中成功实

现应用。成为 AUTOSAR 高级会员后，公司积极参与 AUTOSAR 标准的制定，并提前布局符合 AUTOSAR 标准软件产品和工具链，已掌握全栈的电子电气架构研发、SOA 软件研发以及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研发等系列核心技术，搭载公司自研 AP 工具链的 SOA 开发者平台已顺利上线，且已深度应用于部分客户。另外，公司积极应用新技术，已在商品企划、造型设计、仿真测试等研发模块率先应用 AI 技术，并积极探索关键模块专有模型、行业通用模型的开发，建立阿尔特自有的智算中心，保障 AI 模型的算力需求和研发数据的安全。

3、“研发+制造”双轮驱动

基于汽车研发开展的整车研发设计业务和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构成公司的基本产业生态。公司零部件业务与公司整车设计业务高度协同，优质的整车研发服务能够为零部件制造业务实现优势导流。凭借整车开发业务的先入优势，公司已成为汽车生产企业核心零部件“Tier0.5”供应商。近年来，国际市场汽车研发、零部件制造及产业链培养等需求明显提升，公司基于研发、制造及系统化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技术和产业链资源优势，将重点推动“技术+供应链”模式向国际市场整体赋能。2023 年 12 月，公司与 YAMATO 签署的《采购合同》，YAMATO 向公司采购五十铃 ELF、三菱 Canter 两款车型的电动系统套件，是公司顺应我国汽车产业链出海趋势、实现公司“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落地的重要标志。2024 年初，公司与矢崎签署合意书，双方拟共同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所需的高压电系统核心技术攻关，是公司作为平台型“链主”企业将研发优势和全球资源优势充分结合，多形式开展产业联盟计划的具体体现，公司亦可借助矢崎的供应链资源推动整车研发与支持的解决方案及核心零部件在其全球客户中进行推广。此外，公司目前正与多家主机厂及核心供应商就加入 ODM 战略联盟进行积极洽谈，以整合各家车企的产销及供应链资源，发挥规模效应。通过与各车企基于汽车零部件标准和材料的深度沟通与交流，也为公司电磁式 DHT 等高性价比核心零部件进入整车厂零部件供应体系、深度挖掘潜在客户提供了有利的契机。

4、体系化能力充分保障服务质量

公司在多年全流程整车研发过程中，形成了系统完备的体系化研发能力。无论是承接的整车项目、部分模块项目，还是零部件研发制造项目，公司均可基于对整车的深度理解，从全局角度推进项目的实施，对项目质量和不同模块协同性提供了极大的保障。随着汽车系统的复杂度持续增加，在研发和零部件适配时，将更需要体系能力的保障。未来随着体系化能力的持续提升，公司将可为国内外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四）经营成果丰硕

1、拥有强大数据库，积极维护数字资产

公司已形成完善的法规标准数据库，标准数据库下设国内标准数据库、海外标准数据库及企业自有标准数据库，截至报告期末，国内标准数据库包括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等近 6,500 项标准；海外数据库包含欧盟、美国、德国、日本等主流国家标准及东盟、印度、巴西、海湾国家等新兴市场国家近 4,100 项标准；由公司各专业编制的企业技术标准、技术类 CHECKLIST 检查表近 1,400 项。在车型数据方面，公司成功研发的数百款整车均形成了完善的造型、工程等数据，在 CAE 仿真、环境舱模拟等数字化方面，也具有丰富的数据及模型积累，并对市场较多车型有系统的研究和数据积累；在智能化方面，公司已成功加入 AUTOSAR 并成为高级会员，积极参与汽车软件相关标准的制定。未来公司将在汽车电子电气架构方面持续布局，开展中间层以及应用层的软件开发，优化汽车数字化方面的布局，不断加强数字资产的积累和维护。

2、庞大的客户群体和丰富的车型研发经验

公司已为近百家客户成功研发超 500 款车型项目案例（包括概念车型、已量产车型及储备车型等）。不同客户对车型委外设计的保密性要求有一定差异，主要有客户主动公开前不可公开、市场知情前不可公开、一定年限不可公开、永

久不可公开等类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研发且已成功上市的车型中，绝大多数仍不满足公开条件，能够披露的个别车型分类如下：

造车新势力及自主车企新能源全新品牌车型：小鹏 G3、合众哪吒 N01、合众哪吒 U、极石 01、金瓯 EV48、天际 ME7、天际 ME5、观致 7、北汽新能源 LITE、北汽新能源 ARCFOX α 、岚图 FREE、岚图梦想家、追光、雷诺江铃集团羿-A 级轿车等。

自主品牌车型：一汽红旗 H5、一汽红旗 HS5、一汽红旗 HS7、红旗 E-HS9、一汽奔腾 NAT 系列、一汽奔腾 T55、一汽奔腾 T77、一汽奔腾 T99、一汽轿车全新奔腾 B70（第三代）、一汽佳宝 V75L、V75、奔腾 B70S 传统燃油车、红旗 HQ9、猛士 917、猛士 M50、东风汽车风神 AX5、东风汽车风神 AX4、北汽 BJ80、昌河 Q25、北汽绅宝 X25、北汽绅宝 X65、北汽绅宝 D50、沈阳金杯运赢、启辰 T70、启辰 T90、启辰 D60、吉利 GS、帝豪 GL/帝豪 C7、长安跨越王 X7、长安跨越王 F3、华晨鑫源-金海狮、开瑞江豚等。

合资品牌车型：东风本田 e:NS1、东风本田 XNV、广汽本田 e:NP1、广汽本田 VE-1、本田 CR-V 新能源 2021 款锐·混动 e+、一汽大众捷达、一汽大众迈腾、一汽大众高尔夫 7、一汽大众速腾、一汽大众宝来、蔚领、一汽大众高尔夫嘉旅、江西五十铃翼放 ES 等。

（五）拥有国际化视野，海外市场拓展优势明显

1、超 20 年国际市场布局积累并不断优化

公司成立之初即具有国际化基因，尤其在日本具备较好的发展基础，全资子公司阿尔特日本成立于 2001 年，在日本市场发展已超 20 年。为前瞻积累国际前沿技术及创新理念，公司已在日本、美国、意大利和中国的北京、上海设立五大研发中心。为推动国际业务布局，公司近年来也在不断加大国际架构优化，陆续在美国、马来西亚设立子公司，并参股日本上市公司 YAMATO、美国上市公司凤凰汽车，2024 年初在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将以德国、日本、美国和马来西亚的子公司作为深度拓展及精准服务包括德系、日系、美系乃至世界知名品牌客户的重要平台，并作为拓展海外市场的重要根据地。此外，2024 年初公司还投资设立了天津阿尔特进出口有限公司，满足公司进出口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也为出口战略及海外订单顺利执行提供了保障。

2、融合国际标准和中國技术及效率优势

在全球网络布局的同时，公司也在深入加强核心技术的国际化水平，在整车研发、核心零部件制造、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均已满足国际市场标准。公司已顺利完成某国际知名车企国内纯电车型平台研发，所研发生产的零部件也成功进入国际知名车企在国内合资公司的供应链，充分彰显公司研发技术及生产制造、运营体系等已符合国际标准的要求。另外，作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从跟随者到领先者、快速发展的深度参与者和倾力推动者，公司对新能源前瞻技术趋势有更为深入的理解，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平台及核心零部件研发技术和研发效率方面，相对于国际同行均具有较多优势。作为兼具国际品质和标准，及国内技术创新和效率优势的整车研发企业，公司在海外业务开拓方面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能够为国际化合作伙伴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整车产品。

3、国际业务合作稳步推进

当前国内汽车品牌出海及国际汽车市场发展均处于良好的机遇期，海外整车研发设计市场迅速扩容。在公司“技术+供应链”模式整体向中外客户赋能战略引领下，公司与全球知名汽车品牌的合作深度不断提升，已与某国内领先整车制造上市公司、马来西亚上市公司 SUNSURIA BERHAD 等多家国内外企业就海外市场开拓进行了深度沟通。为抓住国际新能源汽车市场蓬勃发展带来的机遇，公司设立了国际市场营销部，负责海外市场信息收集、海外市场分析、海外市场开发、

营销方案策划与品牌的推广等。目前，公司已与多国潜在合作方建立可深入交流沟通体系，业务范围涵盖设计、工程、整车出口、零部件等产品和服务体系，部分项目已实现与国际大型汽车集团总部直接签约。报告期内，公司与 YAMATO 签署《采购合同》采购电动系统套件，与矢崎共同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所需的高压电系统核心技术攻关，国际业务合作稳步推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国内汽车市场竞争加剧，价格战挤压汽车企业上下游利润空间，为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在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的龙头地位，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因公司核心零部件业务仍处于起步阶段，叠加部分客户业务发展不畅及其他多种不利因素的冲击，研发业务和零部件业务均受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处于阶段性底部。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795.43 万元，同比下降 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96.60 万元，同比下降 56.36%。其中，整车设计收入 80,915.93 万元，来自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收入 69,294.43 万元，占整车设计收入的比重为 85.64%；核心零部件业务收入 2,561.13 万元。

（一）多重不利因素致研发设计业务阶段探底，国际市场开拓稳步推进

虽面对多重不利因素影响，但公司仍然保障了研发业务降量不降质，为公司未来研发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基础支撑。在积极推动在手研发项目的同时，公司亦通过多形式保障国内外市场业务开拓，紧跟客户研发规划和市场需求转变，积极推动研发项目落地及订单执行、交付验收等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业务新签订单 7.48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在手订单额 5.74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多个新签项目具有标志性。公司于 2023 年 4 月与马来西亚上市公司征阳集团 SUNSURI BERHAD 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双方将在马来西亚进行投资，在电动汽车及其相关产品领域开展研发创新，打造马来西亚自主品牌的电动汽车。2023 年 12 月，公司与 YAMATO 签署《采购合同》，YAMATO 向公司采购五十铃 ELF、三菱 Canter 两款车型的电动系统套件，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3.83 亿元。本次与 YAMATO 签署采购合同对公司开拓国际市场和拓展业务链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也对公司在海外市场进一步开拓汽车整车研发设计及推广零部件相关业务有一定的借鉴意义。2024 年初，公司与矢崎签署合意书，双方拟共同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所需的高压电系统核心技术攻关。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国相关企业建立可深入交流沟通体系，重点发力东欧及中东市场，已经与东欧主要国家的主机厂建立了深度交流并就具体项目进行了洽谈。在中东市场，重点与阿联酋、沙特、阿曼等国的当地车企启动了合作项目。

2024 年伊始，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逐步增长，以及汽车企业出海大趋势，国际新能源研发市场需求明显提速。公司管理层及时对新阶段市场营销的工作系统地进行了强化部署，一方面在积极挖掘现有客户深度研发需求，另一方面充分调动优势资源，重点打造以“技术+供应链”出海向中外客户赋能的新业务模式，有望通过订单实现战略落地。

（二）行业内率先引入 AI，持续探索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推动行业变革

在全球通用人工智能快速发展过程中，公司已率先在造型创意、仿真分析、性能预测、用户体验研究等多领域引入 AI 技术，并成立人工智能与数字实验室（AI.X Lab）重点开拓 AI 创新赋能。公司在人工智能的结合上已经实现部分基础应用，造型领域的效果图生成及渲染；系统及整车结构的参数化建模设计分析、软件及前后处理二次开发代码生成；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在空气动力学仿真、碰撞仿真和热管理上的应用，通过云计算结合工业软件做出对应的 AI 模型初步版本。基于历史项目，已建立从零部件到整车完善的不同标准下的模型数据库和仿真试验测试结果数据库，包括 NVH、碰撞安全、强度耐久、空气动力学、热管理标定等。另外，为构建数字化研发的生态和智算中心，向同行业和上下游企业深度赋能，在创新性开展内部研发外，公司还在探索与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人工智能技术企业积极合作，共同研讨 AI 大模型技术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的运用可行性。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正式启用“阿尔特（无锡）智算中心”，该智算中心集成了多种英伟达高性能 GPU 产品，基于 AI 模型提供高强度的数据处理、智能计算能力，集成先进的智能软件系统和智能计算编程框架，以强大算力驱动 AI 模型对数据进行深度加工，使算力、数据、算法三个基本要素成为一个有机整体和融合平台，丰富计算引擎，通过数据管

理、高速网络、统一存储、高性能计算、模型和服务管理来全方面支撑人工智能应用落地，从而为公司提供算力供应平台、数据共享平台以及产业聚集平台，为 AI 深度应用提供支撑基础。

（三）多个自主研发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

自主项目研发是公司持续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53,012.46 万元，同比增长 175.45%。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自主研发项目的各项工作，多个前沿项目取得重要进展。

（1）造型设计

造型设计是汽车研发重要环节，经过多年的高质量发展，公司造型设计能力已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前沿水平。随着 AI 的快速发展，公司已率先将 AI 辅助造型设计工作流引入成熟的设计生产管线中。在 AI 辅助设计创意效果图方面，借助快速迭代且开源的 AI 图像生成应用程序驱动造型院内部训练的、最具行业价值的汽车造型设计专属轻量化低阶 Lora 模型，极大的开拓了开源大模型在汽车领域的应用广度和深度，提升了造型设计过程中的信息筛选、意向图搜寻、灵感捕获、效果图呈现、氛围和情绪渲染等工作的效率与准确度。利用 AI 辅助造型设计平台的研究和训练成果，造型研究院已在内外部多个项目中初步实现了 AI 辅助二维创意效果图设计的大规模应用，并在诸多项目的造型设计竞标阶段和可视化评审等多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后续造型院还将继续对 AI 辅助设计进行深入训练学习和应用实践，计划将 AI 辅助设计工作流标准化并与软件开发专业部门合作部署公司标准化的 AI 辅助设计平台，并将在三维设计环节方面深挖 AI 潜力。使用 AI 辅助三维设计将是公司造型设计业务重要的应用方向。

由造型院主导设计的 TRUCK-MAD 全尺寸皮卡概念车及 EV48 右舵版电物流车在东京国际会展中心举办的 JAPAN MOBILITY SHOW 2023 展出，受到广泛关注。此次参展的 TRUCK-MAD 全尺寸皮卡概念车采用阿尔特独立自主开发的纯电平台，系首次在日本亮相。



另一款参展车辆 EV48 是由新兴车企“金琥汽车（JENHOO Auto）”于 2023 年初开始量产的电物流车，这款车型根据日本特定需求进行了优化，公司的参股公司 YAMATO 计划将其作为“JEMY”品牌的完成车 1 号在日本进行销售。



(2) 工程开发

公司在平台开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除了承接客户委托的平台开发项目外，基于自身近 20 年来对汽车研发的深度理解，自主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汽车新能源平台集群，包含 IEPA、IEPB、IEPB2.0 三款乘用车平台，ISEM、IEVS、IEVM 二款商用车平台、并搭载新一代电子电气架构，软硬结合，横跨乘用车和商用车，可实现国内主流车型的全面覆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如下：

1) 模块化平台研发

①城市物流车纯电动平台研发

城市物流车纯电动平台是基于市场发展趋势，考虑主机厂、动力电池企业及用户的体验需求，对当前物流车底盘进行分析，规划能够解决动力电池及用户体验的新一代底盘，同时为多家主机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快速实现商用车新能源化进程，且通过对国内优质供应商整合，实现零部件模块化，降低企业零部件的研发投入。后续将规划基于全新用户体验的智能底盘，设计符合国家能源战略的氢能源智能化物流车替代平台产品。通过本项目研发符合国家能源战略的商用车替代平台产品，有利于商用车整车平台化开发和快速迭代，是主机厂控制研发成本、缩短开发周期的重要平台工具，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②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研发

“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研发旨在研究纯电动跨级别多平台的模块化开发，通过各种模块化设计与组合，可满足多种动力总成、多级别、不同车型的平台架构。该平台具备可扩展、可裁剪，注重功能与需求实用性，以用户体验为核心，强调平台性价比、可持续迭代的平台架构，在当前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个性化趋势下，先进的纯电动平台架构可提供多矩阵产品，实现 Sedan、SUV、CROSS、MPV 车型的兼容设计，从而满足主机厂车辆多样化的开发需求，有效降低开发成本，是公司新能源整车研发核心竞争力提升的重要助推器。

③公司在 2022 年末推出了“全新一代”高速智能数字化汽车平台 RUBIK，该平台融合了集成化、模块化、柔性化、轻量化理念，应用了上下车体分离、一体式铸造、线控底盘、CTC、超高压、集成式热管理、扁线油冷电机、SiC 逆变器、中央计算平台等 17 类先进技术，能够提高车型研发、制造效率，缩短车型开发、验证周期，并降低开发投入和零部件成本。在车型拓展、柔性化设计、技术兼容性、轻量化、空间利用率等方面具备技术先进性。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进阶、软硬件解耦，智能数字化底盘中央集成式控制系统开发（简称线控底盘）已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公司目前已在 RUBIK 平台引入线控底盘技术，2024 年计划完成线控转向的开发。截至报告期末，平台所有专利族群的申请已全部完成，平台上 SUV、SEDAN 和 MPV 三款车型上装与平台的搭载设计及仿真验证也已完成。

2) 电子电气架构研发

①域控制器硬件及底层软件研发

域控制器硬件及底层软件研发紧贴未来“软件定义车辆（SDV）”的发展趋势，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硬件采用具备高算力处理器芯片及多路车规级以太网通道，软件采用面向服务的 SOA 理念、搭载实时操作系统和 Adaptive AUTOSAR 平台，研发采用 MCU+MPU 双芯片技术、支持 SOME/IP 以太网通讯技术，满足汽车电子电气架构发展趋势的大型域控制器。该域控制器满足车身域、动力域等多种域控制器的硬件及底层软件需求，并引入 AP AUTOSAR、SOA 架构等新技术，对于提升公司的设计与研发能力、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具有积极作用。

②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研发

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研发将 SOA 架构理念引入车端设计，组件之间功能依赖最小化，让模块的交互更加清晰，且独立于操作系统、编程语言和软件框架，满足客户如娱乐、交互、诊断、自动驾驶等个性化需求，打造一体化的汽车 SOA 架构平台，充分实现软件定义汽车。目前公司已具备完整的 SOA 整车电子电气架构的自主设计能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设计开发技术成果，公司的服务范围拓展到 SOA 电子电气架构开发领域，极大的提升公司在汽车研发设计行业中的竞争力，并将有力推动我国自研 SOA 整车电子电气架构及汽车智能化软件研发能力技术进步。

3) UERC 产品体验技术与平台研发

“UERC 产品体验技术与平台”研发项目是由公司 UER 用户体验研究中心（User Experience Research Center）基于近 10 年产品体验、研发经验与技术深度探索筹划，面向未来数字化产品体验研发的垂类专精咨询与数据服务板块战略升级项目，也是连接整车造型、性能、功能、工程、软件各板块向极致产品体验研发迈进的重要纽带。报告期内，公司已组建了由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研究团队，各模块配置行业高级人才，关键咨询方法论框架已全部搭建完毕，行业研究分析模块数据资源储备持续扩充并具备根据客户要求随时提交状态，目前已经服务多家主机厂并获得客户一致好评。

(3) 新能源智能化平台

1) 服务平台

SOA 架构

公司基于在电子电气架构研发方面的持续积累，从用户使用场景出发，通过功能的服务化设计、应用软件的解耦设计、面向服务的通信设计、快速迭代的 OTA 设计、软硬件的功能安全设计、纵深防御的信息安全设计等技术，实现了由面向功能的开发向面向服务的开发转变，构建持续进化的电子电气架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托于北京市科委新技术的研究课题，顺利完成了面向服务的架构（SOA）的研究课题验收工作。该平台采用分层解耦的软件架构，支持软件快速开发、迭代，同时提供动力底盘域、车身域、信息娱乐域、智驾域 1200+服务接口模块，提供多种服务通信协议（SOME/IP, MQTT, IPC 等），支持设备即插即用，支持与物联网云平台服务化互联互通，支持场景功能的轻量化开发，目前正在开展平台系统管理功能和组件的研发工作。

SOA 开发者平台

公司是我国首家发布汽车行业 SOA 开发者平台的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先后推出了低代码阶段的第一代开发者平台和使用模型或受限代码的第二代开发者平台，并于 2023 年下半年发布了不受限代码的第三代开发者平台，实现了不受限代码应用的调试和仿真平台的搭建，为专业开发者提供一体化 IDE 工具集。

2024 年度公司计划将 SOA 架构和 SOA 软件平台相结合，提供灵活的软件开发方式，高效的迭代能力，实现快速的服务组合落地，打造全新一代车云 AI 智能化技术全栈平台，4.0 AI 版计划于 2024 年下半年发布。

2) 智控平台

随着智能汽车的加速推进，跨域融合的控制产品预计将成为未来汽车行业的重点应用方向，公司基于对整车研发的深度理解和成熟的车辆控制技术，采用平台化的开发理念，依次研发动力域控制器、智控平台控制器、智控平台 PLUS 控制器、区域控制器共四个系列的矩阵式产品。目前公司已具备完整的智控平台自主设计能力且具备自主知识产权，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服务范围，极大的提升公司在汽车研发设计行业中的竞争力。

3) 智驾平台

公司是较早早在智驾领域开展布局的整车研发企业，在域集中式的电子电气架构趋势下，公司从 L2 主动安全产品切入，现已构建了智能驾驶系统的全生命周期开发服务，包括产品集成全生命周期导入、应用层软件开发（L2+）、新产品整体解决方案、成品测试验证等服务。

截止报告期末，基于通用化架构的应用层算法平台已经完成，当前正在与国内自主、合资等多家车厂洽谈应用层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等项目合作。由公司主导、与产业链优质合作伙伴联合开发的 ADCU1.0 已经与算法平台完成集成工

作，并搭载实车进行大里程验证。目前该产品已达到量产水平，并与意向客户洽谈合作事宜。同时，下一代 L3 高阶域控制器智能驾驶域控制器 2.0 大算力平台，以及基于 2.0 平台的 NOA、AVP、记忆泊车/行车等高阶功能，正在进行调研、策划等筹备工作。

（4）核心零部件业务

报告期内，子公司持续推动核心零部件研发和改进。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机、电、控”集成设计方面不断深化，开发了集成度更高的 EDU 和 DHT、增程器产品，同时对动力系统的功能进行了扩展开发，例如可用于四驱系统的动力断开装置和差速器锁止机构等。柳州菱特在 6G30T2（V6 二代汽油机）的基础上，成功开发天然气/甲醇发动机，性能指标全部合格且达到国内一流水平。此外，柳州菱特还掌握了整车改制及传统动力总成调试、匹配及测试的能力，整合了市场上混动变速箱、增程器、电机电控、电池包等资源，初步具备开展混动总成应用测试的条件。

1) 电磁式离合器模块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份量产下线完全自主设计开发的全球首个单档电磁式 DHT 产品后，受到了市场和潜在客户的高度关注。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满足汽车市场降本增效的需求，公司积极开展了电磁离合器的模块化研发，电磁离合器模块试验验证工作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具备搭载条件，与十余家企业就电磁离合器方案进行对接，已获得部分车企的量产定点，正在与新势力车企 S 汽车、日系车企 N 汽车等多家企业进行方案设计。未来除可向客户销售电磁式 DHT 外，还可独立销售电磁离合器模块。报告期内年产 20 万台电磁离合器生产线建设完成。

2) 四合一/多合一动力总成

公司开展多合一动力总成自主研发工作以来，打造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新能源动力总成平台，形成专利超百项，创新并应用多项前沿技术，拓展公司在高端动力总成领域产研一体化的综合能力。

将驱动电机、域控制器和减速器高度集成共壳体设计，并基于全新电子电气架构将 MCU 和 VCU 软件深度集成的“多合一”产品，是动力总成领域的重要发展方向。公司研发的面向下一代的集成式纯电动“四合一”动力系统平台，采用了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集成了驱动电机及其控制器、减速器和整车控制器，该产品从整车层面的需求出发，可实现“机”、“电”、“热”、“控”四个维度的高度一体化系统集成，具有平台化、模块化、高度集成化、驱动电机高速化、扁线/油冷电机、SiC 功率器件等多项技术亮点。

2023 年动力总成已完成 400V 平台 200kW 总成 B 样机开发、试制及试验验证工作，较 A 样设计更完善、性能更优异。目前该样机已与多家主机厂研讨搭载可行性，并在目标车型上完成了搭载测试工作，各项性能良好，已具备量产条件。当前动力总成已实现软件自研+硬件自研+自产，已构建产研一条龙的全栈解决方案，计划在 2024 年进一步扩大客户群体，在国内市场、海外市场中同步开拓，寻求良好的合作机会。

同时面向主流趋势的 800V 市场，在 400V 产品基础上进行差异化设计，快速迭代出适配 800V 车型的产品。截至 2023 年底，800V 产品已拿到首个国内车企新开发车型的配套定点。

3) 全新一代 V6 发动机（第二代）

公司全新一代 V6 发动机（第二代），采用了米勒循环，配置了缸盖集成排气歧管、高滚流比气道、可变截面增压器（VGT）等主流先进技术，实现了高效率、高性能的进阶。该款发动机能够同时兼顾传统动力驱动、新能源混合动力驱动等多种应用方向，并可应用传统燃油（汽油）、天然气、甲醇、氢气等多种不同燃料。首款汽油版发动机最大功率 260kW，最大扭矩 510N·m，可满足国六 b（RDE）排放法规，具备了应对下阶段排放升级的能力。在 6G30T2（V6 二代发动机）基础上设计的天然气及甲醇发动机目前已全部完成性能开发，全部性能指标合格且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公司发动机产品应用场景，可覆盖硬派越野车、高端皮卡、高性能轿车及新能源轻客、中巴、商用车等多种车型，天然气及甲醇发动机可适用中轻卡直驱（甲醇/LNG/CNG），以及适用于物流重卡/工程车辆/矿卡等车用增程器（甲醇/LNG/CNG）。通过本项目的研发，对增压直喷、可变气门机构、可变机油泵及水泵、米勒循环等关键技术进行重点攻关，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发动机总成设计开发技术成果，在满足国六法规的基础上，具备升级国七的潜力；同

时，发动机 NVH 进一步改善，满足高端车型对于舒适性的要求。

此外，公司其他核心零部件，包括电磁式 DHT、减速器、增程器也取得了一定成就。自主开发集成式 DHT，集成双电机及电机控制器正在进行样件测试，800V 产品已进入样机试制阶段；减速器是公司首款量产的核心零部件，已与多家企业开展方案交流并获得产品需求，部分企业已进入供样阶段，同时具有动力断开及差速锁功能减速器产品已完成开发设计完成；自主开发集成式增程器总成、集成双电机及电机控制器、已完成 A 样试验。

(5) 整车试制业务

全资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是国内提供整车试制、工装开发及整车改装和展车制作的全流程一站式交钥匙服务能力的一流企业。报告期内，天津阿尔特共执行包括模夹检具的设计及制造，分总成焊接及车身焊接、涂装、整车试制总装及调试及展车制工作，小批量冲压零件、工装工具、碳纤维零件等不同形式的产品输出等多品种、多类别业务。此外，天津阿尔特对生产和技术工艺进行了改进，热成型、压铸、挤压等特殊工艺产品的生产成本、效率、产品质量都获得较大提升，并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职业健康体系 ISO45001、信息安全体系 TISAX 认证，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天津市创新型中小企业等荣誉。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57,954,258.66	100%	947,136,760.38	100%	-9.42%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831,038,309.20	96.86%	817,494,702.77	86.31%	1.66%
制造业	26,915,949.46	3.14%	129,642,057.61	13.69%	-79.24%
分产品					
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	692,944,334.35	80.77%	690,140,947.04	72.87%	0.41%
燃油汽车整车设计	116,214,915.92	13.55%	123,547,471.72	13.04%	-5.94%
核心零部件	25,611,276.54	2.99%	128,600,605.59	13.58%	-80.08%
其他	23,183,731.85	2.70%	4,847,736.03	0.51%	378.24%
分地区					
境内	819,654,065.96	95.54%	908,884,163.91	95.96%	-9.82%
境外	38,300,192.70	4.46%	38,252,596.47	4.04%	0.1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57,954,258.66	100.00%	947,136,760.38	100.00%	-9.4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831,038,309.20	542,209,920.07	34.76%	1.66%	3.58%	-1.21%
制造业	26,915,949.46	25,924,771.72	3.68%	-79.24%	-79.26%	0.09%

分产品						
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	692,944,334.35	442,587,485.98	36.13%	0.41%	0.42%	-0.01%
燃油汽车整车设计	116,214,915.92	78,608,133.67	32.36%	-5.94%	-3.62%	-1.62%
核心零部件	25,611,276.54	25,643,494.71	-0.13%	-80.08%	-79.43%	-3.20%
分地区						
境内	819,654,065.96	540,294,989.01	34.08%	-9.82%	-13.94%	3.1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57,954,258.66	568,134,691.79	33.78%	-9.42%	-12.38%	2.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DHT 变速箱总成	上汽通用五菱	0	9,471.07	1,917.24	0	1,696.67	8,381.48	本期回款 4,125.18 万元，累计回款 9,317.23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53.84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整车开发 ¹	客户 N	56,119.3	13,972.58	0	42,146.72	0	13,972.58	累计回款 13,972.58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万元	否	是	是	因客户单方暂停该合同所涉项目的工作，双方对结算金额发生争议，公司已提起仲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在审理中

新能源汽车相关委托业务	某国际品牌汽车制造公司	45,253.8	41,739.43	8,661.27	3,514.39	8,214.81	39,439.96	本期回款 8,661.27 万元，累计回款 41,676.38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某项目的造型及工程的设计开发	某智能驾驶科技公司	13,718.47	12,238.65	11,149.65	1,479.82	10,518.54	11,545.9	本期回款 3,349.71 万元，累计回款 6,945.21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293.44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设计、同步工程分析、零部件模具、夹具、检具的设计制作、组织供货、项目管理等工作 ²	南宁产投汽车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651.39	0	0	33,651.39	0	0	不适用	否	是	是	因交易对手方自身原因导致合同本期未履行
电动系统套件采购	YAMATO	533,800	0	0	533,800	0	0	不适用	是	否	否	不适用

注：1 因客户单方暂停该合同所涉项目的工作，双方对结算金额发生争议，公司已提起仲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在审理中。

2 因交易对手方自身原因导致合同本期未履行，本项目存在无法履行的风险。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工费	289,904,068.29	51.03%	269,854,310.87	41.62%	7.43%
专业技术服务业	材料费	38,712,666.86	6.81%	71,892,191.89	11.09%	-46.15%
专业技术服务业	外包费	127,169,342.88	22.38%	92,240,683.34	14.23%	37.87%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费用	86,423,842.04	15.21%	89,460,531.52	13.80%	-3.39%
制造业	人工费	7,591,917.67	1.34%	11,652,860.28	1.80%	-34.85%
制造业	材料费	14,243,388.19	2.51%	83,770,675.16	12.92%	-83.00%
制造业	制造费用等	4,089,465.86	0.72%	29,557,978.45	4.56%	-86.16%

说明

- 1、人工费：项目或生产产品发生的人工成本。
- 2、材料费：项目或生产产品发生的试制工作外包以及材料采购等费用。
- 3、外包费：项目发生的技术性工作外包费用等。
- 4、其他费用：主要包括房租、物业费、采暖费、折旧费、装修费、无形资产摊销、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住宿费、交通费等。
- 5、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房租、物业费、采暖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水电费、机物料消耗、差旅费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傅彬，注册资本 125,000 万元，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东路 5 号金港创业基地 14 号楼。本公司持股比例 80%，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2,387,052.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31,196,425.54	26.95%
2	客户二	110,240,331.74	12.85%
3	客户三	83,934,277.48	9.78%
4	客户四	63,849,994.67	7.44%

5	客户五	63,166,023.17	7.36%
合计	--	552,387,052.60	64.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6,613,705.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9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2,795,978.84	6.35%
2	供应商二	20,199,756.54	5.63%
3	供应商三	18,633,576.71	5.19%
4	供应商四	17,840,707.96	4.97%
5	供应商五	17,143,685.84	4.78%
合计	--	96,613,705.89	26.9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0,223,162.61	38,510,117.72	56.38%	主要系本期公司参加车展导致业务宣传费等增加；因公司业务拓展需要，本期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也有一定幅度增加。
管理费用	115,161,113.68	103,455,442.85	11.31%	主要系 2022 年末实施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导致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3,005,163.89	11,166,916.24	16.46%	
研发费用	44,229,450.39	48,303,054.55	-8.4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城市物流车纯电动平台	该项目研究旨在针对特定场景（支线配送：服务半径 150~300 公里，微卡或者轻卡承担；短驳配送：服务半径 50~150 公里车辆）开发出一种模块化的、可拓展的、轻量化性能优良的纯电平台技术。如轻量化实现相比传统车型降重 300kg 以上、实现 100 万公里以上免维护电池、低能耗实现相比同类车型能耗降低 8%以上等	开发阶段	如轻量化实现相比传统车型降重 300kg 以上、实现 100 万公里以上免维护电池、低能耗实现相比同类车型能耗降低 8%以上等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	本项目旨在研究跨级别多平台的模块化开发，通过合理的模块化设计，可适应多种动力总成，多个级别的不同车型，能够在当前激烈竞争以及消费者需求多变的背景下，研发先进的平台架构，提供多矩阵产品，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已完成	研发最终实现平台的动力多样性、车辆多样性、高通用化率等。动力多样性：平台可实现传统动力车型、EV 车型、PHEV 车型、REV 车型、FCV 车型的兼容设计；车辆多样性：平台可实现 A0、A、B、C、D 各级别 Sedan、SUV、CROSS、MPV 车型兼容设计；高通用化率：平台车型的零部件通用化率达到较高水平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6G30T 二代机研发项目	项目拟进行“6G30T 二代机”样件及样机试制、发动机电控系统开发，样机性能开发及标定测试	开发阶段	研发目标是通过整车技术及先进发动机技术满足中国乘用车燃油消耗限值（2021~2025 年）法规要求，并具备满足下一阶段燃油消耗限值的升级潜力。同时“6G30T 二代机”需满足国六 b 排放法规要求，并具备满足提升至下一阶段排放水平的潜力。动力性方面，功率由目前的 180kW 提升到 250kW 以上，扭矩由目前的 420Nm 提升到 500Nm 以上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集成式纯电动汽车动力总成	项目拟进行电动汽车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高性能电驱动技术研发	开发阶段	研发目标实现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实现电机、减速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四合一集成，实现小型化和轻量化；通过动力域控制器对多介质热交换器进行控制，实现能量管理及废热利用，提高能源利用率等；实现高性能电驱动技术，包含高速电机技术、油冷却技术等，实现电机的高速化，总成的小型化等；实现丰富安全的增值功能，如智能网联设计，实现汽车自动驾驶与网联服务，提高汽车安全性、舒适性和高效性；实现 OTA，高效解决潜在问题、提升用户体验、快速响应安全需求等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域控制器硬件以及底层软件	项目紧贴未来“软件定义车辆”的发展趋势，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满足未来电子电气架构的大型域控制器产品	已完成	研发目标在硬件方面，实现具备高算力处理器芯片及多路车规级以太网通道；在软件方面，搭载以 Linux 系统为基础的实时操作系统和 Adaptive AutoSAR 平台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	项目紧贴电子电气架构的发展趋势，兼顾高级别自动驾驶对电子电气架构的冗余要求，采用面向服务的控制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一套可以满足高级别自动驾驶的平台化电子电气架构。	开发阶段	主要特点包括开放，SOA 面向服务的架构、高带宽支持大数据交互、支持第三方应用；灵活，软件复用度高、软硬分离；兼容，平台化 EE 架构、支持多车型裁剪、满足多种动力总成；安全，抵御外部攻击、安全冗余程度高、高可靠性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55	1,690	21.6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1.16%	78.24%	2.9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604	1,312	22.26%
硕士	112	98	14.29%
其他	339	280	21.0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20	898	24.72%
30~40 岁	759	672	12.95%
其他	176	120	46.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0,124,586.63	192,461,001.55	151,446,332.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79%	20.32%	11.9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485,895,136.24	144,157,947.00	28,732,519.6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91.66%	74.90%	18.9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350.99%	174.91%	13.9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总额 530,124,586.63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61.79%，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增加较多，公司本期研发项目主要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公司本期全面推进执行该研发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故本期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期增加较多。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资本化率较上期上升较多，公司本期研发资本化项目主要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公司本期全面推进执行该研发项目，资本化研发投入增加，故研发投入资本化率较上期增加较多。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159,751.96	943,728,998.80	-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489,277.14	896,007,198.49	-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70,474.82	47,721,800.31	4.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831,943.99	3,002,184,457.66	-60.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9,057,281.64	2,886,782,238.06	-4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25,337.65	115,402,219.60	-398.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531,984.50	125,858,192.50	4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19,975.16	296,735,591.18	-4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2,009.34	-170,877,398.68	111.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27,871.82	-7,440,298.09	-3,595.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0.20%，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本期赎回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6.69%，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98.28%，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6.62%，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4.59%，主要系本期回购股票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1.77%，主要原因系（1）公司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2）本期回购股票支付的现金减少；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595.12%，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10,090.26	-8.20%	理财产品收益、参股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及债务重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13,296.00	5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6,519,515.12	-12.6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等	否
营业外收入	897,217.18	1.75%	罚没收入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95,285.42	0.3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33,209,396.62	12.76%	714,193,958.87	21.40%	-8.64%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支出较多导致。
应收账款	416,844,625.87	12.28%	320,281,639.39	9.60%	2.68%	
合同资产	36,015,693.82	1.06%	82,356,888.27	2.47%	-1.41%	
存货	339,071,685.94	9.99%	453,663,506.87	13.59%	-3.6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5,493,721.79	6.35%	134,405,863.18	4.03%	2.32%	
固定资产	251,954,039.47	7.42%	244,197,037.66	7.32%	0.10%	
在建工程		0.00%	4,463,879.75	0.13%	-0.13%	
使用权资产	333,403,095.34	9.82%	362,965,539.69	10.87%	-1.05%	
短期借款	126,540,600.00	3.73%	11,618,000.00	0.35%	3.38%	
合同负债	149,993,606.54	4.42%	99,709,007.90	2.99%	1.43%	
长期借款	1,120,904.80	0.03%	1,902,009.07	0.06%	-0.03%	
租赁负债	342,394,740.79	10.09%	358,463,799.60	10.74%	-0.6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27,432,954.99	29,813,296.00			971,097,528.82	1,167,348,527.22	6,998,980.66	167,994,233.25
3. 其他债权投资	47,073,850.00						-36,376,831.12	10,697,018.88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33,561.34							42,233,561.34
金融资产小计	416,740,366.33	29,813,296.00			971,097,528.82	1,167,348,527.22	-29,377,850.46	220,924,813.47
上述合计	416,740,366.33	29,813,296.00			971,097,528.82	1,167,348,527.22	-29,377,850.46	220,924,813.4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其他变动系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国外投资的股票及债券汇率变动影响以及债转股取得的股票。

其他债权投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他变动系本期持有银行承兑汇票的变动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04	承兑汇票保证金冻结
合计	0.04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39,057,281.64	2,886,782,238.06	-46.6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零部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	新设	1,000,000,000.00	80.00%	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宁海兴泰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股权	报告期内已完成设立登记		0.00	否	2023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术咨 询、技 术交 流、技 术转 让、技 术推 广；货 物进 出口； 技术 进 出口； 国内 贸易 代理(除 依法须 经批准 的项目 外，凭 营业执 照依法 自主开 展经营 活动)。													
四川芯 世纪科 技有限 责任公 司	半导体 以及电 子零部 件的研 发及支 持、销 售等业 务	新设	30,000,000.00	60.00%	公司 自有 资金 出资	中菱国际 贸易(上海) 有限公司	长期	股 权	报告期内尚 未完成设立 登记		0.00	否	2023年 09月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 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 084)
合计	--	--	1,03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912797HF7	Treasury Bill	13,969,692.72	公允价值计量	0.00	174,905.86		13,969,692.72		174,905.86	13,960,78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PEV	Phoenix Motor	34,822,651.77	公允价值计量	4,030,942.63	-840,055.17		6,690,818.76	3,236,789.20	-629,203.20	6,735,22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债转股
债券	912797GC5	Treasury Bill	1,416,202.04	公允价值计量	0.00	17,110.93		1,416,202.04		17,110.93	1,414,673.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	601777	力帆科技	1,540,051.86	公允价值计量	1,140,826.86	-82,754.28				-82,754.28	1,058,072.58	交易性金	债转股

票												融资产	
境内外股票	000980	*ST 众泰	692,434.24	公允价值计量	449,660.04	-135,109.12				-135,109.12	314,55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转股
债券	912796YU7	Treasury Bill	6,822,704.01	公允价值计量	6,885,474.41				6,885,474.41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912796ZE2	Treasury Bill	6,806,507.48	公允价值计量	6,852,175.89				6,852,175.89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912796V48	Treasury Bill	3,407,566.99	公允价值计量	3,436,862.74				3,436,862.74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912796T33	Treasury Bill	137,101.91	公允价值计量	138,451.38				138,451.38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9,614,913.02	--	22,934,393.95	-865,901.78	0.00	22,076,713.52	20,549,753.62	-655,049.81	23,483,314.13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	78,881.52	77,963.43	46,590.73	68,745.41	4,081.91	4,081.91	5.24%	11,738.03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78,881.52	77,963.43	46,590.73	68,745.41	4,081.91	4,081.91	5.24%	11,738.0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 2378 号《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29,947,425 股（含本数）。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23,990,72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8,815,169.5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180,842.8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634,326.72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1]C-00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7,454,094.84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7,380,263.41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	否	64,281.52	64,281.52	42,416.31	62,696.54	97.53%	2024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5,000	0	0	0	0.00%	已变更不适用	0	0	已变更不适用	是
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5万台V6发动机技改项目	否	9,600	9,600	3,454.18	5,328.63	55.51%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AI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0	4,081.91	720.24	720.24	17.64%	2026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8,881.52	77,963.43	46,590.73	68,745.4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78,881.52	77,963.43	46,590.73	68,745.4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 5 万台 V6 发动机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如下：</p> <p>（1）延期的原因 本项目所用生产设备包括部分专用设备，具有采购周期长、交货缓慢的特点，同时 2022 年项目建设期存在多重外部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了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受上述因素影响，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不及预期。</p> <p>（2）经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 5 万台 V6 发动机技改项目”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补充流动资金。</p> <p>2、建设期内，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受多重外部因素影响，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本项目的建设进度，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不及预期。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4,081.91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用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原因如下：</p> <p>（1）外部因素影响项目进程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投项目资金到位后，受 2022 年度外部环境存在多重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建设难度提升，公司谨慎考虑后暂未正式启动该项目实施。</p> <p>（2）“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以其他方式继续实施 2023 年，公司拟在宁波建设动力系统零部件生产基地，综合考虑公司整体业务布局规划，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其中募投项目“新能源动力总成新生产基地建造项目”拟承接“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内容。</p> <p>另一方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存在资金缺口，亟需资金投入，为兼顾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4,081.91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的项目建设地由“北京市大兴区亦庄东工业区双羊路 8 号”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方式调整情况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 5 万台 V6 发动机技改项目”的实施方式，项目实施方式由增资变更为增资及借款，变更后增资及借款方式投入的金额分别为 6,100 万元和 3,500 万元，并同意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45,496,552.2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置换 45,111,828.63 元，剩余 384,723.64 元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综合多种因素影响，公司调整“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设备配置使用策略，将暂不使用的设备组件对外销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销售实现回款 4,052 万元，并存放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81.91	720.24	720.24	17.64%	2026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81.91	720.24	720.24	--	--	0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1、募投项目变更原因： (1)外部因素影响项目进程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投项目资金到位后，受 2022 年度外部环境存在多重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建设难度提升，公司谨慎考虑后暂未正式启动该项目实施。 (2)“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以其他方式继续实施 2023 年，公司拟在宁波建设动力系统零部件生产基地，综合考虑公司整体业务布局规划，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其中募投项目“新能源动力总成新生产基地建造项目”拟承接“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内容。 另一方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存在资金缺口，亟需资金投入，为兼顾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4,081.91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p> <p>2、新增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为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58,000 万元。本项目计划建设落地 1 个超级智算中心、训练 1 个汽车研发领域大模型、开发 1+N 个智能设计和预测的 AI 算法工具集，结合数字化建设，最终实现智能业务场景生态层的全面落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是基于公司在汽车设计领域积累的丰厚的成果，结合汽车行业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以更好地满足整车制造厂商和终端客户需求、加快智能业务场景全面落地而开展的重要项目。该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实施该项目有助于推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p> <p>3、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将拟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4,081.91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5.24%）用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超级智算中心及面向汽车研发领域应用的新一代 AI 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单位：万元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研发及制造	450,000,000.00	315,491,231.99	269,956,746.68	32,693,554.25	-26,094,042.16	-23,852,260.49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械设备研发与制造	239,166,257.26	249,821,310.79	201,222,951.27	12,851,959.11	-4,193,753.58	-9,699,305.09
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设计	5,000,000.00	49,969,319.52	16,162,411.71	70,526,108.17	3,846,177.25	3,844,096.74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设计	5,000,000.00	43,478,383.35	17,962,633.16	65,217,952.82	8,189,908.48	7,383,058.23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子公司	汽车设计	40,257,900.35	31,006,977.64	18,821,900.56	17,344,976.30	5,175,192.45	5,031,820.33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设计	110,000,000.00	94,984,969.58	94,984,969.58	185,849.06	-14,140,452.32	-14,140,588.25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设计	2,000,000.00	28,244,388.60	15,281,256.07	41,071,508.72	4,538,804.77	4,475,809.48
株式会社 IAT	子公司	汽车设计	12,491,352.00	32,569,603.17	23,823,114.49	33,600,774.34	-3,368,754.68	-3,939,537.03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能源商用车底盘及整车产品研发与销售	18,459,885.15	346,092,406.46	323,292,088.41	130,114,688.02	-31,017,534.22	-24,199,638.62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	20,000,000.00	1,551,915.37	1,198,346.00	2,750,691.39	-15,762,405.54	-15,971,860.17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布局先进产线，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增长的需要；加快多元化业务布局，实现产业链延伸，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发挥规模经济效应，降本增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总体发展战略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以更深入全面高效服务全球整车企业为初心，以整车及整车平台研发为中心，以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为重心，以新能源智能化平台开发为核心的综合性科技创新企业，并积极探索以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为汽车研发赋能。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实现未来发展目标：

一是依托体系化平台优势，推动以“技术+供应链”模式实现公司海外战略落地。

在全球减碳趋势下，众多国家将新能源汽车作为主要产业进行扶持，而各国的汽车工业基础和经济实力有较大差别，特别是新兴国家亟需振兴新能源汽车产业整体水平，并创建自主品牌。汽车作为复杂的系统，尤其随着智能化发展的加速，供应链已实现全球化分工，对于新兴国家来说，难以在短期内完全依靠自主能力实现新能源汽车产业振兴。工信部提出的“支持我国新能源汽车企业因地制宜加快海外发展”吹响了国内车企抢占海外市场的号角，公司作为世界头部、中国领先的整车研发企业，多年来形成了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的整车研发体系，并积累了优质、丰富、多元的产业链资源，公司推动的“技术+供应链”模式，能较好的契合新兴国家在整体提升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能力需求，在充分助力新兴国家汽车工业发展的同时，亦可带动我国优质汽车供应链企业整体出海。2024年4月，公司面向日本市场的油改电物流车项目成功通过验收与评测，为日本市场物流行业带来全新的绿色动力解决方案，标志着阿爾特的技术实力与“技术+供应链”出海战略得到了国际市场的认可，也为公司与YAMATO签订的采购合同顺利执行奠定了基础。公司将以德国、日本、美国和马来西亚等国家的子公司作为深度拓展及精准服务包括德系、日系、美系乃至世界知名品牌客户的重要平台，并以子公司作为拓展海外市场的重要根据地，将积累的经验模式和模式，有望在欧洲、美洲、非洲和东南亚的其他国家复制推广。

二是前瞻性技术布局，以AI等新技术赋能汽车研发设计。

作为一家研发型科技创新企业，为满足新趋势下的研发需求变革，公司不断推动数智化体系建设，以AI等新技术赋能汽车研发设计，持续布局新技术。

1、在SDV领域，公司已重点开展了服务平台、智控平台、智驾平台系列技术、产品及服务能力布局，并在业内率先发布内嵌自研AP开发工具的SOA开发者平台，基于AUTOSAR在基础软件、中间件、应用层软件领域开始逐步布局。

2、在全球通用人工智能快速发展过程中，公司已率先在造型创意、仿真分析、性能预测、用户体验研究等多领域引入AI技术，并通过成立人工智能与数字实验室（AI.X Lab）、启用无锡智算中心重点开拓AI创新赋能。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无锡开悟、智谱华章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就建设“阿尔特AI创新赋能中心”与无锡开悟开展多方位合作，就汽车行业垂直大模型研发的系列事项与智谱华章开展多方位合作。此外，公司还与英伟达中国就人工智能在汽车研发设计、制造上的应用进行了多次深入讨论，并针对英伟达OVX计算系统和汽车研发设计协同的有效融合进行了多范围沟通。

AI大模型在自然语言、图形图像处理、数据分析和整理等方面表现出的创新性优势，与汽车造型、工程、仿真建模分析测试、性能设计、试验等整车研发方面的需求具有极高的契合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在更多整车研发设计环节探索AI技术的应用及落地，积极探索公司汽车研发设计知识库、汽车研发设计数据库与AI大模型相结合的模式和创新路径，打造汽车研发设计新模式、新业态。

三是加速推进新型 ODM 战略，推动 ODM 战略联盟设立与核心零部件业务推广双向奔赴。

相比于美国、日本、德国等发达国家，我国汽车研发设计行业发展较晚，且多数公司业务集中在整车设计的某一环节，如创意设计、工程设计、样车试制等，只有为数不多的公司具备全流程的整车设计能力。公司是国际领先的提供整车研发及系统解决方案智能科技公司，业务包括造型创意、工程可行性分析、结构设计（含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性能开发、SE 同步工程、样车仿真试制、商品企划、样车试验及管理，覆盖汽车整车研发设计全产业链，在汽车研发设计行业内加速推进新型 ODM，逐步构建多赢的生态闭环。为充分把握国内外新能源汽车产业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的市场机会，整合各家车企的产销与供应链资源，公司将联合多家国内车企以及核心供应商成立 ODM 战略联盟。在公司全栈式整车研发设计能力、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及生产供货能力、AI 技术在汽车研发设计领域的应用能力基础上，由阿尔特进行研发设计，提供统一的车型平台，牵头集中采购及整合供应链资源，加入 ODM 战略联盟的车企共享上述车型平台及设计方案，并分别导入自身品牌、生产、销售渠道及售后等业务模块。通过成立战略联盟，可以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进一步拓展公司在国内主机厂市场份额，巩固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的龙头地位。同时，实现各合作伙伴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大幅降低各车企车型研发、制造、采购成本，缩短新车型的导入周期，各家车企的产能、销能得到更加合理的利用，最大程度发挥规模效应，为市场打造更具有竞争力的多样化迭代车型，实现双赢共进。

此外，通过与各车企基于汽车零部件标准和材料的深度沟通与交流，也为公司电磁式 DHT 等高性价比产品进入整车厂零部件供应体系、深度挖掘潜在客户提供了有利的契机。为深度提升汽车研发设计效率，借助通用人工智能及垂直领域大模型等智能化工具，公司正在探索以汽车结构颗粒化和软件功能原子化为脉络，将智能化数据中台作为业务驱动的引擎，不断破除数据孤岛，以达到整车及零部件研发设计定制化输出、差异化重构、标准化复用的效果。未来，公司将通过在汽车整车研发和零部件研发制造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充分整合汽车行业上下游供应链，向市场逐步投放更多高性价比产品和服务，助力整车企业提升产品竞争力。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团队研发能力的建设。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和激励机制；通过强化内部培训、加强国际交流的方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环境和事业平台，从而充分发挥技术人员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形成多层次、高效率、高水平的研发设计团队，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技术创新开发的需求，以期获得更多高端客户的认可，并在业内形成优良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从而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和影响力。

（二）公司经营计划

基于以上发展目标，公司将以自身的发展战略为导向，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围绕汽车整车设计，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不断夯实公司的技术实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加大市场营销支持力度

新阶段，公司将从人员、组织架构、营销策略等多方面多路径加大市场营销支持力度。在人员方面，公司将通过扩大市场营销人员队伍，优化市场营销人员激励等措施，系统完善市场营销队伍建设，提升市场营销人员对客户的覆盖面，提高合作深度，提升服务质量，实地解决客户的问题，增加合作粘性。在组织架构方面，公司在现有组织架构基础上，在典型大客户、重要汽车产业集群所在区域，通过增设项目部、子公司等形式，进一步增强客户需求响应意识，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和效率。在营销策略方面，一方面深入挖掘现有客户的深度合作机遇，另一方面通过参加国内外车展、与车企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挖掘潜在客户，扩大公司品牌市场影响力，争取更多订单。

2、落实出海战略，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

目前，公司已通过在海外设立子公司、研发中心等方式，推动自主品牌出海、赋能新兴国家建立新能源汽车产业等新业务落地。下一步，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具有的产业链优势，充分把握双碳目标下全球各国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带来的机遇，将海外子公司、研发中心作为深度拓展及精准服务国外知名品牌客户的重要平台，并将其作为拓展整个海外市场的重要根据地，在巩固日本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欧洲、美洲、非洲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实现海内外业务协同发展。

3、通过 AI 技术和大模型应用，保障公司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持续探索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赋能汽车研发，并在业内率先引入 AI 技术，以高算力基础设施为底座，以多方高端人才团队为保障，以通用领域及垂直领域大模型为通道，积极推动数字资产向数字能源转变，开创未来汽车产业变革新引擎。

2024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前沿技术积累和研发成果转化，在整车设计和研发方面，通过算力部署和算法开发等布局，借助 AI 在自然语言、图形图像处理等方面的核心优势，完成汽车的“产品定义、智能设计、营销辅助、售后服务”等 4 个重点领域的专业模型训练，以及后期的应用场景开发及运营，成为汽研发设计车行业最丰富、最活跃的 AI 应用创新生态，以更短研发周期、更多元化的服务、全产业链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今后将持续推动 AI 数智化场景、多模态大模型与公司业务深度融合，通过数智化打通更多上下游业务，形成数智化支撑的综合高效的“技术+供应链+ODM”业务能力，成为领先的数智化整车 ODM 供应商。此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成立了机器人事业部，致力整合最先进的硬件技术供应链，与各行业龙头企业联合，赋能和支撑各行各业 AI 机器人创新开发和应用。

4、持续推进 ODM 战略联盟，推动公司核心零部件业务 V 型反转，构建共赢创新生态

在公司的推动下，截至目前，江铃新能源已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建立 ODM 战略联盟事宜展开合作。基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加入 ODM 战略联盟的成员将共享车型数据，共同探索人工智能大模型在汽车领域的运用，同等条件下，ODM 战略联盟成员将优先使用阿尔特提供的算力设备、汽车研发设计环节、自动驾驶及智能座舱等方面专用模型。除江铃新能源外，公司目前正在与多家潜在联盟成员就加入 ODM 战略联盟进行积极洽谈，纳入更多的车企及上下游产业链企业，最大程度发挥规模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同时，为抓住新能源汽车和混动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的机遇，借助 ODM 战略联盟成立的契机，利用公司整车研发设计向零部件制造业务的导流优势，充分挖掘现有客户和潜在客户的业务需求，向市场推广电磁式 DHT、多合一动力总成等高性价比零部件产品，为零部件业务实现 V 型反转创造条件。

5、持续发力新能源整车研发，引领汽车研发设计行业发展潮流

2024 年公司将在新能源整车的模块化平台研发、高性能动力单元系统研发、电子电气架构研发、UERC 产品体验技术与平台研发和模块化集成热管理研发五大技术领域加强自主研发，着眼未来汽车的发展方向，形成具有前瞻性、先进性、可靠性、经济型的技术产品，为公司整车设计业务、核心零部件业务叠加智能化、软件化持续发展积极赋能。

（1）模块化平台研发

1) 智能数字化底盘中央集成式控制系统研发

该项目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结合公司优势整车和供应商整合资源，重点研发面向下一代的智能数字化底盘中央集成式控制系统（线控底盘），分三个阶段实施：

Step1：线控转向（包含四轮转向）、线控制动、线控悬架三个系统的软件自研，功能逻辑的研发。

Step2：线控转向、线控制动、线控悬架三个系统控制策略整合，形成独立自主的车辆运动控制系统。

Step3：运动控制系统与动力控制系统（VCU/MCU/BMS）深度融合，集成为底盘中央控制系统。

基于软件定义汽车的浪潮，通过软件赋能，汽车操控越来越智能，成为新的“智能手机”。底盘向智能化理念转型，催生线控底盘广阔的发展空间。提前布局底盘架构的转变将成为汽车革命的先行者，从机械化架构到智能化架构，汽车的研发链、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正在被重构。基于公司雄厚的技术能力，丰富的上下游产业资源，本项目具备良好的开发前景。

2) 物流车智能底盘研发

该项目基于整车厂、氢燃料系统配套厂商及用户的体验需求，对当前物流车底盘进行预研，规划符合未来全新用户体验的物流车智能底盘。此平台具备氢燃料电池系统集成能力，属于先进的下一代物流底盘平台，通过本项目的研发，可设计出符合国家能源战略的氢能源智能化物流车替代平台产品，具有变革意义及价值。同时可为多家主机厂提供整体解

决方案，可更快速的实现物流车新能源化的进程。同时整合国内优质供应商，实现整车平台化开发和快速迭代，减少产品研发投入，缩短开发周期。

（2）高性能动力单元系统研发

同轴电驱动及离合式辅驱系统研发是本年度公司高性能动力单元系统重点研发方向之一，驱动电机轴线与动力总成输出轴线为同轴布置形式，可以较大幅度的缩减总成“X”和“Z”向尺寸，利于动力总成的整车空间布置，提升整车通过性能，并具备轻量化、高效能的特性。另外，配备全新研发的具备电磁离合功能的差速器总成，使其具备轮间锁止及断开功能，可极大的提升越野能力，并可应用至四驱系统中的辅驱系统，有效降低车辆反拖的能耗损失。本项目（同轴电机及辅驱系统）为公司创新技术，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为四驱越野提供新的技术解决方案，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核心零部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3）跨域异构汽车操作系统研发

2024 年度电子电气架构研发的主要方向是跨域异构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面向下一代的电子电气架构的趋势倾向于更高层次的集成，从分布式到域控再到跨域控，以及中央计算平台+区域控制，随着架构的不断融合，对汽车操作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项目着力研发跨域异构的汽车操作系统，全栈自研 ROM 型操作系统，采用全新的设计理念，融合 QNX、Linux、Android、鸿蒙 OS 等操作系统的优点，重点提升操作系统的跨芯片平台能力以及应对低时延和高安全性调战的能力，同时开发自主可控的开发工具链，全面打通软件的集成编译链路，提升开发效率和研发周期。

（4）UERC 产品体验技术与平台研发

UERC 产品体验技术与平台研发是 2023 年公司开启的重点项目，2024 年继续加大开发力度，对 UERC 当前产品体验咨询方法能力与配套资源进行全面升级，并孵化 UERC 行业首创、自研自营的优异 X 平台及配套能力与资源，预计将在 2024 年实现以产品体验研发为主导，通过 UERC 独有的咨询技术升级、数字平台孵化、市场媒体赋能，完成数字化产品体验研发的全链路融合、多维度分析、用户产品关联、场景开发协同，咨询业务线全面建设完毕，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5）模块化集成热管理研发

随着纯电动汽车平台的不断发展和进化，分散式热管理系统架构的应用将日趋减少，取而代之的是更加具有平台化属性的模块化集成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供应商也会将模块化集成的理念渗透至产品开发中，零部件尺寸、重量、成本不断降低，整车热管理模块集成化的将实现大量应用。整车热管理主要针对三电系统（电池、电驱和电控系统）和空调系统进行，将整车热管理系统划分为四大模块，分别是前端冷却模块、水路集成模块、冷媒集成模块、空调箱模块，也可进一步集成为总成模块。模块化集成后，依托于系统方案进行后续的仿真分析、策略开发和标定验证，从而形成热管理闭环开发。同时，控制策略的不断迭代和进化，融合车云计算，链接车端和云端大数据可以为整车热管理赋能，适应更多的应用场景。

模块化集成热管理研发，对于降低成本、提升车辆整体性能、缩短开发周期、降低人工成本、促进整车平台化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此外，依托于模块化集成方案，可进行后续的仿真分析、策略开发和标定验证，从而形成热管理的全链路闭环开发，同时控制策略的不断迭代和优化，也将促进车端和云端的数据链路导通，为整车热管理带来更多的功能和应用场景，满足乘客的全方位需求。

6、引进高端人才，做好用人、育人、留人工作

建立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积极引进高端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尤其在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前沿模块方面的人才；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机制、强化内部培训、加强国际交流等方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环境和事业平台；充分发挥技术人员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形成多层次、高效率、高水平的研发设计团队，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技术创新开发的需求。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全球汽车新能源变革持续进行，中国汽车产业机遇和挑战并存。一方面，受益于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的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多年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位居全球第一，另一方面，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加剧，众多车企选择与国内企业抱团出海、海外收购、与外资品牌合作等多种方式布局海外市场。作为汽车产业链上游的企业，如果政策或市场出现不利变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订单或经营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实时关注宏观经济走势、汽车行业政策动态，适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通过建立产业联盟、设立海外子公司或研发中心等方式，积极开拓海内外市场，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从而降低政策及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

2、市场竞争的风险

消费者对汽车外观设计和驾乘体验越来越重视，整车研发行业市场竞争也越来越激烈。我国整车研发企业发展时间相对较短，较同行业国际头部企业仍有一定差距。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公司的业务范围将向附加值更高的高端市场渗透，直接与国际头部汽车研发设计公司在高端领域进行竞争。另外，国内同行业企业研发设计水平也在不断提升，汽车生产企业的研发团队技术实力也在逐步提高。未来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强化公司技术开发力度，以整车研发为核心，率先开展 AI+汽车业态布局，积极探索以更高性能科技创新工具及前瞻技术为汽车研发赋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外，公司将以整车研发业务为核心，通过提供更多具有高技术含量和更专业化的服务或产品，从深度和广度上挖掘与合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能力。

3、人才流失的风险

汽车研发设计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优秀的汽车研发设计人才属于行业的稀缺资源，导致行业内对于人才的争夺日益加剧。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近年来，公司技术人才队伍保持稳定，流失率较低，但由于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的技术骨干人员整体偏少，且当前汽车市场对于汽车研发设计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外流，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同时，为做好公司人才储备工作，公司先后制定了技术职称管理方案、技术培训管理方案、技能培训讲师管理方案等针对公司设计人员的培育机制，有计划、有步骤地推动汽车研发设计人才快速提升，从而最大限度降低人才流失对公司的风险。

4、技术泄密风险

作为研发型企业，技术资料是公司的核心机密。公司的技术资料主要提供给设计项目涉及的汽车生产企业及供应商。为防止技术泄密，公司在与客户和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时约定了保密条款以及泄密、侵权责任的追究、补偿条款。此外，公司的设计业务均由技术人员完成，为防止技术资料从内部泄密，公司与所有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并在重点项目中对项目组同事及可悉项目保密信息的关键人员签订《项目保密协议》，且通过分块设计、内部隔离、网络系统和文件加密等手段防止内部泄密。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出现过重大的技术泄密事件。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管理难度的增加，如果保密措施执行不力，则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存在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保密措施，尽最大努力避免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的泄密风险。公司分别设置了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措施、文件资料保密措施、会议保密措施、涉密载体管理措施、试验车辆保密措施、接待、对外交流保密等措施，有效地降低了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的泄密风险。

5、技术开发风险

在汽车研发和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领域，公司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拥有一支构成合理、技术全面、研发能力过硬的技术团队。公司开展的自研项目，均属行业前沿，多个在研产品或研发内容是行业首创，市场可参考性较低，存在研发成果不及预期的风险。部分方向具有极大应用前景，但市场竞争较激烈，公司技术与产品若未跟上竞争对手，或虽有一定优势但较快被竞争对手超越，将造成公司研发成果商业化推广不及预期等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及行业需求变化，不断完善技术开发和创新体系，保持技术优势和壁垒。同时，不断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深度合作，整合多方资源让技术开发面向市场，并及时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优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6、海外订单执行的风险

公司稳步开拓海外市场，通过在其他国家设立子公司等方式布局业务出海，并已获得了部分海外订单。在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或海外订单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国际地缘政治、经济、贸易、金融状况变动，或监管政策变动、产品认证限制等方面的影响，进而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海外市场需求变化，及时了解相关国家监管、贸易政策的变动，根据市场趋势变化制订针对性的营销策略和产品策略，并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控制和防范风险。

7、股权分散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宣奇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549,521 股股份，刘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100,000 股股份，阿尔特咨询（宣奇武先生和刘剑女士控制的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67,579,530 股股份，宣奇武先生及其配偶刘剑女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共计 15.11%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果后续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下降，或其他股东持股比例不断提升，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力减弱，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进而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要求，通过多种方式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并优化股权结构，及时关注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情况，探索科学高效的决策机制，并建立有效的风险预警机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3 月 08 日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阿尔特汽车科技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泰康养老、中信建投、银杏投资、聚隆投资、鑫翰资本、励京资本、久熙资产、中汇国控	公司 TRUCK-MAD 概念车、RUBIK 平台主要优势及设计亮点，公司出海布局等。 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阿尔特汽车科技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建信养老、中邮保险、中信证券、信达证券、国联证券、中信资管、红京企管 （排名不分先后）	公司在 SDV 领域的布局，公司 DHT 主要优势等。 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2）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阿尔特汽车科技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	公司在智驾领域的布局及智驾产品优势，在智能车控领域的布局及进展等。 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3）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ir.p5w.net)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对 AI 赋能汽车研发的应用、公司在智驾领域的布局、公司出海战略及出海进展、公司股价表现等。 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4）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章制度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交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员和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出席历次会议。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上述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投资者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营销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阿尔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和营销体系及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设立时，公司整体承继了阿尔特有限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已独立建账管理，合法拥有对所有资产完整

的实际控制权，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适合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的、独立和完整的职能机构，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公司设立的各项职能部门权责分明，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运行、相互协作，形成一个协调统一的整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设有财务负责人、并配备有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可以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40%	2023 年 02 月 21 日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1.08%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8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49%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3 年 0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63%	2023 年 10 月 09 日	2023 年 10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67%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62%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6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宣奇武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12年02月16日	2026年12月03日	5,549,521	0	0	0	5,549,521	不适用
刘剑	女	58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1月16日	2,100,000	0	0	0	2,100,000	不适用
李立忠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2月04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立强	男	50	董事	现任	2014年04月10日	2026年12月03日	8,211,000	0	2,050,147	0	6,160,853	股份减持
			总经理	现任	2013年08月02日	2026年12月03日						
贾居卓	女	46	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01日	2026年12月03日	150,000	0	0	0	150,000	不适用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1年05月20日	2026年12月03日						
陈士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敏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16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姚丹骞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04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徐东权	男	53	董事	离任	2020年07月01日	2023年12月0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胜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3年12月0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树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奎	男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07月01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闫鹏	男	3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金宏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1年05月07日	2026年12月03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洪涛	女	41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6年04月26日	2023年12月0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邱阳	女	45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离任	2022年11月25日	2024年03月29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林玲	女	47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8月02日	2023年04月21日	13,375,500	0	0	0	13,375,50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29,386,021	0	2,050,147	0	27,335,87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1、林玲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2、李树军先生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任时间已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中相关职务；
- 3、徐东权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中相关职务；
- 4、姜胜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中相关职务；
- 5、王洪涛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树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任时间已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中相关职务。
王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徐东权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04 日	任期届满
李立忠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姚丹骞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姜胜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04 日	任期届满
王洪涛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04 日	任期届满
林玲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因工作调整，申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邱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1) 宣奇武先生

宣奇武，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日本永久居留权，日本九州大学博士学历。曾任一汽集团工程师、日本三菱汽车公司开发本部主任、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宁波伊诺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帕疆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汽泰普越野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秉望汽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阿尔特执行董事、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武汉路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长春凯达汽车电机研发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优若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都智暄董事长、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董事、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芯世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201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 李立忠先生

李立忠，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硕士学历。曾任天津市汽车研究所科长、天津夏利汽车厂副厂长、天津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奇瑞汽车副总经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普瑞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芜湖奇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海行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大连本瑞通汽车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奇瑞汽车（大连）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观致汽车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3) 张立强先生

张立强，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金融部总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主管、经理、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汽泰普越野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董事长、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 贾居卓女士

贾居卓，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在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07 年 11 月至今在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控制部任职，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5) 陈士华先生

陈士华，男，1973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3 月至今历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行业信息部主任、秘书长助理等职务。现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秘书长；《中国汽车画报》杂志社社长/总编辑；奋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监事；中国汽车工业经济技术信息研究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202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姚丹骞先生

姚丹骞，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曾任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CEO、江苏嗨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COO 等职务。现任北京星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总裁、江苏嗨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王敏女士

王敏，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学位。曾任职于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员办事处；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副教授、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湖北九峰山实验室顾问等职务。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1) 李奎先生

李奎，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任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账会计、北京锐意泰克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现任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监事；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董事和财务总监；四川芯世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0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闫鹏先生

闫鹏，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曾任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助理、北京伊诺盛北广广告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IT 管理等职位。现任本公司 IT 管理部部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李金宏先生

李金宏，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二级。2011 年 5 月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1) 张立强先生

张立强任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2) 贾居卓女士

贾居卓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宣奇武	阿尔特咨询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宣奇武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11月		否
宣奇武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否
宣奇武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4月		否
宣奇武	成都智暄	董事长	2020年11月		否
宣奇武	壁虎科技	董事	2022年02月		否
宣奇武	北京优若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05月		否
李立忠	大连本瑞通汽车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		否
李立忠	奇瑞汽车（大连）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1月		否
李立忠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否
陈士华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19年12月		是
陈士华	中国汽车工业经济技术信息研究所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2年10月		否
陈士华	《中国汽车画报》杂志	社长/总编辑	2020年05月		否
陈士华	奋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4月		否
陈士华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监事	2022年08月		否
王敏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税学院	副教授	2005年01月		是
王敏	湖北元本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17年01月		否
王敏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		是
王敏	湖北九峰山实验室	顾问	2023年01月		是
王敏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2月		是

姚丹骞	北京星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总裁	2022 年 05 月		是
姚丹骞	江苏嗨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9 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和奖金组成，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计划及绩效考核结果，提出具体的薪酬指标，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所领取的津贴，参照其他上市公司的津贴标准拟定，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人民币 804.4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宣奇武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112.67	否
李立忠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20.67	否
张立强	男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31.08	否
陈士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姚丹骞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0.91	是
王敏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李奎	男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6.68	否
李金宏	男	37	监事	现任	34.38	否
闫鹏	男	37	职工监事	现任	22.1	否
邱阳	女	4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177.04	否
贾居卓	女	46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43.72	否
徐东权	男	53	董事	离任	0	否
李树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离任	4.5	否
姜胜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11.09	否
王洪涛	女	41	职工监事	离任	21.46	否
林玲	女	47	副总经理	离任	18.15	否
刘剑	女	58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150.45	否
合计	--	--	--	--	804.4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3 年 02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14 日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0 日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产业基金变更合伙人及修订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9 日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7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3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28 日	2023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05 日	2023 年 09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4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8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7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宣奇武	15	3	12	0	0	否	6
刘剑	15		15	0	0	否	6
张立强	15	3	12	0	0	否	6
徐东权	13		13	0	0	否	6
陈士华	15		15	0	0	否	6
李树军	5		5	0	0	否	2

姜胜	13		13	0	0	否	6
王敏	10		10	0	0	否	4
姚丹寒	2		2	0	0	否	0
李立忠	2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3 人	9	2023 年 02 月 03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审部工作报告》《2023 年度内审部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无	无

					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3 年第一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7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3 年第三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		无	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3 人	3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董事、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人	2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及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员工持股相关议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5 人	3	2023 年 02 月 03 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公司回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参与投资设立基金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产业基金变更合伙人及修订相关合作协议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2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1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5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2,055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223
合计	2,5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33
大学本科	1,777
大专及以下	622
合计	2,532

2、薪酬政策

薪酬由基础工资、奖金和补贴组成，根据职位等级和能力等级确定基础工资，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奖金，根据公司规定及各职位的特性发放补助。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分为新员工入职培训、内部培训、外部培训三类。人力资源部负责定期组织新员工参加入职培训并编制课件，其他职能部分配合人力资源部编制课件，向新员工介绍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管理制度；内部培训由公司员工或外籍专家编制课件并担任讲师，包括针对本部门人员所做培训，以及面向公司全员或部分人员开展的培训；公司不定期组织由其他企业、机构组织的培训课程，或者从外部聘请讲师进行培训。公司培训计划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公司通过组织开展专业和全面的培训工作，提高员工的技能，提升公司整体绩效。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98,040,48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99,958,038.2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9,958,038.23
可分配利润（元）	590,507,622.7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023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回购金额为 99,958,038.23 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中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

<p>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回购股份累计成交金额视同为 2023 年度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p> <p>公司考虑了经济大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自身发展需求、已回购股份金额等因素，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因此决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p>
--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报告期内进展情况如下：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涉及激励对象 96 人，归属数量为 605,625 股，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市流通。

2) 预留授予的 7 名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激励体系，本着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的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流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持续和及时完善考核机制，建立起了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和行业实际情况的薪酬体系，保障高级管理人员积极能动地发挥职业经理人作用。公司实施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进行长期激励，并相应制定了配套的考核办法，对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进行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的考核管理。公司通过合理健全、机动有效的薪酬福利体系，以及股权激励计划为主的长期利益机制，达到保障核心团队、骨干员工稳定性和调动其积极性的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 股本总额的 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	344	5,645,550	不适用	1.13% ¹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包括员工合法薪

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影响的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影响的公司（含下属分、子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228	2,995,000	不适用	0.60%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包括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注：1 以公司最新股本 498,040,481 股计算，下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宣奇武	董事长	800,000	800,000	0.16%
刘剑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0	700,000	0.14%
贾居卓	董事、财务负责人	100,000	70,000 ¹	0.01%
邱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50,000	0.01%
李奎	监事会主席	0	15,000	0.00%
李金宏	监事	0	6,000	0.00%
闫鹏	监事	0	2,500	0.00%

注：1 贾居卓女士报告期末持股数包含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股份。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 7 名持有人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不再符合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管理委员会将前述持有人尚未解锁的本计划份额强制收回。后续公司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将收回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或作其他处理。相关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届满，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的授权通过集中竞价、非交易过户到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名下等方式处置股份合计 4,119,450 股。截至报告期末，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645,550 股。

2、报告期内，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持有人处置份额的情形。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1)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自愿放弃其通过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本计划成立管理委员会，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并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2)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仅按其实际持有的份额享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投资收益权等资产收益权，自愿放弃因参与本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按其实际持有的份额享有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资产收益权，除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持有人自愿将其通过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管理委员会，由管理委员会代为行使。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报告期，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摊销费用为 4,406.05 万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的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③注册会计师发现了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较大错报、漏报；</p> <p>④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⑤公司控制环境无效。</p> <p>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重要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对持续经营影响较大；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 15%；</p> <p>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资产总额 1%；</p> <p>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 2%。</p> <p>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p>	<p>1、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geq公司资产总额的 2%（含），或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2、重要缺陷：公司资产总额的 1%\leq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2% 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p>3、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p>

	<p>要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10% ≤ 错报 < 利润总额 1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 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 1%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2%。 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 < 利润总额 10%；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 < 资产总额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1%。</p>	<p>司资产总额的 1%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无其他应披露的环境信息，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协调公司、股东、投资者、员工、客户和供应商等各方利益，确保股东和投资者充分行使其权利、员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并获得充分关怀、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同时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回购金额达 3 亿元，以充分展现公司资本市场价值，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提振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劳动者权益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护法》等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建立了健全的休假制度，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员工培育与发展，为员工提供包含职前教育、岗位技能培训等多方面、广覆盖的培训机会和管理、技术、营销、职能、

技工五大序列的职业发展通道和晋升机会，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注重人文关怀和职工文化建设，以“重视人才”为精神理念，以员工关怀管理体系、《员工福利管理制度》为指导，构建了包含新员工关怀、节日关怀、生日关怀、父母配偶及子女关怀的员工关怀体系；以培训、节日福利、生日福利、免费体检、带薪假期为内容的员工福利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免费体检、生日会、三八妇女节活动等职工福利和文化建设活动，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增强员工认同感、归属感。

（三）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服务质量和客户服务，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重视互利的供方关系，加强供应商管理和关系建设，以提高效率、降低风险。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跟随国家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步伐，并为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的脱贫人口提供了合适的就业岗位，切实做到公司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助力国家脱贫攻坚。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宣奇武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认购的阿尔特股票，也不由阿尔特回购本次股票。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宣奇武、刘剑、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宣奇武	股份限售承诺	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刘剑	股份限售承诺	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15 日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张立强	股份限售承诺	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王洪涛	股份限售承诺	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5 日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3 月 27 日至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p>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 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 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 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承诺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 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承诺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 承诺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 归发行人所有, 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 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p> <p>(3)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 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p>			
--	--	---	--	--	--

	<p>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珺文银宝、悦达投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p>	<p>2021 年 03 月 29 日</p>	<p>2021 年 03 月 29 日至长期</p>	<p>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p>
--	---	---------------	---	-------------------------	----------------------------	---------------------

			<p>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p> <p>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p> <p>（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p>			
--	--	--	--	--	--	--

	宣奇武	股份减持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刘剑	股份减持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15 日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	股份减持承诺	<p>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若承诺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后承诺人仍能保持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p> <p>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p>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3 月 27 日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p> <p>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p>			
	张立强	股份减持承诺	<p>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p>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悦达中小企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珺文银宝、悦达投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之一，同时作为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p>	<p>2021 年 04 月 29 日</p>	<p>2021 年 0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9 日</p>	<p>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p>
<p>股权激励承诺</p>	<p>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2020 年 08 月 28 日</p>	<p>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p>	<p>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p>
	<p>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p>	<p>其他承诺</p>	<p>激励对象承诺，若在本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本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激励对象可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确认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作废失效。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p>	<p>2020 年 08 月 28 日</p>	<p>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p>	<p>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p>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承诺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03月27日至2023年03月27日	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避免同业竞争</p> <p>1、承诺人声明，承诺人已向阿尔特准确、全面地披露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阿尔特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承诺人未在与阿尔特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阿尔特相竞争的业务。</p> <p>2、承诺人承诺，在承诺人作为阿尔特的主要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阿尔特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下称“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阿尔特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阿尔特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p> <p>3、承诺人承诺，在承诺人作为阿尔特的主要股东期间，凡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阿尔特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或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于知悉该等商业机会之日起的三日内书面通知阿尔特，如在书面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阿尔特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人将或将促</p>	2020年03月27日	2020年03月27日至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p>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按照阿爾特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阿尔特，由阿尔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阿尔特存在同业竞争。</p> <p>4、承诺人承诺，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阿尔特依据其董事会所作出的决策（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或者股东大会作出的决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阿尔特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承诺人将并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如需）按照阿爾特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造成阿尔特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阿尔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p>5、在触发上述第四项承诺情况发生后，承诺人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阿尔特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和应付承诺人的税后薪酬。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承诺人亦不转让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阿爾特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p>6、本声明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承诺人确认，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承诺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7、本声明与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阿爾特的首发上市申请在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审核期间（包括已获批准进行公开发行但成为上市公司前的期间）和阿爾特作为上市公司存续期间持续有效，但自下列较早时间起不再有效：（1）阿尔特不再是上市公司；（2）依据承诺人、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前述相关主体所实际控制的相关方合计持有或控制的阿爾特的股份的比例，对阿爾特的股东大会的决议的形成不再能产生重大影响。</p> <p>二、关联交易</p> <p>1、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阿尔特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阿爾特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阿尔特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阿尔特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阿尔特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p>			
--	--	---	--	--	--

		<p>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已经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p> <p>3、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阿尔特发生关联交易。如果阿尔特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阿尔特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阿尔特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阿尔特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阿尔特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阿尔特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4、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阿尔特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阿尔特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阿尔特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向阿尔特作出赔偿或补偿。 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阿尔特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包括相应扣减本企业因间接持有阿尔特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公司亦不转让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阿尔特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p>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阿尔特的首发上市申请在中国证监会或其授权的相关部门审核期间（包括已获批准进行公开发行但成为上市公司前的期间）和阿尔特作为上市公司存续期间持续有效，但自下列较早时间起不再有效：（1）阿尔特不再是上市公司的；（2）依据阿尔特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本公司不再是阿尔特的关联方的。</p>			
--	--	---	--	--	--

	<p>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张立强</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三、资金占用 本企业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阿尔特的资金以及阿爾特的其他资产。</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p> <p>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义务。</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人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内部审议批准，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上述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p> <p>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p>	<p>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p>
--	---	---------------	---	-------------------------	---	------------------

			<p>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p> <p>3、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若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3) 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作的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张立强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一) 本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二) 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三) 现任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刘剑；宣奇武；张立强</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一）本公司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二）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p>	<p>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p>

		<p>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	--	--	--	--	--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四) 现任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 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领取薪酬，同时以本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发行人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	--	--	--	--	--	--

	<p>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刘剑；宣奇武；张立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一）发行人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p> <p>3、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本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p>	<p>2020 年 03 月 17 日</p>	<p>2020 年 03 月 17 日至长期</p>	<p>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p>
--	--	-------------	---	-------------------------	----------------------------	---------------------

		<p>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四）本公司现任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卢金火、辜小平、解子胜、沈文春，独立董事蔡凡、廖冠民、罗婷、李树军，监事白伟兴、蓝旭俊、潘先林、曾晓伐、孟晓光、王洪涛，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林玲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p>			
--	--	---	--	--	--

			<p>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五）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审计机构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中金公司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金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中金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金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发行人律师承诺：中伦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中伦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中伦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审计机构承诺：立信中联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要求，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依法出具相关文件，立信中联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立信中联过错致使上述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有效的司法裁决后，立信中联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p>	<p>不适用</p>					

履行的具体原因 及下一步的工作 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傅彬，注册资本 125,000 万元，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东路 5 号金港创业基地 14 号楼。公司持股比例 80%，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客户原因,导致案涉合同工作暂停。双方对结算金额发生争议,因此产生纠纷。	7,432.66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裁决	本次仲裁事项尚未裁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尚未裁决	2023年0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暨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案件汇总 ¹	26,579.00	否	部分已经判决、和解,部分尚未开庭审理	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部分已判决并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适用

注:1 上述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案件中公司或子公司作为原告主张权利的案件所涉金额共计 21,277.34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所涉金额共计 5,301.65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其中,所涉金额 4,016.10 万元的案件已和解,所涉金额 1,285.55 万元的案件,一审判决已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且一审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所涉金额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6%, 比重较小且上述诉讼不涉及公司的主要产品、核心商标、专利、技术等方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749.23	0.93%	3,5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93)
北京艾斯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0	0.00%	1,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37)
北京艾斯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221.38	0.91%	1,5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宣奇武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汽车研发相关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943.4	3.89%	1,5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93)

	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113.61	0.47%	3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阿尔特企管 79.90% 的股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建筑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0	0.00%	1,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阿尔特企管 79.90% 的股权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能源供应	市场定价	不适用	357.45	44.89%	6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
合计				--	--	2,385.07	--	9,4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存在较大价格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的议案》，经双方协商，拟将其中 163 万美元借款期限延长 5 年，即到期日为 2027 年 3 月 31 日，不计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为助力阿尔特日本经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阿尔特开曼已全部放弃前述 163 万美元债权。

2、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及其他投资方共同投资设立壁虎科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认缴出资 5,100 万元，持股 11.0855%，宣奇武先生认缴出资 100 万元，持股 2.2171%。报告期内，领创东海对壁虎科技增资 1 亿元，粒子基石等五家企业对壁虎科技增资共计 7,546 万元，坪山基金对壁虎科技增资 5,000 万元，公司放弃前述三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并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5 日、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3、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周转资金需要，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 1 年期，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该授信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先生、刘剑女士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4、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周转资金需要，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最高融资额为等值人民币 4,000 万元的循环融资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先生无偿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5、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 YAMATO 就日本电动汽车改制、通用锂电池模组的开发、汽车零部件小型化、轻量化开发等业务合作进行了协商研讨，并签署了《基本意向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 YAMATO 签署合作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6、YAMATO 与公司遵行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署了《采购合同》。YAMATO 拟向公司采购五十铃（ELF）电动系统套件和三菱（Canter）电动系统套件，合计 35,000 套，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38,3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1-090）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023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与 YAMATO 签署合作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023 年 09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阿尔特咨询控制的企业阿尔特企管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租赁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土地上的楼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2020 年 12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阿尔特企管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土地上的楼宇	61,362.69	2020 年 11 月 01 日	2040 年 10 月 31 日	-3,420.49	按照租赁协议及新租赁准则规定确认的租入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增加办公场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利息 3,420.49 万元	是	阿尔特企管为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咨询控制的企业，阿尔特咨询持有阿尔特企管 79.90% 的股权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680	8,505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6,000	0	0	0
合计		39,680	8,50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	本田将其拥有的车型研发所需专利技术、相关车型数据、图纸等许可公司用于相关车型开发	2022年03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2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订技术许可合同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某国际品牌汽车制造公司	新能源车型开发相关工作进行	2022年04月11日			不适用		公允定价	45,253.82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2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某智能驾驶科技公司	某项目的造型及工程的设计开发	2022年09月02日			不适用		公允定价	13,718.47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2年09月0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	在滑板式底盘、新	2022年11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公司董事长宣奇武先	正常履行中	2022年1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

有限公司	壁虎科技	新能源车业务及新能源汽车换电业务领域开展合作									生为壁虎科技董事，壁虎科技是公司关联方			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119)
株式会社 IAT	某国内领先整车制造上市公司	某新能源车型海外市场的适应性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事宜展开合作	2023 年 02 月 1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3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7)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UNSURIA BERHAD	在电动汽车及其相关产品领域开展研发创新, 打造马来西亚自主品牌的电动汽车	2023 年 04 月 0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3 年 04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框架性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29)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开悟人工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开悟智科有限公司	共同推进“阿尔特 AI 创新赋能中心”项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阿尔特 AI 创新赋能中心三方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8)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YAMATO	电动商用车改制委托业务；通用锂电池模组的支持；使用高性能树脂材料，实现汽车零部件小型化、轻量化	2023年0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刘剑女士同时担任YAMATO董事，YAMATO为公司的关联方	YAMATO已与公司正式签署《采购合同》	2023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与YAMATO签署合作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3)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	探索应用认知智能大模型驱动汽车整车研发数智化变革的综合解决方案，打造汽车整车研发领域认知智能大模型应用创新生态。	2023年09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3年09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5)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	北京亦庄智能城市研究院集	开展算力资源共建共	2023年11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23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智算

有限公司	团有限公司	享、算力租赁与算力调度交易合作及算力生态合作等																中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	-------	-------------------------	--	--	--	--	--	--	--	--	--	--	--	--	--	--	--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2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本阿尔特与某国内领先整车制造上市公司本着“互惠、互利、稳定、恒久、高效、优质”的合作精神，签署了《合作意向书》。双方基于良好的信任，出于双方长远发展战略上的考虑，决定强强联合，共同携手，就某新能源车型海外市场的适应性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事宜展开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需要，提升产品供应能力和市场占有率，积极发挥自身行业领域优势，公司与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主体宁海兴泰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成立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2.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6日、2023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关于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3、2023年9月4日，公司与日本上市公司菱三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中菱国际签署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合同书》，探讨采用合资公司的形式开展半导体以及电子零部件相关研发及销售等业务。2024年1月24日，双方合作成立的合资公司四川芯世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4日、2024年1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关于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2,943,638	18.54%	0	0	0	-70,735,035	-70,735,035	22,208,603	4.4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2,943,638	18.54%	0	0	0	-70,735,035	-70,735,035	22,208,603	4.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7,579,530	13.48%	0	0	0	-67,579,530	-67,579,53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364,108	5.06%	0	0	0	-3,155,505	-3,155,505	22,208,603	4.4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8,473,695	81.46%	605,625	0	0	66,752,558	67,358,183	475,831,878	95.54%
1、人民币普通股	408,473,695	81.46%	605,625	0	0	66,752,558	67,358,183	475,831,878	95.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01,417,333	100.00%	605,625	0	0	-3,982,477	-3,376,852	498,040,481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3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72,948,030股股票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2023年5月4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2,281,021股股票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3、公司第三期股份回购方案已于2023年5月31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964,954股，其中50%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23年6月9日，3,982,477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4、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已于2023年11月10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605,6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

5、由于高管减持、首次公开发行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等原因，导致高管锁定股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2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实施的第三期股份回购数量的50%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于2023年5月31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964,954股，其中3,982,477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6月9日办理完成。

2、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1月10日，流通数量为605,625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6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3,982,477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

2、2023年11月8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1674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0.1673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5 元/股。按照本期股份变动后的最新总股本测算 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1655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0.1654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8 元/股。

公司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0731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0.0731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92 元/股。如不考虑本期股份变动影响，按 2022 年期末公司总股本测算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0717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0.0717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9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立强	7,401,375	0	1,243,125	6,158,25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其余股份计入高管锁定股
宣奇武	5,549,521	4,162,141	5,549,521	4,162,141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其余股份计入高管锁定股
刘剑	2,100,000	1,575,000	2,100,000	1,575,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其余股份计入高管锁定股
林玲	10,031,625	0	0	10,031,625	高管锁定股	2024/6/3
蓝旭俊	169,087	0	0	169,087	高管锁定股	2024/6/3
贾居卓	112,500	0	0	112,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其余股份计入高管锁定股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7,579,530	0	67,579,53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2,943,638	5,737,141	76,472,176	22,208,60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称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11 月 10 日	7.86 元/股	605,625	2023 年 11 月 10 日	605,625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 605,625 股，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市流通，涉及激励对象 96 人。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三期股份回购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964,954 股，其中 50%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23 年 6 月 9 日，3,982,477 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 501,417,333 股减少至 497,434,85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141.7333 万元变更为 49,743.4856 万元。

2、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 605,625 股。截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96 人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4,760,212.5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605,62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154,587.50 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 497,434,856 股增加至 498,040,481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9,743.4856 万元变更为 49,804.0481 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7%	67,579,530	0	0	67,579,530	质押	25,650,000	
林玲	境内自然人	2.69%	13,375,500	0	10,031,625	3,343,875	冻结	11,840,062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8,534,201	-5,229,450	0	8,534,201	不适用	0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8,228,007	-15,061,150	0	8,228,007	不适用	0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6,660,583	0	0	6,660,583	不适用	0
#黄松浪	境内自然人	1.31%	6,500,000	6,500,000 ¹	0	6,500,000	不适用	0
张立强	境内自然人	1.24%	6,160,853	-2,050,147	6,158,250	2,603	不适用	0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3%	5,645,550	-4,119,450	0	5,645,550	不适用	0
E-FORD LIMITED	境外法人	1.13%	5,613,330	0	0	5,613,330	不适用	0
宣奇武	境内自然人	1.11%	5,549,521	0	4,162,141	1,387,38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宣奇武先生及其配偶刘剑女士为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主体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7,579,530	人民币普通股	67,579,530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534,201	人民币普通股	8,534,201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28,007	人民币普通股	8,228,007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660,583	人民币普通股	6,660,583
#黄松浪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645,550	人民币普通股	5,645,550
E-FORD LIMITED	5,613,330	人民币普通股	5,613,330
#上海宽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宽渡慎独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53,517	人民币普通股	4,553,517
#陈振宇	4,000,25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2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1、股东黄松浪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5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6,500,000 股；</p> <p>2、股东上海宽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宽渡慎独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有 5,200,000 股；</p> <p>3、股东陈振宇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2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 股，合计持有 4,000,250 股。</p>
---------------------------	--

注：1 股东黄松浪 2023 年初不是前 200 股东，公司未知该股东期初持股数量。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4,553,517.00	0.91%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1,913,088.00	0.38%
#黄松浪	新增	0	0.00%	6,500,000.00	1.31%
宣奇武	新增	0	0.00%	5,549,521.00	1.11%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宣奇武	2010年08月12日	91110108560363600A	经济贸易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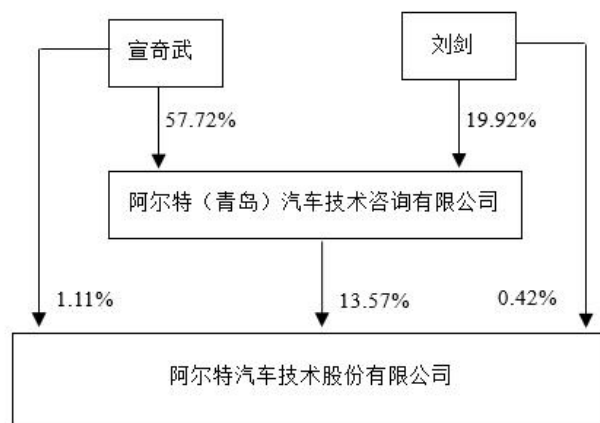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宣奇武	本人	中国	是
刘剑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宣奇武先生系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简历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任职情况”部分。 刘剑女士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株式会社 IAT 董事兼社长、参股公司株式会社 BEAT POWER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02 月 21 日	4,512,126 股至 5,640,157 股	0.90%至 1.12%	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均含本数）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50%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50%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7,964,954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058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审计报告正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特）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阿尔特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阿尔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阿尔特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披露详见“附注三、（二十三）收入”，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2023 年，阿尔特实现营业收入 85,795.43 万元，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由于营业收入是阿尔特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从而存在阿尔特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评价阿尔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典型业务合同样本，根据相关合同条款，判断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方法以及时点，判断企业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p> <p>（3）执行分析性测试程序，判断收入以及毛利的波动原因以及合理性。</p> <p>（4）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收入确认的关键证据，包括合同、验收报告、评审纪要、发货清单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5）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的真实性。</p> <p>（6）执行截止性测试，以确定收入计入了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二)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	
<p>应收账款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应收账款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四。</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阿尔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1,566.74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9,882.28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684.46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应收账款信用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对重要应收账款进行函证，结合收入确认的检查程序判断交易及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p> <p>（3）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p> <p>（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5）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p>(6) 检查与应收账款信用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p>(三)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p>	
<p>本年度阿尔特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 信息请参阅附注三、(十七)、附注五、(十七)及附注六。阿尔特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账面价值为 81,008.19 万元,其中开发支出及开发支出形成的非专利技术账面价值 68,856.66 万元,占 2023 年末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20.29%。阿尔特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对开发支出的归集和资本化,阿尔特公司根据研发项目实际情况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将研究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满足附注三、(十七)、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后予以资本化并确认为无形资产。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以及开发支出资本化及能否确认为无形资产均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研发项目、无形资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评价管理层对研发项目的管理规定和财务制度的健全性、有效性,并检查财务核算与研发部门内部流程文件的一致性,复核研发项目资本化时点的准确性;</p> <p>(2) 复核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的合理性,摊销金额的准确性;</p> <p>(3) 复核管理层对无形资产预期收益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对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p> <p>(4) 了解公司研发项目资本化的标准,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比较当期及前期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评价管理层对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合理性;</p> <p>(5) 对开发支出归集的成本费用进行分析性复核及实质性测试,核实人工薪酬、外协费用、耗用材料等的真实性、合理性及准确性;</p> <p>(6) 评价管理层对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阿尔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阿尔特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阿尔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阿尔特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阿尔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阿尔特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阿尔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建克

中国·上海

2024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3,209,396.62	714,193,95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227,606.94	299,049,623.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618,000.00
应收账款	416,844,625.87	320,281,639.39
应收款项融资	10,697,018.88	47,073,850.00
预付款项	83,887,564.64	5,033,364.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320,612.23	19,740,791.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9,071,685.94	453,663,506.87
合同资产	36,015,693.82	82,356,888.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25,626.06	4,682,540.96
流动资产合计	1,464,999,831.00	1,957,694,16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493,721.79	134,405,863.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33,561.34	42,233,561.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766,626.31	28,383,331.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1,954,039.47	244,197,037.66
在建工程		4,463,87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3,403,095.34	362,965,539.69
无形资产	476,485,194.38	223,817,692.90
开发支出	333,596,730.09	121,311,848.79
商誉	2,986,578.98	2,986,578.98
长期待摊费用	89,714,439.86	104,246,92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315,175.53	99,975,21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43,936.74	11,259,18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8,893,099.83	1,380,246,659.71
资产总计	3,393,892,930.83	3,337,940,82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540,600.00	11,61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648,578.05	31,986,841.20
应付账款	79,409,228.16	147,192,690.52
预收款项		102,366.96
合同负债	149,993,606.54	99,709,007.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647,746.18	105,123,280.14
应交税费	12,535,205.51	10,180,361.50
其他应付款	2,455,714.03	1,606,04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57,217.16	23,539,411.01
其他流动负债	14,890,775.91	4,978,954.73
流动负债合计	501,878,671.54	436,036,963.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20,904.80	1,902,009.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2,394,740.79	358,463,799.60
长期应付款		2,089,38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155,426.34	10,472,81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32,299.98	9,758,539.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303,371.91	382,686,543.84
负债合计	869,182,043.45	818,723,50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8,040,481.00	501,417,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0,445,270.58	1,344,210,628.45
减：库存股	66,127,100.13	58,235,844.04
其他综合收益	-3,537,105.02	-2,953,264.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426,197.11	86,193,083.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0,507,622.74	558,774,76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9,755,366.28	2,429,406,702.72
少数股东权益	74,955,521.10	89,810,612.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4,710,887.38	2,519,217,315.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3,892,930.83	3,337,940,823.11

法定代表人：宣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居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258,122.62	649,371,65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873,736.82	231,388,00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618,000.00
应收账款	430,096,676.14	311,060,251.33
应收款项融资	9,718,582.36	7,912,750.00
预付款项	80,936,524.22	11,015,493.52
其他应收款	288,643,995.44	269,315,657.49
其中：应收利息	2,675,983.97	741,517.93
应收股利		
存货	241,005,806.35	329,005,405.31
合同资产	33,999,065.52	80,189,703.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07,544.82	4,179,390.63

流动资产合计	1,557,240,054.29	1,905,056,312.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5,883,580.64	781,938,764.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834,030.00	5,634,03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766,626.31	28,383,331.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572,613.15	105,985,199.85
在建工程		1,576,40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1,765,023.44	331,574,069.16
无形资产	369,986,311.68	139,567,650.94
开发支出	333,040,827.26	140,066,385.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831,400.20	95,321,06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71,543.42	16,526,59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78,693.38	8,861,34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6,130,649.48	1,655,434,840.86
资产总计	3,803,370,703.77	3,560,491,15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040,600.00	11,61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331,765.39	25,930,150.73
应付账款	160,287,452.97	254,241,623.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9,158,798.81	78,460,801.30
应付职工薪酬	27,575,037.86	62,193,796.65
应交税费	3,599,158.61	1,697,690.53
其他应付款	159,870,919.10	40,825,85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90,671.98	10,531,593.25
其他流动负债	14,870,168.39	4,778,267.53
流动负债合计	696,724,573.11	490,277,778.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1,314,243.86	337,296,327.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06,121.08	9,317,685.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620,364.94	346,614,013.30
负债合计	1,043,344,938.05	836,891,791.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8,040,481.00	501,417,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4,349,695.31	1,438,986,317.48
减：库存股	66,127,100.13	58,235,844.04
其他综合收益	-4,124,915.82	-4,124,915.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33,504.24	86,100,390.79
未分配利润	797,554,101.12	759,456,080.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0,025,765.72	2,723,599,36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03,370,703.77	3,560,491,153.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57,954,258.66	947,136,760.38
其中：营业收入	857,954,258.66	947,136,760.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4,030,695.12	852,827,951.36
其中：营业成本	568,134,691.79	648,429,231.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77,112.76	2,963,188.49
销售费用	60,223,162.61	38,510,117.72

管理费用	115,161,113.68	103,455,442.85
研发费用	44,229,450.39	48,303,054.55
财务费用	13,005,163.89	11,166,916.24
其中：利息费用	18,877,258.43	18,208,865.11
利息收入	8,840,469.45	9,753,795.40
加：其他收益	13,526,246.54	14,248,51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10,090.26	26,576,64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24,866.91	-916,369.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13,296.00	-26,121,368.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60,368.34	-17,972,429.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9,515.12	-1,973,889.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175.21	-836,120.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57,957.15	88,230,160.39
加：营业外收入	897,217.18	1,341,974.28
减：营业外支出	195,285.42	863,920.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359,888.91	88,708,214.14
减：所得税费用	22,621,912.38	21,515,317.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37,976.53	67,192,896.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37,976.53	67,192,896.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65,970.46	82,418,876.91
2. 少数股东损益	-7,227,993.93	-15,225,98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3,840.94	1,761,969.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3,840.94	1,761,969.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3,840.94	1,761,969.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3,840.94	1,761,969.22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154,135.59	68,954,86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82,129.52	84,180,846.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7,993.93	-15,225,980.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31	0.16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31	0.16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宣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居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2,474,586.06	764,794,963.55
减：营业成本	559,997,009.75	530,745,332.78
税金及附加	825,741.43	1,112,334.48
销售费用	49,600,208.62	32,278,273.94
管理费用	60,994,258.92	48,822,936.06
研发费用	24,253,009.68	26,504,743.52
财务费用	8,872,773.54	5,652,710.65
其中：利息费用	17,578,007.38	16,473,249.43
利息收入	9,802,511.79	10,599,649.95
加：其他收益	6,611,003.44	8,374,93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67,978.45	15,667,172.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71,969.53	-712,029.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26,132.44	-2,765,597.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305,436.47	-17,193,319.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9,515.12	-1,973,889.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71.48	-97,487.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18,318.48	121,690,443.90
加:营业外收入	6,010.00	500.48
减:营业外支出	79,543.95	700,459.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044,784.53	120,990,485.08
减:所得税费用	6,713,650.07	14,643,234.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1,134.46	106,347,250.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1,134.46	106,347,250.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331,134.46	106,347,250.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0,111,945.43	874,965,799.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1,953.30	37,072,701.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5,853.23	31,690,49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159,751.96	943,728,99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626,023.84	360,205,939.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056,119.63	427,314,11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12,230.39	44,609,09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94,903.28	63,878,04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489,277.14	896,007,19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70,474.82	47,721,80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7,205,930.16	2,982,200,743.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74,225.40	19,118,57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1,788.43	865,13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831,943.99	3,002,184,457.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075,693.00	156,598,812.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9,897,788.64	2,729,552,192.7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00.00	631,23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9,057,281.64	2,886,782,23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25,337.65	115,402,21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0,212.50	29,755,01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040,600.00	35,755,4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1,172.00	60,347,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531,984.50	125,858,19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385,401.50	62,598,95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6,942.53	268,05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97,631.13	233,868,57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19,975.16	296,735,59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2,009.34	-170,877,39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5,018.33	313,080.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27,871.82	-7,440,298.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137,268.40	715,577,56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209,396.58	708,137,268.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673,113.41	726,071,600.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84,61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995,903.36	165,234,62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669,016.77	898,790,84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666,405.74	465,158,889.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591,621.08	191,339,35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52,174.85	25,807,868.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596,738.00	201,186,04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606,939.67	883,492,16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62,077.10	15,298,68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9,857,103.97	2,631,215,34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03,991.08	16,379,20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625.00	39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370,720.05	2,647,993,54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182,596.57	121,808,650.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6,500,000.00	2,401,758,82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00.00	451,062.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1,766,396.57	2,524,018,53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395,676.52	123,975,00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0,212.50	29,755,01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040,600.00	33,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1,172.00	60,347,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531,984.50	123,702,71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60,839,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0,119.95	188,52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01,800.76	226,688,675.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311,920.71	287,716,79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9,936.21	-164,014,08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53	3.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113,535.10	-24,740,391.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371,657.68	674,112,04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258,122.58	649,371,657.6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417,333.00				1,344,207,558.94	58,235,844.04	2,953,264.08	-	85,949,275.89		556,179,431.57		2,426,564,491.28	90,180,233.47	2,516,744,7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69.51				243,807.77		2,216,305.52		2,463,182.80	9,407.85	2,472,590.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79,028.64		379,028.64	379,028.64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417,333.00				1,344,210,628.45	58,235,844.04	2,953,264.08	-	86,193,083.66		558,774,765.73		2,429,406,702.72	89,810,612.68	2,519,217,31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6,852.00				-3,765,357.87	7,891,256.09	583,840.94	-	4,233,113.45		31,732,857.01		20,348,663.56	14,855,091.58	5,493,571.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3,840.94			35,965,970.46		35,382,129.52	7,227,993.93	28,154,135.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376,852.00			- 20,211,838.53	7,891,256.09						- 31,479,946.62	- 7,627,097.65	- 39,107,044.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5,625.00			4,154,587.50							4,760,212.50		4,760,212.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332,978.81							46,332,978.81		46,332,978.81
4. 其他	- 3,982,477.00			- 70,699,404.84	7,891,256.09						- 82,573,137.93	- 7,627,097.65	- 90,200,235.58
(三) 利润分配								4,233,113.45	- 4,233,113.45				
1. 提取盈余公积								4,233,113.45	- 4,233,113.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446,480.66							16,446,480.66		16,446,480.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8,040,481.00			1,340,445,270.58	66,127,100.13	-3,537,105.02	90,426,197.11	590,507,622.74	2,449,755,366.28	74,955,521.10	2,524,710,887.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754,472.00				1,628,493,711.67		-4,715,233.30		75,479,034.39		485,774,279.24		2,516,786,264.00	222,479,394.46	2,739,265,65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79,324.26		837,305.95		916,630.21	-354.76	916,275.4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79,028.64		379,028.64	-379,028.64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754,472.00				1,628,493,711.67		-4,715,233.30		75,558,358.65	486,990,613.83		2,518,081,922.85	222,100,011.06	2,740,181,93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662,861.00				-284,283,083.22	58,235,844.04	1,761,969.22		10,634,725.01	71,784,151.90		-88,675,220.13	-132,289,398.38	-220,964,61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1,969.22			82,418,876.91		84,180,846.13	-15,229,049.69	68,951,79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85,625.00				-118,387,945.74	58,235,844.04						-172,838,164.78	-117,060,348.69	-289,898,513.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85,625.00				25,969,387.50							29,755,012.50		29,755,012.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					22,276,							22,276,		22,276,

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94.43								094.43		094.43
4. 其他					- 166,633 ,427.67	58,235, 844.04							- 224,869 ,271.71	- 117,060 ,348.69	- 341,929 ,620.40
(三) 利润分配									10,634, 725.01				- 10,634, 72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34, 725.01				- 10,634, 725.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877 ,236.00				- 165,877 ,23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877 ,236.00				- 165,877 ,23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 17,901. 48							- 17,901. 48		- 17,901. 48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501,417 ,333.00				1,344,2 10,628. 45	58,235, 844.04	- 2,953,2 64.08		86,193, 083.66		558,774 ,765.73		2,429,4 06,702. 72	89,810, 612.68	2,519,2 17,315. 4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417,333.00				1,438,986,317.48	58,235,844.04	4,124,915.82		85,856,583.02	757,261,810.16		2,721,161,28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3,807.77	2,194,269.95		2,438,077.7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417,333.00				1,438,986,317.48	58,235,844.04	4,124,915.82		86,100,390.79	759,456,080.11		2,723,599,36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6,852.00				5,363,377.83	7,891,256.09			4,233,113.45	38,098,021.01		36,426,40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331,134.46		42,331,134.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76,852.00				11,083,102.83	7,891,256.09						-22,351,210.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5,625.00				4,154,587.50							4,760,212.5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332,978.81							46,332,978.81
4. 其他	3,982,477.00	-			61,570,669.14	7,891,256.09						73,444,402.23
(三) 利润分配									4,233,113.45	-	4,233,113.45	
1. 提取盈余公积									4,233,113.45	-	4,233,113.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446,480.66							16,446,480.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8,040,481.00				1,444,349,695.31	66,127,100.13	4,124,915.82		90,333,504.24	797,554,101.12		2,760,025,765.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331,754,4 72.00				1,637,607 ,952.26		4,124,915 .82		75,386,34 1.52	663,029,6 36.65		2,703,653 ,486.61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79,324.26	713,918.3 8		793,242.6 4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31,754,4 72.00				1,637,607 ,952.26		4,124,915 .82		75,465,66 5.78	663,743,5 55.03		2,704,446 ,729.2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169,662,8 61.00				- 198,621,6 34.78	58,235,84 4.04			10,634,72 5.01	95,712,52 5.08		19,152,63 2.27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106,347,2 50.09		106,347,2 50.09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3,785,625 .00				- 32,723,42 7.79	58,235,84 4.04						- 87,173,64 6.83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3,785,625 .00				25,969,38 7.50							29,755,01 2.5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22,276,09							22,276,09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							4.43
4. 其他					- 80,968,90 9.72	58,235,84 4.04						- 139,204,7 53.76
(三) 利润分配									10,634,72 5.01	- 10,634,72 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34,72 5.01	- 10,634,72 5.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877,2 36.00				- 165,877,2 3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877,2 36.00				- 165,877,2 3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20,970.99							- 20,970.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1,417,333.00				1,438,986,317.48	58,235,844.04	- 4,124,915.82		86,100,390.79	759,456,080.11		2,723,599,361.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662152417W。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 49,804.0481 万股。

注册地：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设计、开发汽车整车及发动机、汽车零部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计算机软件。（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汽车；整车产品研发（含样车制造、检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宣奇武、刘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6、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株式会社 IAT 的记账本位币为日元，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超过资产总额的 3%，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30%以上
重大合同变更	变更金额占原合同金额的 30%以上，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的 5%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公司合并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净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占研发投入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

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内	-	-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依据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存货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合同履约成本以外的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合同履约成本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和其他间接费用等。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龄组合	库存时间	产品预期售价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成本	在手订单金额或预计合同报价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	2.3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5%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	9.5%-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为完成竣工验收。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为完成安装调试验收。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期限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无形资产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期使用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为研发活动专门领用或购买的材料相关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时点为技术性能测试完成，在此节点之前研发支出予以费用化，在此节点之后符合无形资产准则规定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受益期内
模具费	年限平均法	受益期内
除上述外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年限平均法	受益期内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等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满足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

同，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2）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资产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中明确约定该补助金额与具体的长期资产相关。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中除明确约定补助金额与具体的长期资产相关外的补助金额，一律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收益，在收到补助金额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组合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p> <p>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p> <p>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p> <p>上述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p>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4,537.56		2,438,07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946.91		
	所得税费用		-1,556,315.20		2,438,077.72
	未分配利润		2,216,305.52		2,194,269.95
	盈余公积		243,807.77		243,807.77
	资本公积		3,069.51		
	少数股东权益		9,407.8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33、其他**

无。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5%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5%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5%
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	15%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2023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30 日，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0 月 16 日，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该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可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标准的公司适用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3、其他

(1) 株式会社 IAT 适用税种税率

本公司注册于日本地区子公司株式会社 IAT，根据应纳税所得额按照 23.2% 计算缴纳法人税。

(2)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适用税种税率

本公司注册于美国地区子公司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按照 21%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联邦企业所得税，按照 8.84%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州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742.01	37,188.57
银行存款	432,457,274.73	708,100,079.83
其他货币资金	709,379.88	6,056,690.47
合计	433,209,396.62	714,193,958.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366,942.01	17,864,984.83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227,606.94	299,049,623.21
其中：		
理财产品	85,744,292.81	276,115,229.26
权益工具投资	8,107,851.69	5,621,429.53
债务工具投资	15,375,462.44	17,312,964.42
其中：		
合计	109,227,606.94	299,049,623.21

其他说明：

本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购买的期限一年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618,000.00
合计		11,618,000.0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7,363,525.73	265,573,212.01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16,101,506.92	177,591,766.6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81,262,018.81	87,981,445.41
1 至 2 年	129,784,094.75	45,271,642.91
2 至 3 年	12,069,977.33	24,957,856.72
3 年以上	76,449,804.37	52,998,059.58
3 至 4 年	24,957,856.72	23,497,565.27
4 至 5 年	21,991,453.34	11,764,207.18
5 年以上	29,500,494.31	17,736,287.13
合计	515,667,402.18	388,800,771.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426,383.78	11.33%	58,426,383.78	100.00%	0.00	32,413,066.17	8.34%	32,243,678.10	99.48%	169,388.0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241,018.40	88.67%	40,396,392.53	8.83%	416,844,625.87	356,387,705.05	91.66%	36,275,453.73	10.18%	320,112,251.32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457,241,018.40	88.67%	40,396,392.53	8.83%	416,844,625.87	356,387,705.05	91.66%	36,275,453.73	10.18%	320,112,251.32
合计	515,667,402.18	100.00%	98,822,776.31	19.16%	416,844,625.87	388,800,771.22	100.00%	68,519,131.83	17.62%	320,281,639.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8,426,383.78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9,337,120.90	9,337,120.90	9,337,120.90	9,337,120.9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三	8,473,333.34	8,473,333.34	8,473,333.34	8,473,333.3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四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五	1,506,111.93	1,336,723.86				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六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七			16,068,600.00	16,068,6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八			5,450,000.00	5,45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九			2,960,000.00	2,96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十			2,637,420.00	2,637,42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十一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十二			103,409.54	103,409.5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32,413,066.17	32,243,678.10	58,426,383.78	58,426,383.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76,392.5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16,101,506.92	0.00	0.00%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80,962,018.81	4,048,100.94	5.00%
1-2 年	126,824,094.75	12,682,409.48	10.00%
2-3 年	11,966,567.79	3,589,970.34	30.00%
3-4 年	2,620,756.72	1,310,378.36	50.00%
4-5 年	2,700.00	2,160.00	80.00%
5 年以上	18,763,373.41	18,763,373.41	100.00%
合计	457,241,018.40	40,396,392.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8,519,131.83	31,640,368.34		1,336,723.86		98,822,776.31
合计	68,519,131.83	31,640,368.34		1,336,723.86		98,822,776.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36,723.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一	往来款	1,336,723.86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1,336,723.86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127,083,973.05	0.00	127,083,973.05	22.53%	13,814,352.96
公司二	67,070,381.72	0.00	67,070,381.72	11.89%	1,539,581.52
公司三	51,119,471.47	0.00	51,119,471.47	9.06%	794,852.77
公司四	26,547,786.45	1,200,000.00	27,747,786.45	4.92%	1,323,404.94
公司五	22,880,314.34	0.00	22,880,314.34	4.06%	0.00
合计	294,701,927.03	1,200,000.00	295,901,927.03	52.46%	17,472,192.19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汽车设计服务合同	48,358,458.53	12,342,764.71	36,015,693.82	88,423,872.32	6,066,984.05	82,356,888.27
合计	48,358,458.53	12,342,764.71	36,015,693.82	88,423,872.32	6,066,984.05	82,356,888.2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项目一	-23,200,000.00	达到无条件收款条件，转应收账款
合计	-23,200,000.0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25,080.29	17.84%	8,625,080.29	100.00%	0.00	2,248,000.00	2.54%	2,248,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733,378.24	82.16%	3,717,684.42	9.36%	36,015,693.82	86,175,872.32	97.46%	3,818,984.05	4.43%	82,356,888.27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39,733,378.24	82.16%	3,717,684.42	9.36%	36,015,693.82	86,175,872.32	97.46%	3,818,984.05	4.43%	82,356,888.27
合计	48,358,458.53	100.00%	12,342,764.71	25.52%	36,015,693.82	88,423,872.32	100.00%	6,066,984.05	6.86%	82,356,888.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25,080.29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2,248,000.00	2,248,000.00	2,248,000.00	2,248,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3,130,000.00	3,13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三			1,785,400.00	1,785,4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四			1,144,000.00	1,144,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五			317,680.29	317,680.29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2,248,000.00	2,248,000.00	8,625,080.29	8,625,080.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37,684.4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1,376,642.61	0.00	0.00%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2,569,427.20	128,471.36	5.00%
1-2 年	8,266,897.32	826,689.73	10.00%
2-3 年	6,763,411.11	2,029,023.33	30.00%
3-4 年	47,000.00	23,500.00	50.00%
4-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合计	39,733,378.24	3,717,684.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汽车设计服务合同	6,275,780.66			对期末合同资产根据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6,275,780.6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697,018.88	47,073,850.00
合计	10,697,018.88	47,073,8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794,044.79	
合计	32,794,044.79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元)	本期新增 (元)	本期终止确认(元)	期末余额(元)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47,073,850.00	83,307,247.12	119,684,078.24	10,697,018.88	
合计	47,073,850.00	83,307,247.12	119,684,078.24	10,697,018.88	

(8)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320,612.23	19,740,791.68
合计	21,320,612.23	19,740,791.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保证金	15,093,514.35	8,575,813.68
押金	3,384,520.51	4,398,616.12
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	260,865.73	263,577.49
预付房屋租金	68,549.00	272,035.86
其他	3,095,888.64	2,993,474.53
合计	38,903,338.23	33,503,517.6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62,190.15	5,963,883.08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0,294,870.96	5,468,046.03
7 个月-1 年(含 1 年)	467,319.19	495,837.05
1 至 2 年	1,560,138.13	4,299,268.63
2 至 3 年	4,687,426.95	5,465,652.97
3 年以上	21,893,583.00	17,774,713.00
3 至 4 年	4,177,310.00	23,600.00

4 至 5 年	23,600.00	17,034,465.00
5 年以上	17,692,673.00	716,648.00
合计	38,903,338.23	33,503,517.6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000.00	1.08%	42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83,338.23	98.92%	17,162,726.00	44.60%	21,320,612.23	33,503,517.68	100.00%	13,762,726.00	41.08%	19,740,791.68
其中：										
账龄组合	17,162,726.00	44.60%	17,162,726.00	100.00%		17,162,726.00	51.23%	13,762,726.00	80.19%	3,400,000.00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等特征组合	21,320,612.23	55.40%			21,320,612.23	16,340,791.68	48.77%			16,340,791.68
合计	38,903,338.23	100.00%	17,582,726.00	45.20%	21,320,612.23	33,503,517.68	100.00%	13,762,726.00	41.08%	19,740,791.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20,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20,000.00	2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420,000.00	4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162,726.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7,162,726.00	17,162,726.00	100.00%
合计	17,162,726.00	17,162,72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762,726.00	13,762,726.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820,000.00	3,82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82,726.00	17,582,726.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3,762,726.00	3,820,000.00				17,582,726.00
合计	13,762,726.00	3,820,000.00				17,582,72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5 年以上	43.70%	17,000,000.00

公司二	保证金	6,364,073.73	2-3 年 2,964,073.73 元, 3-4 年 3,400,000 元	16.36%	0.00
公司三	保证金	3,000,000.00	6 个月以内	7.71%	0.00
公司四	保证金	1,275,000.00	6 个月以内	3.28%	0.00
公司五	押金	1,071,861.04	2-3 年 577,054.04 元, 5 年以上 494,807 元	2.76%	0.00
合计		28,710,934.77		73.81%	17,0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509,561.25	98.36%	3,243,234.77	64.43%
1 至 2 年	34,043.59	0.04%	1,137,840.49	22.61%
2 至 3 年	1,042,692.80	1.24%	0.00	0.00%
3 年以上	301,267.00	0.36%	652,288.89	12.96%
合计	83,887,564.64		5,033,364.1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一	74,500,000.00	88.81%
公司二	2,228,679.16	2.66%
公司三	1,119,292.09	1.33%
公司四	1,116,476.00	1.33%
公司五	1,042,492.80	1.24%
合计	80,006,940.05	95.37%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952,559.55		51,952,559.55	35,230,113.52		35,230,113.52
库存商品	9,818,395.61	243,734.46	9,574,661.15	7,413,019.39		7,413,019.39
合同履约成本	262,922,670.24		262,922,670.24	392,093,610.10		392,093,610.10
发出商品	13,083,200.03		13,083,200.03	16,735,524.08		16,735,524.08
委托加工物资	1,538,594.97		1,538,594.97	2,191,239.78		2,191,239.78
合计	339,315,420.40	243,734.46	339,071,685.94	453,663,506.87		453,663,506.8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3,734.46				243,734.46
合计		243,734.46				243,734.4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库龄组合	9,818,395.61	243,734.46	2.48%			
合计	9,818,395.61	243,734.46	2.4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退企业所得税	2,232,069.36	2,184,311.03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180,661.05	44,771.30
预缴增值税	312,895.65	2,411,975.39
应退消费税		41,483.24
合计	14,725,626.06	4,682,540.96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6,403,561.34	6,403,561.34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汽车产业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科技协会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深圳市风帆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京隐领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合计	42,233,561.34	42,233,561.34	0.00	0.00	0.00	0.00	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4,588,136.26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汽车产业研究院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科技协会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深圳市风帆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京隐领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225,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其他说明：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585,919.73				-7,985,930.09					599,989.64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3,691,306.56				-38,447.44				-150,420.87	3,502,438.25	
小计	12,277,226.29				-8,024,377.53				-150,420.87	4,102,427.89	
二、联营企业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9,964,191.72				-498,729.17					49,465,462.55	
成都高新策源风帆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79,000,000.00		-258,724.09					79,741,275.91	
YAMATO INDUSTRY CO., LTD	20,164,445.17				-1,514,449.94				-794,410.85	17,855,584.38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3,085,453.92	16,457,557.24				64,372,103.32	
征阳阿尔特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43,132.26					-43,132.26	
小计	122,128,		79,0		-5,400,489.38	16,457,			-794,410.85	211,39	

	636.89		00,000.00				557.24				1,293.90	
合计	134,405,863.18		79,000.00		-13,424,866.91		16,457,557.24			-944,831.72	215,493,721.7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8,766,626.31	28,383,331.78
合计	58,766,626.31	28,383,331.78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700,626.31
轻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6,066,000.00
合计	58,766,626.31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1,954,039.47	244,197,037.66
合计	251,954,039.47	244,197,037.6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446,475.38	192,481,688.70	29,673,299.20	56,632,151.78	368,233,61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21,793.61	45,974,915.35	1,335,411.51	8,480,453.77	75,012,574.24
(1) 购置	19,221,793.61	40,523,481.40	1,335,411.51	8,480,453.77	69,561,140.29
(2) 在建工程转入		5,451,433.95			5,451,433.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18,174.38	22,711,271.66	1,520,236.62	876,334.35	39,826,017.01
(1) 处置或报废	14,678,899.20	22,711,271.66	1,464,066.83	816,351.25	39,670,588.94
(2) 外币折算	39,275.18		56,169.79	59,983.10	155,428.07
4. 期末余额	93,950,094.61	215,745,332.39	29,488,474.09	64,236,271.20	403,420,172.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021,947.32	58,376,760.56	13,864,469.59	33,773,399.93	124,036,57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115,264.22	18,495,626.93	2,379,402.18	7,408,011.81	32,398,305.14
(1) 计提	4,115,264.22	18,495,626.93	2,379,402.18	7,408,011.81	32,398,305.14
3. 本期减少金额	716,680.77	2,779,961.52	790,128.65	681,978.78	4,968,749.72
(1) 处置或报废	697,247.76	2,779,961.52	750,952.27	648,231.46	4,876,393.01
(2) 外币折算	19,433.01		39,176.38	33,747.32	92,356.71
4. 期末余额	21,420,530.77	74,092,425.97	15,453,743.12	40,499,432.96	151,466,132.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529,563.84	141,652,906.42	14,034,730.97	23,736,838.24	251,954,039.47
2. 期初账面价值	71,424,528.06	134,104,928.14	15,808,829.61	22,858,751.85	244,197,037.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63,879.75
合计		4,463,879.7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790,321.91		790,321.91
三坐标及单臂三维测量划线仪更新改造				1,576,404.73		1,576,404.73
新试验台架				2,097,153.11		2,097,153.11
合计				4,463,879.75		4,463,879.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3,736,883.21	423,736,88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0,648.71	6,670,648.71
— 新增租赁	6,670,648.71	6,670,648.71
— 企业合并增加		
—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8,911,643.88	8,911,643.88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7,538,946.27	7,538,946.27
— 其他	1,372,697.61	1,372,697.61
4. 期末余额	421,495,888.04	421,495,888.04
二、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60,771,343.52	60,771,343.5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11,600.52	32,511,600.52

(1) 计提	32,511,600.52	32,511,600.52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0,151.34	5,190,151.34
(1) 处置	5,192,095.13	5,192,095.13
(2) 外币折算	-1,943.79	-1,943.79
4. 期末余额	88,092,792.70	88,092,792.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3,403,095.34	333,403,095.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2,965,539.69	362,965,539.6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668,911.22	100,000.00	171,357,431.29	88,831,167.20	116,800.00	298,074,309.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5,849.06	273,610,254.94	5,235,358.41		281,581,462.41
(1) 购置		2,735,849.06		5,235,358.41		7,971,207.47
(2) 内部研发			273,610,254.94			273,610,254.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12,691.96			82,891.95		95,583.91

减少金额						
（ 1）处置				68,376.07		68,376.07
（2）外币 折算	12,691.96			14,515.88		27,207.84
4. 期末 余额	37,656,219.26	2,835,849.06	444,967,686.23	93,983,633.66	116,800.00	579,560,188.21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5,575,448.26	94,791.03	29,902,348.10	38,629,522.70	54,506.72	74,256,616.81
2. 本期 增加金额	747,182.07	255,438.69	19,295,419.71	8,550,789.04	23,359.98	28,872,189.49
（ 1）计提	747,182.07	255,438.69	19,295,419.71	8,550,789.04	23,359.98	28,872,189.49
3. 本期 减少金额				53,812.47		53,812.47
（ 1）处置				48,397.45		48,397.45
（2）外币 折算				5,415.02		5,415.02
4. 期末 余额	6,322,630.33	350,229.72	49,197,767.81	47,126,499.27	77,866.70	103,074,993.83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 1）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1,333,588.93	2,485,619.34	395,769,918.42	46,857,134.39	38,933.30	476,485,194.38
2. 期初 账面价值	32,093,462.96	5,208.97	141,455,083.19	50,201,644.50	62,293.28	223,817,692.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4.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986,578.98					2,986,578.98
合计	2,986,578.98					2,986,578.9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阿尔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联营企业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单方增资人民币 9,600 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 1 元 /1 元注册资本，增资后持股比例达到 70.07%，达到控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600 万对价款支付 3500 万元，原权益法核算持有的 50% 股权公允价值为 62,949,904.13 元，因此我们认为本次收购对价为 97,949,904.13 元，收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为 94,963,325.15 元，形成商誉 2,986,578.98 元。与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在客户类型、技术能力、业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协同效应。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82,739,658.34	182,764,725.26		5年			
合计	182,739,658.34	182,764,725.2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2,662,022.45	1,814,648.37	6,812,427.06	11,264,046.54	86,400,197.22
租赁费	1,584,905.52	3,911,504.54	2,182,167.42	0.00	3,314,242.64
合计	104,246,927.97	5,726,152.91	8,994,594.48	11,264,046.54	89,714,439.86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773,366.14	19,606,275.70	87,649,636.54	12,954,482.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846,485.40	5,826,972.81	46,779,657.40	7,016,948.61
可抵扣亏损	315,695,052.44	56,721,568.30	302,660,224.50	57,492,245.52
向控股子公司出资的无形资产增值部分	67,833,333.33	10,175,000.00	101,616,666.45	16,620,833.28
递延收益	8,155,426.34	2,038,856.60	10,472,815.34	2,618,203.84
股份支付	20,011,878.52	3,270,564.12	4,347,683.26	591,823.7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813,136.26	721,970.44	523,604.86	78,540.72
租赁负债	366,448,775.10	53,602,044.19	379,891,743.48	54,667,32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6,189.16	119,367.98	641,999.20	87,601.20
合计	954,413,642.69	152,082,620.14	934,584,031.03	152,128,005.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2,930,539.54	10,939,580.94	64,462,056.91	9,669,308.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134,691.28	4,670,203.70	315,229.26	47,284.39
使用权资产	333,403,095.34	48,789,959.95	361,879,541.90	52,194,735.47
合计	437,468,326.16	64,399,744.59	426,656,828.07	61,911,328.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767,444.61	103,315,175.53	52,152,788.56	99,975,21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767,444.61	15,632,299.98	52,152,788.56	9,758,539.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预付款	14,451,455.57		14,451,455.57	17,256.64		17,256.64
软件预付款	2,339,061.07		2,339,061.07	4,646,421.42		4,646,421.42
房屋购置款	1,999,663.00		1,999,663.00	5,829,773.00		5,829,773.00

预付模具款	137,243.36		137,243.36	290,964.14		290,964.14
车辆定金				172,389.38		172,389.38
装修款	2,016,513.74		2,016,513.74	302,376.40		302,376.40
合计	20,943,936.74		20,943,936.74	11,259,180.98		11,259,180.98

其他说明：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0.04	0.04	冻结	承兑汇票保证金	6,056,690.47	6,056,690.47	冻结	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0.04	0.04			6,056,690.47	6,056,690.47		

其他说明：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6,540,600.00	11,618,000.00
合计	126,540,600.00	11,618,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921,062.50	2,834,8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5,727,515.55	29,152,041.20
合计	41,648,578.05	31,986,841.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款项	79,409,228.16	147,192,690.52
合计	79,409,228.16	147,192,690.5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一	6,606,764.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606,764.30	

其他说明：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55,714.03	1,606,049.91
合计	2,455,714.03	1,606,049.9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报销款	879,927.40	624,747.63
押金	181,830.16	120,050.00
保证金	50,000.00	236,542.16
房租	282,000.00	0.00
人才款项	345,000.00	0.00
其他	716,956.47	624,710.12
合计	2,455,714.03	1,606,049.9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02,366.96
合计		102,366.9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49,993,606.54	99,709,007.90
合计	149,993,606.54	99,709,007.90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开发项目一	31,978,269.01	项目工作节点后延，暂未结算
合计	31,978,269.0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一	94,500,000.00	预收款尚未结算
合计	94,500,000.00	——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281,425.38	488,552,672.66	543,825,578.73	48,008,519.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1,854.76	50,999,307.99	51,201,935.88	1,639,226.87
合计	105,123,280.14	539,551,980.65	595,027,514.61	49,647,746.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885,854.03	392,078,037.94	447,400,994.68	41,562,897.29
2、职工福利费	0.00	11,783,974.30	11,783,974.30	0.00
3、社会保险费	1,432,094.85	28,231,603.74	28,024,683.13	1,639,015.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29,680.01	24,878,588.79	24,748,958.15	1,259,310.65
工伤保险费	28,856.83	566,892.56	572,741.51	23,007.88
生育保险费	92,931.78	232,252.09	249,469.55	75,714.32
补充医疗保险费	180,626.23	2,553,870.30	2,453,513.92	280,982.61
4、住房公积金	0.00	47,917,727.54	47,917,727.54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63,476.50	8,541,329.14	8,698,199.08	4,806,606.56
合计	103,281,425.38	488,552,672.66	543,825,578.73	48,008,519.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82,990.96	48,998,305.41	49,191,204.30	1,590,092.07
2、失业保险费	58,863.80	2,001,002.58	2,010,731.58	49,134.80
合计	1,841,854.76	50,999,307.99	51,201,935.88	1,639,226.87

其他说明：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44,578.07	5,933,187.86
企业所得税	1,330,791.08	758,976.98
个人所得税	4,656,962.35	1,929,536.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790.85	76,780.13
教育费附加	58,979.16	34,954.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19.43	23,303.13
残保金	15,624.90	45,460.03
印花税	265,755.61	605,233.51
代扣代缴住民税(日本)	37,654.73	39,718.78
环境保护税	294.36	113.7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485.19	
其他	954,969.78	733,095.78
合计	12,535,205.51	10,180,361.50

其他说明：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3,182.85	903,908.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054,034.31	22,635,502.50
合计	24,757,217.16	23,539,411.01

其他说明：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金	14,890,775.91	4,978,954.73
合计	14,890,775.91	4,978,954.7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20,904.80	1,902,009.07
合计	1,120,904.80	1,902,009.0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16,491,731.06	548,077,420.1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0,042,955.96	-166,978,118.0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054,034.31	-22,635,502.50
合计	342,394,740.79	358,463,799.60

其他说明：

3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89,380.00
合计		2,089,38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款		2,089,380.00

其他说明：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有限会社 IAT 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签署《资金拆借合同》，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拆借给有限会社 IAT\$2,160,000.00 元，拆借期间延期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有限会社 IAT 用于电动车开发项目的运营资金，不计付利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 IAT（原“有限会社 IAT”）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530,000.00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 IAT 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20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 IAT 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1,130,000.0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 IAT 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300,000.00 元。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72,815.34		2,317,389.00	8,155,426.34	指定用途
合计	10,472,815.34		2,317,389.00	8,155,426.34	

其他说明：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1,417,333.00	605,625.00			-3,982,477.00	-3,376,852.00	498,040,481.00

					00	00
--	--	--	--	--	----	----

其他说明：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76,287,116.89	4,372,123.50	70,928,017.42	1,209,731,222.97
其他资本公积	67,923,511.56	62,790,536.05		130,714,047.61
合计	1,344,210,628.45	67,162,659.55	70,928,017.42	1,340,445,270.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期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账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9,128,735.70 元。
- 2、本期公司以回购股票、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注销库存股影响，导致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61,570,669.14 元。
- 3、本期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导致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4,154,587.50 元。
- 4、本期公司计提限制性股票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导致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46,332,978.81 元。
- 5、本期权益法下，非同比例增资导致的对被投资单位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比例变动仍按权益法核算，权益变动份额调增其他资本公积 16,457,557.24 元。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8,235,844.04	99,958,038.23	92,066,782.14	66,127,100.13
合计	58,235,844.04	99,958,038.23	92,066,782.14	66,127,100.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实施的第三期股份回购数量的 50%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964,954 股，其中 3,982,477 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办理完成。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24,915.82							-4,124,91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24,915.82							-4,124,915.8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651.74	-583,840.94				-583,840.94		587,810.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1,651.74	-583,840.94				-583,840.94		587,810.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53,264.08	-583,840.94				-583,840.94		-3,537,105.0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174,540.54	4,233,113.45		90,407,653.99
储备基金	18,543.12			18,543.12
合计	86,193,083.66	4,233,113.45		90,426,197.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6,179,431.57	485,774,279.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595,334.16	1,216,334.5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8,774,765.73	486,990,613.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65,970.46	82,418,876.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33,113.45	10,634,725.01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0,507,622.74	558,774,765.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216,305.5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79,028.64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4,770,526.80	546,839,114.37	942,289,024.35	646,953,324.91
其他业务	23,183,731.86	21,295,577.42	4,847,736.03	1,475,906.60
合计	857,954,258.66	568,134,691.79	947,136,760.38	648,429,231.5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	重要的支付条	公司承诺转让	是否为主要责	公司承担的预	公司提供的质
----	--------	--------	--------	--------	--------	--------

	的时间	款	商品的性质	任人	期将退还给客 户的款项	量保证类型及 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24,841,181.07 元。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2,539.18	439,497.84
教育费附加	351,019.18	198,601.02
房产税	742,582.45	604,117.80
土地使用税	96,597.30	95,947.03
车船使用税	39,437.04	32,720.00
印花税	974,856.16	1,478,250.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4,012.75	132,400.61
其他	46,068.70	-18,346.03
合计	3,277,112.76	2,963,188.49

其他说明：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297,324.14	57,489,425.40
办公费	11,400,259.35	11,338,142.00
租赁费	10,360,232.39	11,034,707.14
折旧费	9,328,461.54	9,509,107.87
咨询费	3,720,527.98	3,088,333.0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849,746.92	2,267,267.48
差旅费	4,661,732.99	1,993,892.95
交通费	1,693,141.93	1,654,785.82
装修费	1,145,481.36	1,569,698.63
无形资产摊销	1,525,824.19	1,325,639.06
业务招待费	1,388,616.58	943,873.80
仲裁费	1,114,254.46	534,388.34
通讯费	418,582.34	392,720.32
税金	256,927.51	283,762.88
低值易耗品		29,698.10
合计	115,161,113.68	103,455,442.85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58,066.84	15,200,909.20
策划意向费	2,178,134.99	5,514,031.77
业务招待费	12,925,991.97	4,964,446.50
差旅费	7,376,013.62	4,243,439.80
售后服务费	5,801,775.72	2,586,396.85
租赁费	1,764,555.70	2,235,377.26
办公费	1,852,038.92	1,903,373.70
业务宣传费	10,512,881.18	1,375,275.11
交通费	339,758.48	296,223.87
运输费	71,442.34	78,241.57
折旧费用	42,694.44	78,202.09
咨询费	4,099,808.41	34,200.00
合计	60,223,162.61	38,510,117.72

其他说明：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9,770,092.56	35,184,090.74
外包费	7,096,234.50	5,076,029.23
材料费	541,766.38	3,643,104.11
折旧费	909,910.56	660,671.42
无形资产摊销	495,319.66	540,834.32
其他	5,416,126.73	3,198,324.73
合计	44,229,450.39	48,303,054.55

其他说明：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877,258.43	18,208,865.11
减：利息收入	8,840,469.45	9,753,795.40
汇兑损益	925,824.37	1,065,580.89
手续费	835,539.76	1,625,877.28
其他	1,207,010.78	20,388.36
合计	13,005,163.89	11,166,916.24

其他说明：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441,928.94	9,224,836.41
进项税加计抵减	2,559,697.38	4,462,537.77

代扣个人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手续费	524,620.22	561,139.50
合计	13,526,246.54	14,248,513.68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7,102.50	-26,121,368.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440,398.50	
合计	29,813,296.00	-26,121,368.75

其他说明：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24,866.91	-916,36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62,095.24	18,648,951.6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2,008.97	469,628.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2,187,073.50	8,174,435.83
其他	43,598.94	200,000.00
合计	-4,210,090.26	26,576,646.74

其他说明：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640,368.34	-12,852,429.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20,000.00	-5,120,000.00
合计	-35,460,368.34	-17,972,429.47

其他说明：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3,734.46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275,780.66	-1,973,889.96
合计	-6,519,515.12	-1,973,889.96

其他说明：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5,175.21	-836,120.87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33,000.00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701.77	
其他	897,217.18	1,308,272.51	897,217.18
合计	897,217.18	1,341,974.28	897,217.18

其他说明：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497.38	596,130.25	19,497.38
非常损失		104,733.13	
其他	175,788.04	163,057.15	175,788.04
合计	195,285.42	863,920.53	195,285.42

其他说明：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088,111.08	13,996,503.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33,801.30	7,518,814.32
合计	22,621,912.38	21,515,317.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359,888.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03,983.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88,278.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053.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457,579.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07,148.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03.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14,534.97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3,361,798.91
所得税费用	22,621,912.38

其他说明：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0。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840,469.45	9,753,795.40
政府补助	7,513,707.73	6,907,447.41
保证金	9,371,783.92	4,879,108.98
押金	838,208.29	597,430.15
职工备用金返还	927,236.60	443,142.35
其他	6,014,447.24	9,109,573.49
合计	33,505,853.23	31,690,497.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835,539.76	1,625,877.28
押金	500,396.52	1,064,962.93
保证金	11,606,097.04	14,828,444.60
备用金借款	1,780,000.23	928,720.19
直接支付现金的费用	74,746,725.97	42,960,514.89
其他	2,226,143.76	2,469,526.91
合计	91,694,903.28	63,878,046.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交易服务费	83,800.00	631,232.50
合计	83,800.00	631,232.5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股款	26,731,172.00	60,347,700.00
合计	26,731,172.00	60,347,7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33,524,952.79	34,306,290.91
股票回购	99,958,038.23	199,552,453.76
其他	1,814,640.11	9,830.34
合计	135,297,631.13	233,868,575.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737,976.53	67,192,896.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979,883.46	19,946,319.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98,305.14	33,278,469.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511,600.52	32,969,546.73
无形资产摊销	28,872,189.49	22,921,469.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94,594.48	8,510,86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175.21	836,120.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97.38	595,428.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13,296.00	26,121,368.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10,093.58	19,294,834.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0,090.26	-26,576,64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9,958.84	3,433,81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73,760.15	4,085,000.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91,820.93	-129,271,197.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683,950.51	-150,349,513.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107,306.96	114,733,023.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70,474.82	47,721,800.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3,209,396.58	708,137,268.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8,137,268.40	715,577,566.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927,871.82	-7,440,298.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3,209,396.58	708,137,268.40
其中：库存现金	42,742.01	37,18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2,457,274.73	708,100,079.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09,379.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209,396.58	708,137,268.4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汇票保证金	0.04	6,056,690.47	冻结
合计	0.04	6,056,690.47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6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0.07% 股权投入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85% 股权，公司间接持有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为 68.06%。根据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编制合并当期期末的比较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提供比较报表时，应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调整。故对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417,430.12
其中：美元	879,395.26	7.0827	6,228,492.81
欧元			
港币			
日元	143,168,847.00	0.050213	7,188,937.31
应收账款			2,266,464.00
其中：美元	320,000.00	7.0827	2,266,464.00
欧元			
港币			
日元			
长期借款			1,120,904.8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22,323,000.00	0.050213	1,120,904.8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株式会社 IAT 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4 日与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注册资本 JPY24,150 万元，注册地日本国爱知县冈崎市东大友町乡东 46 番地殿桥大厦 2 楼，主要经营地在日本，记账本位币是日元。

(2)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注册股本 \$600 万元，已领取注册号为 201817610544 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董事为张立强，法定住所为 2000 Wattles Drive, Los Angeles, California, 90046 USA，主要经营地在美国，记账本位币是美元。经营范围为可从事加利福尼亚州法规允许从事的任何合法业务。

6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04,503,143.31	118,393,885.39
外包费	212,855,666.69	22,289,507.57
材料费	67,221,757.53	20,876,329.33
折旧费	7,704,929.22	5,977,134.80
无形资产摊销	5,999,611.70	3,087,695.13
其他	31,839,478.18	21,836,449.33
合计	530,124,586.63	192,461,001.5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229,450.39	48,303,054.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485,895,136.24	144,157,947.0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小计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小计	
研发项目一	1,909,243.63	821,835.25		821,835.25	2,731,078.88		2,731,078.88	
研发项目二	122,724.17	11,357,338.75		11,357,338.75				11,480,062.92
研发项目三	5,503,067.50	2,823,473.12		2,823,473.12	8,326,540.62		8,326,540.62	
研发项目四	22,680,725.61	105,802,431.82		105,802,431.82				128,483,157.43
研发项目五	7,901,368.23	85,608,924.35		85,608,924.35				93,510,292.58
研发项目六	18,501,915.20	14,584,107.04		14,584,107.04				33,086,022.24
研发项目七	31,412,988.34	135,231,396.24		135,231,396.24	166,644,384.58		166,644,384.58	
研发项目八	12,675,230.76	43,278,750.53		43,278,750.53				55,953,981.29
研发项目九	1,167,021.44	2,084,903.19		2,084,903.19				3,251,924.63
研发项目十	686,223.38	904,145.59		904,145.59				1,590,368.97
研发项目十一	5,119,479.03	1,121,441.00		1,121,441.00				6,240,920.03
研发项目十二	13,631,861.50	49,654,683.04		49,654,683.04	63,286,544.54		63,286,544.54	
研发项目十三		32,621,706.32		32,621,706.32	32,621,706.32		32,621,706.32	
合计	121,311,848.79	485,895,136.24		485,895,136.24	273,610,254.94		273,610,254.94	333,596,730.0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项目一	研发进行中	2024年06月30日	技术开发合同	2022年03月01日	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项目二	已完成		技术开发合同	2022年02月01日	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项目三	研发进行中	2024年06月30日	技术开发合同	2022年03月01日	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项目四	已完成		技术开发合同	2022年03月01日	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项目五	研发进行中	2024年06月30日	技术开发合同	2022年03月01日	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傅彬，注册资本 125,000 万元，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东路 5 号金港创业基地 14 号楼。公司持有 80% 股权，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四川	四川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吉林	吉林	汽车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北京	北京	汽车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江苏	江苏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江西	江西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株式会社 IAT	12,491,352.00	日本	日本	汽车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重庆	重庆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	广东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四川	四川	汽车零部件研发及制造	84.44%		投资设立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天津	天津	样展车试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上海	上海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40,257,900.35	美国	美国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	湖北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39,166,257.26	广西	广西	机械设备研发与制造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驭锋汽	14,200,000.00	北京	北京	样展车试制		100.00%	非同一控制

车科技有限公司							下企业合并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陕西	陕西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汽车零部件研发及制造		85.00%	投资设立
阿尔特新能源动力总成（宁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0	浙江	浙江	汽车零部件研发及制造	8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5.56%	-3,906,739.96	0.00	36,553,769.82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1.94%	-1,933,100.60	0.00	40,329,642.2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13,156,868.22	202,334,363.77	315,491,231.99	45,533,677.80	807,511	45,534,485.31	177,788,465.29	182,476,378.42	360,264,843.71	85,474,432.22	2,801,333.09	88,275,765.31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69,578,386.57	180,242,924.22	249,821,310.79	40,442,933.18	8,155,426.34	48,598,359.52	101,733,807.94	198,122,660.77	299,856,468.71	78,117,371.01	10,472,815.34	88,590,186.3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2,693,554.25	-23,852,260.49	-23,852,260.49	-26,298,398.65	131,889,418.01	-16,955,241.29	-16,955,241.29	-23,727,698.46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851,959.11	-9,699,305.09	-9,699,305.09	-38,455,922.36	61,348,523.17	-12,464,057.40	-12,464,057.40	12,059,740.1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1、公司本期收购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6.6667%的少数股东股权，持股比例达到 84.44%；
- 2、公司子公司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0.07%股权投入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85%股权，公司间接持有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为 68.06%。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6,800,000.00
--现金	16,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8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671,264.30
差额	9,128,735.7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128,735.7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0.07%股权投入重庆阿尔特新能源动力设备有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该股权转让影响前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9,028.64 元，前期少数股东权益-379,028.64 元。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汽车研发产业园建设	49.02%		权益法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四川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0%		权益法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日本	日本	开发受托、投资等		50.00%	权益法
成都高新策源风帆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	四川	四川	资本市场服务	32.95%	0.23%	权益法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征阳阿尔特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与汽车设计、改装相关的业务	49.00%		权益法
YAMATO INDUSTRY CO., LTD.	日本	日本	各种合成树脂成型件(汽车用品、OA 机器部件、信息通讯相关用品等)。		33.04%	权益法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汽车技术研发	11.09%	1.11%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宣奇武担任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流动资产	1,074,834.93	4,950,854.38	7,619,718.34	5,239,940.8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4,850.83	4,738,442.85	538,795.08	5,028,513.28
非流动资产	477,080.44	3,376,559.18	10,745,058.86	3,394,672.61
资产合计	1,551,915.37	8,327,413.56	18,364,777.20	8,634,613.50
流动负债	350,153.89	14,640.76	1,189,522.27	229,460.29
非流动负债	3,415.48		3,415.48	
负债合计	353,569.37	14,640.76	1,192,937.75	229,460.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8,346.00	8,312,772.81	17,171,839.45	8,405,153.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9,173.00	4,156,386.40	8,585,919.73	4,202,576.6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9,989.64	3,502,438.25	8,585,919.73	4,202,576.6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				

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50,691.39	0.00	937,597.97	0.00
财务费用	-4,880.71	-65,168.88	-2,169.96	-471,221.59
所得税费用		14,873.61	-71,602.34	15,293.99
净利润	-15,971,860.17	-76,894.87	-2,727,313.49	-1,032,199.7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971,860.17	-76,894.87	-2,727,313.49	-1,032,199.7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YAMATO INDUSTRY CO., LTD	广州阿尔特汽车 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壁虎新能源 汽车科技有限公 司	YAMATO INDUSTRY CO., LTD	广州阿尔特汽车 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壁虎新能源 汽车科技有限公 司
流动资产	314,866,792.70	51,138,562.67	222,792,308.89	367,975,531.99	67,521,445.14	144,479,218.74
非流动资产	99,281,444.88	50,010,544.32	123,300,097.57	107,122,740.19	45,184,453.61	5,369,890.74
资产合计	414,148,237.58	101,149,106.99	346,092,406.46	475,098,272.18	112,705,898.75	149,849,109.48
流动负债	216,012,710.66	239,563.57	20,195,431.21	249,872,952.69	10,508,979.75	1,779,383.70
非流动负债	117,587,999.99	0.00	2,604,886.84	137,901,652.28	269,967.88	
负债合计	333,600,710.65	239,563.57	22,800,318.05	387,774,604.97	10,778,947.63	1,779,383.70
少数股东权益	49,811.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497,715.63	100,909,543.42	323,292,088.41	87,264,921.53	101,926,951.12	148,069,725.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596,445.24	49,465,454.55	35,853,092.60	28,832,330.07	49,964,193.92	20,769,740.4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855,584.38	49,465,462.55	64,372,103.32	20,164,445.17	49,964,191.72	51,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60,714,570.51	0.00	130,114,688.02	860,490,194.65	0.00	3,679,245.16
净利润	-4,583,686.25	-273,667.13	-24,199,638.62	-8,628,763.65	-85,076.51	-5,782,892.5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328,461.26					
综合收益总额	-3,255,224.99	-273,667.13	-24,199,638.62	-8,628,763.65	-85,076.51	-5,782,892.5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472,815.34	0.00	0.00	2,317,389.00	0.00	8,155,426.3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441,928.94	9,224,836.41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7,851.69	101,119,755.25	58,766,626.31	167,994,233.2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07,851.69	101,119,755.25		109,227,606.94
（1）债务工具投资		15,375,462.44		15,375,462.44
（2）权益工具投资	8,107,851.69			8,107,851.69
（4）其他		85,744,292.81		85,744,292.8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766,626.31	58,766,626.31
（2）权益工具投资			58,766,626.31	58,766,626.31
（二）其他债权投资			10,697,018.88	10,697,018.8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33,561.34	42,233,561.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107,851.69	101,119,755.25	111,697,206.53	220,924,813.4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涉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涉及。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涉及。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涉及。

9、其他

不涉及。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	经济贸易咨询	100 万元	13.57%	13.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560363600A。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100 万元，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洲路 1 号 2-666。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宣奇武、刘剑。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持 18.9655%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持 4.5%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 7.84%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持 1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持 2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控制
成都倍力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株式会社 BEAT POWER 的全资子公司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持 1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上海禾骋科技有限公司	持 1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的子公司
北京隐领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 1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深圳市风帆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 2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嵩羽初心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的子公司
轻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持 4.5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董监高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能源供应	3,574,472.08	6,000,000.00	否	3,066,056.71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966,743.14	10,000,000.00	否	12,928,628.53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5,956,792.46		否	6,577,848.89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4,776,382.64	15,000,000.00	否	5,189,799.86
北京艾斯泰克科	零件材料	480,000.00		否	1,120,000.00

技有限公司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521,383.78	3,000,000.00	否	
北京鬻羽初心科技有限公司	洗车服务			否	5,000.00
北京鬻羽初心科技有限公司	拆装服务			否	4,000.00
上海禾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否	598,653.95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服务	9,433,962.00	15,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	323,482.93	655,933.78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服务		7,079.65
成都倍力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使用费、仓储费等	16,398.72	24,453.73
轻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零件材料	53,162.35	57,789.80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896,226.42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	1,046,400.68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管理费	46,157.4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	房屋建筑物					18,698,115.86	26,092,702.30	15,767,187.91	16,145,315.49		

京) 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剑（大垣共立）	1,004,260.00	2020年06月10日	2023年06月25日	是
刘剑（大垣共立）	1,506,390.00	2020年06月03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刘剑（大垣共立）	2,008,520.00	2022年06月03日	2027年05月25日	否
宣奇武（平安银行）	60,221,996.51	2023年02月14日	2024年04月25日	否
宣奇武（招商银行）	60,713,466.02	2022年07月14日	2024年05月13日	否
宣奇武（北京银行）	109,569,927.36	2022年07月21日	2024年06月27日	否
宣奇武（浦发银行）	13,000,000.00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03月29日	否
宣奇武（中信银行）	40,6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9日	否
宣奇武（花旗银行）	40,000,000.00	2023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转让固定资产		61,946.90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转让股权		200,000.00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债务豁免	2,187,073.50	8,080,409.54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684,135.36	7,869,462.83

(6) 其他关联交易

2023年9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领创东海智能网联汽车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领创东海”）拟对壁虎科技进行增资，公司及壁虎科技其他股东同意领创东海进行增资，并自愿放

弃行使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同时担任壁虎科技的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壁虎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深圳市坪山区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拟对壁虎科技进行增资，公司作为壁虎科技股东同意本次增资，并自愿放弃行使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同时担任壁虎科技的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壁虎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放弃优先认购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125,100.01	62,550.01	125,100.01	37,530.00
	轻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51,193.21	5,119.32	51,193.21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89,476.00			
其他应收款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6,364,073.73		6,364,073.73	
预付款项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37,259.89		51,073.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1,420,052.00	1,766,788.00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320,200.00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3,402.21	
长期应付款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2,089,380.00
合同负债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150,442.48	150,442.48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937,054.80	
租赁负债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41,575,013.97	344,505,941.92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生产人员	2,652,000.00	23,284,560.00			4,031,950.00	25,802,223.00	13,500.00	106,110.00
销售人员	62,500.00	548,750.00			68,500.00	423,330.00		
管理人员	280,500.00	2,462,790.00			1,387,675.00	8,708,509.50	7,500.00	58,950.00
合计	2,995,000.00	26,296,100.00			5,488,125.00	34,934,062.50	21,000.00	165,06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基于授予日当天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涉及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3,897,853.2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6,332,978.81

其他说明：

2020年8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有关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

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8月24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0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8月2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91名激励对象422.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1年8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8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117名激励对象98.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2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有关议案。

2022年10月17日，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年1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9,765,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1月30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6.18元/股。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分两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

2023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99.5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2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8.78元/股。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分三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40%、2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652,964.30	
管理人员	12,607,983.01	
研发生产人员	33,072,031.50	
合计	46,332,978.81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4年3月13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德国成立了全资子公司 IAT Technology GmbH（中文名称为“阿尔特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欧元，工商登记号为 HRB 99808。

2、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与日本上市公司菱三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中菱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四川芯世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由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DB2FX7X0。

3、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成立天津阿尔特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8MAD80KE28N。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6,337,070.27	226,547,455.89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17,431,900.52	137,113,423.17
7 个月-1 年（含 1 年）	58,905,169.75	89,434,032.72
1 至 2 年	131,796,251.84	50,652,009.57
2 至 3 年	17,777,392.70	40,885,299.59
3 年以上	98,267,138.45	58,887,950.79
3 至 4 年	40,885,299.59	26,088,362.64
4 至 5 年	24,582,250.71	16,427,801.02
5 年以上	32,799,588.15	16,371,787.13
合计	524,177,853.26	376,972,715.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22,974.24	11.13%	58,322,974.24	100.00%	0.00	32,413,066.17	8.60%	32,243,678.10	99.48%	169,388.07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5,854,879.02	88.87%	35,758,202.88	7.68%	430,096,676.14	344,559,649.67	91.40%	33,668,786.41	9.77%	310,890,863.26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378,784,403.04	72.26%	35,758,202.88	9.44%	343,026,200.16	292,684,418.20	77.64%	33,668,786.41	11.50%	259,015,631.79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87,070,475.98	16.61%	0.00	0.00%	87,070,475.98	51,875,231.47	13.76%	0.00	0.00%	51,875,231.47	
合计	524,177,853.26	100.00%	94,081,177.12	17.95%	430,096,676.14	376,972,715.84	100.00%	65,912,464.51	17.48%	311,060,251.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8,322,974.2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9,337,120.90	9,337,120.90	9,337,120.90	9,337,120.9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三	8,473,333.34	8,473,333.34	8,473,333.34	8,473,333.3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四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五	1,506,111.93	1,336,723.86				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六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被法院列为限制高消费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七			16,068,600.00	16,068,6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八			5,450,000.00	5,45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九			2,960,000.00	2,96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十			2,637,420.00	2,637,42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公司十一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 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32,413,066.17	32,243,678.10	58,322,974.24	58,322,974.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58,202.8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66,789,547.51		0.00%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58,605,169.75	2,930,258.49	5.00%
1-2 年	125,868,059.54	12,586,805.95	10.00%
2-3 年	9,370,227.79	2,811,068.34	30.00%
3-4 年	1,442,656.71	721,328.36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6,708,741.74	16,708,741.74	100.00%
合计	378,784,403.04	35,758,202.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5,912,464.51	29,505,436.47		1,336,723.86		94,081,177.12
合计	65,912,464.51	29,505,436.47		1,336,723.86		94,081,177.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36,723.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一	往来款	1,336,723.86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1,336,723.86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126,113,641.40		126,113,641.40	22.11%	13,814,352.96
公司二	67,070,381.72		67,070,381.72	11.76%	1,539,581.52
公司三	51,119,471.47		51,119,471.47	8.96%	794,852.77
公司四	38,146,322.55		38,146,322.55	6.69%	0.00
公司五	23,052,765.76		23,052,765.76	4.04%	0.00
合计	305,502,582.90		305,502,582.90	53.56%	16,148,787.2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75,983.97	741,517.93
其他应收款	285,968,011.47	268,574,139.56
合计	288,643,995.44	269,315,657.4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2,675,983.97	741,517.93
合计	2,675,983.97	741,517.93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往来款	98,303,168.83	81,791,881.62
股权转让款	190,395,415.52	190,395,415.52
保证金	12,860,284.27	8,188,262.09
押金	744,591.73	900,459.33
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	214,561.12	187,613.00
其他	992,716.00	853,234.00
合计	303,510,737.47	282,316,865.5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045,808.22	215,990,008.64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40,280,130.36	29,512,579.04
7 个月-1 年（含 1 年）	37,765,677.86	186,477,429.60
1 至 2 年	198,586,830.37	41,847,940.79
2 至 3 年	5,605,977.88	7,286,190.13
3 年以上	21,272,121.00	17,192,726.00
3 至 4 年	4,079,395.00	20,000.00
4 至 5 年	20,000.00	17,020,000.00
5 年以上	17,172,726.00	152,726.00
合计	303,510,737.47	282,316,865.5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0,000.00	0.13%	40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110,737.47	99.87%	17,142,726.00	5.66%	285,968,011.47	282,316,865.56	100.00%	13,742,726.00	4.87%	268,574,139.56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	17,142,726.00	5.65%	17,142,726.00	100.00%	0.00	17,142,726.00	6.07%	13,742,726.00	80.17%	3,400,00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271,698,584.35	89.52%	0.00	0.00%	271,698,584.35	255,187,297.14	90.39%	0.00	0.00%	255,187,297.14
保证金等	14,269,427.12	4.70%	0.00	0.00%	14,269,427.12	9,986,842.42	3.54%	0.00	0.00%	9,986,842.42
合计	303,510,737.47	100.00%	17,542,726.00	5.78%	285,968,011.47	282,316,865.56	100.00%	13,742,726.00	4.87%	268,574,139.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00,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被法院强制执行企业，款项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142,726.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17,142,726.00	17,142,726.00	100.00%
合计	17,142,726.00	17,142,72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742,726.00	13,742,726.0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800,000.00	3,8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42,726.00	17,542,726.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3,742,726.00	3,800,000.00				17,542,726.00
合计	13,742,726.00	3,800,000.00				17,542,72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股权转让款、单位往来款	203,752,719.36	1 年以内 7710650.58 元, 1-2 年 196042068.78 元	67.13%	0.00
公司二	单位往来款、借款	52,094,237.19	1 年以内 51319210.1 元,	17.16%	0.00

			2-3 年 775027.09		
公司三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5 年以上	5.60%	17,000,000.00
公司四	单位往来款、借款	8,210,000.00	1 年以内	2.71%	0.00
公司五	租赁保证金	6,364,073.73	2-3 年 2964073.73 元, 3-4 年 3400000	2.10%	0.00
合计		287,421,030.28		94.70%	17,0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1,747,881.48		711,747,881.48	671,388,653.17		671,388,653.1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4,135,699.16		194,135,699.16	110,550,111.45		110,550,111.45
合计	905,883,580.64		905,883,580.64	781,938,764.62		781,938,764.6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株式会社 IAT	33,253,548.61					33,253,548.61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264,845.46					-823,539.00	1,441,306.46	
阿尔特（北京）智能汽车性能技术有限公司	3,700,239.63					1,039,729.29	2,660,510.34	
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50,021,927.00						50,021,927.00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122,064,900.00						122,064,900.00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908,233.59					-470,030.67	2,438,202.92	
广州阿尔特	5,223,895.68					-68,626.93	5,155,268.75	

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重庆阿尔特 汽车技术有 限公司	2,017,304.35									-10,231.03	2,007,073.32	
四川阿尔特 新能源汽车 有限公司	368,715,535.71		38,800,000.00							-224,237.88	407,291,297.83	
上海诺昂汽 车技术有限 公司	5,203,862.97									-169,358.80	5,034,504.17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40,194,198.95										40,194,198.95	
天津阿尔特 汽车工程技 术开发有限 公司	22,290,312.02									-160,921.34	22,129,390.68	
武汉路驰汽 车技术有限 公司	2,162,736.85									-17,819.35	2,144,917.50	
重庆阿尔特 汽车研究院 有限公司	10,867,112.35									3,003,910.10	13,871,022.45	
陕西阿尔特 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		1,500,000.00							39,812.50	2,039,812.50	
合计	671,388,653.17		40,300,000.00							59,228.31	711,747,881.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成都智 暄科技 有限责 任公司	8,585, 919.73				- 7,985, 930.09						599,98 9.64	
小计	8,585, 919.73				- 7,985, 930.09						599,98 9.64	
二、联营企业												
广州阿 尔特汽 车技术 有限公 司	49,964 ,191.7 2				- 498,72 9.17						49,465 ,462.5 5	
成都高 新策源 风帆智 能制造	1,000, 000.00		79,000 ,000.0 0		- 258,72 4.09						79,741 ,275.9 1	

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3,085,453.92		16,457,557.24					64,372,103.32
征阳阿尔特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43,132.26							-43,132.26
小计	101,964,191.72		79,000,000.00		-3,886,039.44		16,457,557.24					193,535,709.52
合计	110,550,111.45		79,000,000.00		-11,871,969.53		16,457,557.24					194,135,699.1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1,170,923.57	540,984,137.68	762,119,445.09	529,445,332.78
其他业务	21,303,662.49	19,012,872.07	2,675,518.46	1,300,000.00
合计	762,474,586.06	559,997,009.75	764,794,963.55	530,745,332.7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等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13,503,219.19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71,969.53	-712,029.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60,392.14	16,379,20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0	
其他	43,598.94	
合计	-6,467,978.45	15,667,172.39

6、其他

无。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34,41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41,928.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356,241.42	
债务重组损益	2,187,073.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171.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4,620.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82,28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0,271.32	
合计	27,834,064.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各项税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0.0731	0.0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165	0.01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